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叛逆公主



楔子

汶莱苏丹第十三个女儿星辰公主即将下嫁美国油商富贾弗雷德，两人订于九月二十五日晚上七时在纽约的皮尔大饭店举行订婚宴，这件响彻云霄的大事早在半年前就被媒体记者披露出来，因为这不只是个跨国际的盛大婚礼，最重要的是双方都是大有来头的人物。

汶莱虽是东南亚的小国，但其石油的藏量之丰居亚洲之冠，大量的石油与天然气为汶莱荣赚进大笔财富，使其苏丹成为世上最富有的国王，国民年平均所得列于高收入国家之一，素有“东方石油王国”的美称。

而弗雷德更是美国有名的石油大亨，他成立的“宙斯集团”以买卖石油起家，旗下产业众多，资金雄厚，加上是美国的名门望族，势力与背景都极为庞大。

这两个乍看之下南辕北辙的家族要联姻，当然也引起多方的揣测，因为谁都知道弗雷德已有五十岁，才在前年与第三任妻子离异，他的花名远播，连许多有名的女星也都和他有过绯闻，登记有案的就已数不清，更别提那些暗中往来的公关名媛与社交之花了。

而听说汶莱的星辰公主才刚满二十岁，是现任苏丹最小的女儿，她的长相没有人知道，不过就年龄上来说，弗雷德老得几乎可以当她父亲，这样的婚事若说以爱情为出发点又有谁会相信？汶莱是个回教国家，王宫里的女人怎么可能与一个美国老商人谈恋爱？就算弗雷德这两年经常出入汶莱洽商，男女主角相恋的可能性也非常低。

许多媒体都心知肚明这桩联姻非比寻常，原油产国的汶莱势必需要像弗雷德这样的油商开采承销，所以它肯定又是一个双方策略性婚姻，这点绝对是毋庸置疑的。

然而，随着订婚日期一天天接近，媒体记者最想知道的是，星辰公主到底长得如何？要她嫁给一个大她三十岁的男人她会不会觉得委屈？她能适应美国豪门的特殊生活吗？这些问题的答案，大概只有等到订婚宴当天才得以揭晓了。

第一章

纽约来了无数次，却从来没有象今天这么舒坦过，以前总是为了任务来去匆匆，没好好领略纽约的气息，好不容易能象现在这么恣意地随便晃晃，谁的心情能不轻松愉快呢？高砚轻轻拨开遮住两腮的齐肩头发，性感诱人的唇勾出一朵谈谈笑容，左耳垂上两圈银环映着夕阳余光闪耀。

通常黄种人的外表在美国这个各类人种都有的国家并不出色，论五官没有白人深刻，论身材又没有白人高大健硕，走在人群之中，黑发的东方人向来是不甚起眼的族群。

可是高砚却有本事让外国人频频回头，最主要的原因并非他异常的俊

美，而是他夸张的衣着与率性自然的举止。

长得已经比女人还漂亮标致了，偏偏他还不怕引来侧目地穿着中空薄纱黑上衣，露出平坦结实的腹围和隐约可见的胸肌，外罩一件刺眼的亮宝蓝色休闲西装外套，黑色斑纹的紧身裤裹住修长有力的腿，脚下一双短筒靴，以一种慵懒又潇洒的姿态走在曼哈顿的街上。

怪异、突兀，时髦又流行，也难怪老美会惊艳。他的打扮虽然骇人，却又该死的帅到极点，他的自在也是他魅力的一部份，懂得欣赏的人移不开视线；不懂得欣赏的人也忍不住偷觑，大家一致的想法都是：哪里跑出来的超帅男模特儿？这就是高砚，把穿衣当作秀、生活当冒险的嚣张男人！

不过，虽然引人注目，高砚可从来没理会过不同的眼光，羡慕也好，嫉妒也罢，他就这么恣意地过着他的日子，能吸引他注意的，除了钱和美女，就属千奇百怪的特殊植物了。

别看他穿得拉风花稍，就以为他是个耐不了苦的“肉脚”，他能为了一棵罕见植物跑到亚马逊河流域一待就是一个月，只为等那株植物开花；也甘愿为了一种麻醉性毒果在青藏高原忍受高山症痛苦，只为采撷一点种子作研究……他哥哥高墨就常说他是狂人。他对各类稀有植物的着迷已到了走火入魔的程度，连日本影子保镖集团的流川家四兄妹也对他的执迷感到不解，一个生化天才到后来竟对植物起了兴趣，把老本行抛到脑后，在世界各地乱跑，说什么也教人想不通。

不过，话说回来，高砚并不算真正忘了他的职责，他和美国情报局 FBI 及 CIA 的关系都不错，曾协助这些情报单位破过许多案子，在这个圈子里享有不小的声名，所以高墨也不好说他游手好闲，毕竟高砚多少遵守了高家“文武馆”锄奸去恶的信条，虽说他不够积极，但好歹他也尽了点薄力，没砸了“文武馆”的招牌，这就万幸了。

经年累月在世界各地乱跑，高砚很少在一个地方久待，这次来到纽约，是刚刚结束一项研究计划，他来领取款项，原本预定待两天就走，却被 FBI 组长米尔顿逮到，要他帮忙出个公差，说是到皮尔大饭店去参加一个无聊的订婚喜宴。

“什么订婚宴需要动员 FBI 的人保护会场？”他奇道。

“你不知道？汶莱的公主要嫁给咱们美国的石油大王弗雷德·史宾啊！”

“噢？”他意兴阑珊地应了一声。

“这可是件破天荒的大事耶！”米尔顿对他的冷淡不满。

“那又怎样？不过是一男一女订婚，别告诉我你们庞大的 FBI 人手不够……”“是不够，苏丹大驾光临，局长要我们以元首礼仪对待，你说，我们还能不倾巢而出吗？”米尔顿叹气道。

“汶莱苏丹也要来？”这可有趣一点了，他对汶莱这个富有的国王还满有好感的，听说他很有生意头脑，是促进汶莱现代化的重要人物。

“没错！所以请你帮忙，只要在订婚宴上拚命吃东西，看看食物有没有被人加了不该加的料就行了。”米尔顿最佩服高砚这方面的专长。

“你以为我是专替人试毒的啊？”高砚轻淬，他可是个生化博士耶！

“你是植物和生化专家，高砚，正因为是专家我才找你。”米尔顿顺势送个高帽子给他。

专家吗？挺动听的，高砚笑了笑，不掩饰自己也喜欢奉承的话。“这马屁拍得正好。”“你这混小子，就当去大吃一顿嘛！”米尔顿也笑了。

“好吧！就一晚。”他被说服了，所以此刻才会出现在往第五街的大道上。

老实说，他实在没多大兴趣看别人订婚，要不是因为刚从非洲回来，太久没好好吃一顿美食，他也不会答应米尔顿接下使项“小Case”。

说是小事一点也不为过，事实上弗雷德的私人保镖早已将整个饭店围得密不通风，连只苍蝇也飞不过去，所以保护的工作他也不用太费神，尽量把皮尔大饭店的每一道顶级料理全塞进肚子里才是正事，反正若是有人下毒，他先囫圇就是了。

高砚扬了扬眉，低头看了看手腕上的表，时间还早，决定先去第五街的精品店逛逛再说。

夜幕低垂，曼哈顿的街头灯火璀璨，第五街上早已被看热闹的人挤得水泄不通，媒体记者更是严阵以待，耐心等候来自东方的贵客——汶莱苏丹以及他的女儿星辰公主出现。

六点五十九分，一辆劳斯莱斯轿车在三部前导车的引领之下来到皮尔大饭店大门，弗雷德亲自率领保镖相迎，车门打开，一个矮胖、身着汶莱传统服饰的男人缓缓步出，两个男人随即互相握手寒暄；紧接着，另一辆车中跑出两名侍女打开劳斯莱斯后座车门，伸手扶着一个从头到脚披着暗红色轻纱的情影，在镁光灯的闪耀下跨下车来，弗雷德连忙向前执起她的手轻吻致意，她则微微欠了欠身，形态优美极了。

这就是众所瞩目的星辰公主！红艳的轻纱飘逸，随着纱扬，她全身散发着一股醉人的香气，即使在人山人海的户外，这罕有的气味仍教在场的人为之一眩。

星辰公主全身上下只露出一双眼睛，但她低垂眼睑，围观者根本看不清她的脸孔，加上左拥右簇的保镖人墙，大家对星辰公主的第一印象就只有一身的红而已。

不久，大队人马移入饭店内，记者们都觉得意犹未尽，可是订婚宴并不公开，记者们只被允许在门外等待，大家对星辰公主惊鸿一瞥的印象深刻，都甘愿留下来等着订婚宴结束后再一次捕捉那位东方公主的风采。

订婚宴设在二楼的金色大厅，大厅里的人多半是苏丹的随从和弗雷德的亲人，还有就是 FBI 派来的一些便衣保镖和美国当局的警卫。

订婚宴其实只有男女双方交换戒指的仪式，为了让大家轻松些，美酒佳肴早已备好，供众人先享用，预定七点三十分才要正式让男女方面见。

高砚手拿着餐盘，站在条形的长桌旁大快朵颐，偶尔抬眼看着端坐在锦缎沙发上被包得像粽子的红衣公主，边好笑地对着身旁的米尔顿说：“要不要猜猜她的长相？”米尔顿笑着挤挤眼，“我打赌她一定长得很丑，否则不会被派来嫁给一个五十岁的老头！”“嗯，有可能，说不定有什么缺陷在汶莱销不出去，才会被当成‘和亲’的工具。”高砚刻薄地说笑。

“和亲？那是什么意思？”米尔顿可不懂中国历史。

“就是嫁给番邦嘛！”高砚将头发拢到耳后，恶劣地嘲弄。

“番邦？我们美国才不是番邦！汶莱那个小岛才是个落后地区。”米尔顿不服。

“落后地区？请你搞清楚，美国国民年平均所得恐怕还没汶莱人民多哩，米尔顿组长。”高砚拿起鸡尾酒轻吸一口，笑得白齿森森。

“呕……”米尔顿为之语塞，说到这点他就无力反驳。

“不过，我很好奇，那位星辰公主究竟长成什么样子？”高砚的视线又

落到那团鲜红人影上。他知道汶莱人是东南亚各种民族的混合体，其中以马来人和华人居多，那里出产的公主会是何种容貌呢？该不会像那位苏丹哈桑一样有着黝黑的肤色和太过突出的五官吧？“别急，再等十分钟你就能看见她了。”米尔顿以为他色心又起，用手肘撞撞他的胸口大笑。

“她不会让其他人瞧见脸孔的，除了丈夫和亲人。”高砚太了解回教国家女人的忌讳。

“是吗？那不就没意思了？”米尔顿有点失望。

“你这凡夫之眼是不能窥得天颜的，懂吗？”高砚轻拍好友的背，走向长桌另一边的食物。

“是，我是凡夫，你也一样！”米尔顿瞪着他的后脑咒骂。

高砚耸耸肩，夹起一块贝类塞进嘴里，若有所思地看着整场婚宴，他转头向米尔顿说：“你不觉得奇怪？为什么要在美国举行订婚宴？通常应该是男方到女方的地盘上送礼的，不是吗？”“听说是星辰公主的意思，她想在订婚宴后好好逛街采购一些结婚用品，大概象汶莱那种地区没什么光鲜的东西吧！”米尔顿大口咬着牛肉。

“是吗？”高砚总觉得不太对劲，但他很快地就把这份穷操心撇开，专心吃着食物。

女人的想法永远别想去研究，这是他的心得与经验。

交换戒指的仪式即将开始，头发稀少、长得白白胖胖的弗雷德走到星辰公主面前，将她扶起，两人并肩走到苏丹的身边，他不停地瞄着烟娜多姿的星辰公主，肥厚的大脸笑得非常开心。

弗雷德太不会保养自己了，看看他，简直就可以当新娘的父亲！高砚一点也不看好这种老夫少妻的婚姻，他开始同情起那位刚满二十岁的新娘了。

仪式还在进行中，在司仪喃喃地念着回教默祷文祈福时，侍女慢慢解开星辰公主头上的红纱，一头长及臀部的黑亮长发直泄在背后，柔美得惊人。

场中传来一声声的惊叹。

嗯，从背后看起来还不错，高砚忖道。

默祷文之后，弗雷德拿出一只约十克拉的钻戒，笑咪咪地执起星辰公主的右手，将戒指套入她的无名指。

星辰公主的脸依然遮在面纱之后，两只眼睛在这时透着奇异的光芒，她忽地高举左手，手掌一放，霎时从她的左手袖口不停喷洒出银色烟雾，她旋即往后一跃，扯下身上包得密实的红纱，露出一身雪白肌肤和红色贴身礼服，一张绝丽容颜冷笑地环顾众人。

银雾在她的挥洒下蔓延向整个大厅，不知情的人还以为这是仪式的一部分，顿时目瞪口呆。

美女！高砚意外极了，不过，他没浪费太多时间在惊艳上，因为粉光中伴随而来的硫磺气味让他脑中警铃大作，一种毒药的名称倏地闪进他的思绪中，他不禁嘶声大吼：“是毒粉！大家快趴下！憋住气！”迟来的警告让大家猝不及防，接近星辰公主的人都来不及有所反应就已全身酥软地倒下，连苏丹哈桑也手软筋酥地倒在地毯上，睁大惊讶的眼睛，喃喃挤出一句：“星辰！”

你为什么……”弗雷德则距星辰公主最近，银雾一喷出他就在半秒钟内失去知觉。他的保镖忙乱中全都一拥而上，在吸了那些粉末烟尘之后也都难逃昏倒的命运，片刻间，大厅内所有的人都被一一摆平，FBI的人也不例外。

站在较远处的高砚及时抓起桌巾用酒沾湿蒙住口鼻，暂时阻断银粉的被

吸入，他伸手将兀自发呆的米尔顿按到桌下，低呼：“闭气，米尔顿，是‘夜梟草’！”然后撞开一扇窗让新鲜空气流进来。

“天！那是什么鬼？”觉得手脚开始麻痹的米尔顿惊叫道。

“有毒的麻药！”高砚俊眉微蹙，从怀中拿出一片特制的解毒剂含在口中。那是他老哥高墨要他随身携带的高家秘丹，老实说，还满好用的，这瓶解毒剂救过他许多次，总在危机出现时让他死里逃生。

“什么？有毒？这个公主是不是疯了？她连苏丹也一起对付……”为什么好好的一场订婚宴会搞成这样？米尔顿此时大脑全糊成一团。

就在所有人一等等倒下时，星辰公主转身看见唯一安然无恙的高砚，有点吃惊地愣了愣，似乎怀疑他为什么能挺到现在。

高砚迎向她的注视，把她的脸孔看得一清二楚，两人就这么对看了几秒钟。

紫瞳？高砚怎么也没想到星辰公主会有一张中西方混血儿的脸蛋，更没想到在那张脸上会镶着巫女般的紫色眼瞳！既不协调又诡异奇特，一点也不象个东南亚的马来人种……而她肤色白如凝脂，黑发漆如子夜，那份如雕刻师精雕出来的细致五官，重重地撞击着他的心脏。

好个漂亮的女人！他暗暗倒抽一口气，不得不坦承，她虽然诡异，却又出奇的美丽。

这时，厅外由远而近传来嘈杂声，大概是饭店的警卫得知大厅内出了事赶了过来。

星辰公主不再迟疑，脱下钻戒丢在地上，弯身从昏死的侍女身上搜出一包东西，乘机穿过厅外慌张失措的服务生人群，冲出了会场。

“高……砚……快……快把她……带回来……”米尔顿躺在地上，用尽力气喊道。

“我正在休假。”高砚从不接受这种命令的口气。

“一百万……美金……酬劳！小……子……”苏丹哈桑沙哑地以英文说。

“一百万？成交！要服务生端些牛奶来让大家解毒，不过，严重者还是得送医，我走了。”高砚笑了笑，手撑在长桌上，侧身俐落地翻飞而过，紧追出去。

有钱就好办事了，把一个公主带回来就能赚进一百万美金，真划算！

不过，他也很想知道，新娘为什么逃走？她又要到哪里去？她是从哪里弄来“夜梟草”的？那种草明明是种禁品，只有在南美洲才有生长……一波波疑问不停地冒上高砚的心头，星辰公主的举动让他不解，她这么做无疑让苏丹丢大了脸，这对她有什么好处？若不想答应这件婚事早该在汶莱就提出，干嘛来到美国才翻脸？还是，其中别有隐情？算了！别人的家务事，他费什么心思呢？高砚加快速度冲下楼，阻止自己再追究下去。

把人带回来，让一百万美金稳稳入袋才是最重要的。

自由了！我自由了！母亲！

星辰兴奋地奔驰在纽约的街道上，身上艳红的纱服早已被她换下，现在她身穿一条简单的牛仔裤和白衬衫，长长的发丝结成两条麻花辫，背着皮背包不停地往前冲去。

要她嫁给一个老头？不！别想！那个又肥又老的臭男人凭什么娶她？父王竟想用她来当成交易的筹码，竟然不顾她和母亲的反对。

难道真的只是因为她那双绝无仅有的紫色双瞳？星辰的脸上闪过一丝晦涩，她的母亲喀丝雅是个中英混血儿，在汶莱还未独立以前，国内有许多的外国人，星辰的外婆和一个英国人相恋，怀了喀丝雅之后，那男人便离开汶莱，喀丝雅成了遭受众人唾弃的私生子。可是，喀丝雅的美却是无人能及的，她的轮廓深明，虽然黑发黑瞳，但从脸形上看来仍有着浓重的洋味，当地的男人对她是既爱又怕，一方面爱慕她的艳丽，另一方面又忌讳她的身世，所以喀丝雅直到过了适婚年龄还是乏人问津。后来她被送进王官服侍王妃，在一次偶然中被苏丹撞见，惊为天人，才将她纳为妃子，成为苏丹后宫的女人。

可是，喀丝雅的好运随着星辰的出生而结束，当她发现女儿竟然隔代遗传了她那位英国父亲的紫色眼瞳时，就知道这孩子的一生将会充满苦难，在注重纯正血统的王宫，星辰势必会成为保守人士口中的异类而招致鄙视，她着实为女儿的未来惴惴不安。

果然，当苏丹看见星辰的紫眼时，那震惊的模样就像撞见了鬼似的，一度还怀疑她是否是他的亲生之女。虽然事后宫廷医生向他解释隔代遗传的可能性，但星辰和喀丝雅还是就此被苏丹冷落，打入冷宫。

后宫的嫔妃们甚至传言星辰是拥有“妖瞳”的恶魔之女，渐渐地孤立她们母女，怕一和她们接触就会招来恶运。

星辰就是在这样的环境中长大。她虽贵为公主，可是毫无地位，这都拜那双紫色眼瞳所赐，让她只能躲在后宫阴暗的角落看着每一位兄弟姊妹倍受荣宠，只能一个人玩耍，连读书识字也被隔离……她有时真是恨透了自己的眼睛所带来的不公平待遇，可是每当她愤恨不满时，母亲就会拥着她，告诉她，她的眼睛是世界上最美的东西，就像在夜空中闪闪发亮的星辰，那是天使的眼睛。

天使的眼睛是这种颜色吗？她常常在照镜子时对着自己发呆。

也幸好喀丝雅的母亲稍微让她感到温暖，她才能在后宫中安然成长，她知道母亲也很委屈，因此年纪稍长就从未在她面前自己的情绪，她只是告诉自己，终有一日她要离开这个囚笼，找寻属于自己的真正空间，她不要像后富的女人一样，以侍奉丈夫为生命目的，卑微地过着日子，永远在那个事事以男人为依归的国度里当个传宗接代的工具，以及点缀生活的情趣品。

她不要再步母亲的后尘。

可是，这个理想却在她被告知要嫁给一个美国油商而彻底破灭。

随着年岁增长，她出落得更加美丽，可是在汉荣始终没有半个人敢要她，在姊妹们纷纷结婚之后，她随婚事成为苏丹哈桑最大的困扰。

直到美国来的石油大亨弗雷德出现，苏丹看上了双方的合作利益，于是决定要将她许配给这个五十岁的男人，他认为用一个血统不纯正的女儿换个富有的油商女婿是件不错的交易，星辰的婚事也在这个前提下被订了下来。

对这个消息最为震惊的理所当然是星辰本人，她没想到父王到后来竟是用这种方法将她打发掉！

而她的母亲喀丝雅更是心痛如绞。

“为什么？为什么要让星辰嫁到美国去？”喀丝雅曾哭着询问苏丹哈桑。

“你要如何让一株与众不同的小草不要太过突兀？最好的办法就是将它放到与它同种的树林去。”哈桑如此回答，而且不带一丝感情。

喀丝雅痛哭地回到后宫，万分不舍地拥着星辰直掉眼泪。

星辰则非常冷静地把她的未来想了一遍，如果父王真的要这么安排她，她就得好替自己做打算。她告诉母亲：“别难过，母亲，或许这是我离开这里最好的方法。”喀丝雅不明白地看着美丽非凡的女儿。

“其实想想，我再待在汶莱也不过就这么老死，与其这样，不如到美国去，等到了美国，我会想办法逃走！”她紫眸乍亮。

“逃走？”喀丝雅惊慌地叫着。

“是的，逃到没有人认得我的地方，然后等我安顿好，我再想办法接你出去……”她认真地说。

“不！你别做傻事，星辰……”思想传统保守的喀丝雅根本不敢这么想。

“难道你也要我嫁给一个老头吗？母亲。”“如果他好好疼爱你……”喀丝雅如此假设。

“不可能！我昨天听到哥哥们的谈话，说那个弗雷德是个花心萝卜，已经离过三次婚了。”星辰愤怒地说。

“可是那表示他现在没有妻子，你是唯一的一个……”“母亲，我不知道为什么阿拉真主规定男人可以娶四个老婆，可是我知道在许多国家都是一夫一妻制，他们的婚姻要求一对一的忠诚，我羡慕那种感情，也想要那样的婚姻，我再也受不了女人只能趴在男人脚下任男人宰割，再也受不了只要学会如何在床上取悦男人，母亲，我想当自己，我要去读更多的书、去学更多的事，而美国是个能满足我的梦想的跳板。”她的自我被压抑得太久了，对自由的渴望已蠢蠢欲动，那蛰伏在内心深处的叛逆性格开始反弹。

“星辰……”曾几何时，女儿也变得这么有主见？喀丝雅望着她坚毅的眼神，知道她是下定了决心，一种小鸟要飞离巢的愁绪倏地涌进她的心胸。

“母亲，你会帮我吧？”星辰哀声地问。

“嗯，为了你的未来，我不帮你，谁帮你？只是，就怕那个佛什么的不放过你，苏丹也会大发雷霆……”喀丝雅比较担心哈桑的脾气。

“这……”星辰也怕会累及母亲，她若这么逃了，母亲会有什么下场？“先别管我，苏丹应该不会对我怎样的，倒是你，你有对策了吗？”喀丝雅希望能了解星辰的逃脱计划。

“嗯，父王说九月二十五日要举行订婚宴，我假藉采买结婚用品及参观未来的生活环境而要求到美国订婚，然后我会在那个时候逃走。”“那么多人看着你，你怎么逃？”喀丝雅对女儿天真的想法和胆量感到忧心。

“我向伊玛要点麻药……”伊玛是王宫的宫廷老药师，对草药非常在行，星辰从小就得她的缘，老少两人感情甚笃，伊玛还曾经教过星辰一些简单的药草常识。

“伊玛？”喀丝雅瑟缩了一下，对那个巫婆般的老人非常敬畏。

“嗯，伊玛一定会答应的。”星辰自信地笑着。

看着正值青春的女儿要独闯美国，喀丝雅就平静不了，但她知道再多说什么都没用了，因为星辰若是继续待在宫内，真的会在绽放前就枯萎了。

“那记得，等你平安了，一定要想办法捎个讯息给我。”喀丝雅的眼中全是泪水。

“我会的，母亲。”星辰抱紧她，她的计划还包括将母亲也一起带出汶莱，她不要再让母亲受苦了。

后来，事情完全照着她的计划进行，她逃出来了！一个人自由自在地走

在曼哈顿的街上，看着不曾看过的车期和人群，以及霓虹灯与摩天大楼……伊玛给的药草还真有用！她深深呼吸着混着烟尘与异味的陌生空气，仍旧不太相信自己真能成功。

连父王也迷倒是她的报复之一，她要让他狠狠地丢一次脸，为她和母亲出一口气！

或许明天的报纸会刊出汶莱苏丹在美国出丑的事吧？那一定相当精采，她忍不住露出恶作剧的笑容。

拿出地图，她首先找到自己的方位，然后决定要往哪里去比较安全。可能过不久就会有一堆人找她，她最好先离开纽约才是明智的抉择，虽然看到她的脸的人不多……蓦地，她想起在饭店内与她匆匆一瞥的俊美男人，那个穿着夸张、对伊玛的东西有免疫力的东方人，他似乎把她瞧得很清楚，她得小心些，那人看起来好像不太好对付。

她继续往前走，想在前方拦一辆计程车直奔机场，背包里有她从侍女身上搜出来的证件和美金，以及伪造的护照，这些是喀丝雅帮她准备的。她不清楚母亲如何拿到这些东西，在后宫的女人应该没有对外的管道才对，只是母亲不说，她也问不出来。

一辆黄色的计程车在她身边停住，司机大声招揽：“要坐计程车吗？小姐！”“是的。”英文在汶莱相当普遍，她早已习惯这种语言。

“上车吧！”司机帮她打开后车门。

“谢谢”她正想跨进去，一只大手忽然伸过来拉住她，紧接着一个男人用轻快的声音道：“小姐，你搞错了，我们的车在那边。”她吓了一跳，回头一看，赫然看见那张熟悉的东方俊脸！

“啊！”她惊呼一声。

“你真行！一下子就换上这种装扮，害我浪费不少时间在找一个红衣女郎。”高砚笑着将计程车遣走，拉着她就往皮尔大饭店的方向走去。

“放开我！”她怒吼，双手不停地挣扎着。

“放了你等于丢了一百万美金，我可没那么傻！”高砚低头瞄了她一眼，手握得更紧了。

“救命啊！强盗！救命啊！”星辰扯开嗓子拚命鬼叫。

高砚没料到她会来这招，连忙捂住她的嘴，将她压在街道旁的墙上。

“小声点，公主，这里是纽约，你这么乱叫是会引来不必要的麻烦的。”高砚的脸距她只有几公分，沉声警告。

“你……你……混蛋！”她又惊又怒，想了半天才想出这个骂人字眼。

“噢，端装的公主出口骂人，这倒新鲜！”高砚微微一笑。

星辰被他的笑容弄得有点慌，只能睁大了那双紫眼瞪他。

黑暗中，她眼瞳的颜色变得较深，但映着街灯，依然闪耀着扭惑的光芒，高砚被她盯得有点失神，不禁叹道：“你的眼睛……真特别！”“走开！”她最恨别人提她的眼睛，因为那是她身上最大的“污点”！

“我想你还是乖乖地回去和弗雷德先生订婚，才不会引起太多麻烦。”他后退一步，一手还是扣住她的手腕。

“不！”她发狂地大喊，倏地张口往他的手肘咬去。

“哎呀！你咬我？”高砚痛得缩手，两道眉挤成一团。

“你滚回地狱去吧！白痴！”这些词义是从电影录影带中学来的。

高砚没想到这个汶莱公主这么泼辣，当场被她骂得哭笑不得。

“你不想嫁给弗雷德吗？”他倒满同情她年纪轻轻就得嫁进豪门当弗雷德的玩具。

“他是个臭老头！”她含恨地回答，神情依然戒备着。

“但他很有钱……”女人不都喜欢多金的男人吗？“我也很有钱！”她傲然地抬起下巴。在汶莱，她自己还有五十万美金的存款，一般人不可能有这种数目。

“哦？”是啊！汶莱的公主，应该不会太穷。

“放我走，我给你钱。”她的眼睛转了转，忽然后道。

高砚又愣住了，一个晚上冒出两笔收入是不错，可是出钱的分别是死对头那就为难了。不过，看情形公主出的价钱是不可能高过她老爸的数目。

“你付得起多少？”他挑起一道眉问。

“我……”星辰想了一下自己身上的美金，母亲替她准备的也不过一万美金，这些钱还包括她的跑路费，全给了他她怎么生存？“苏丹用一百万美金悬赏你，公主，你是打不赢你父亲的。”高砚笑了。

一百万？她就值这么点钱？看来父王执意要把她找回去了。

她抬眼看着高砚，知道再和他蘑菇下去就更逃不成了，于是故意放软声调，走向他说：“既然这样，那我也别逃了。”“聪明！好好回去当你的弗雷德夫人吧！”高观点点头，对她的识时务表示满意。

星辰慢慢靠近他，淬然从口袋里摸出剩余的夜袅草往高砚的脸上一撒，然后迅速地往逆风方向奔去。

“哦！Shit！”高砚别过脸，身形快捷地往后跃开，连忙脱下外套将周围的粉末挥开，才紧追上去。

星辰公主慌张地乱撞着，在这人生地不熟的城市，她连东南西北都分不清，人群熙来攘往，每一张都是生面孔，蓦地，一股怯意从内心深处的角落杨升出来，那被她刻意压下的惊惶终于开始搅乱她笃定的心。

她不知道自己跑了多久，只是一味向前狂奔，直到胸口几乎换不过气来，才发现自己冲进了一条黑暗的巷道。

糟了！这是哪里？她不安地再拿出地图详着，可是在这紧要关头，地图上那密密麻麻的街道活像在和她在作对似的，她根本找不出身在何处。

“怎么办？怎么办？好不容易出来，我死也不要回去！”她咬着下唇，边自言自语边不停地替自己加件黑色长外套，希望这样能让那个穷追不舍的男人认不出来。

就在这时，她的身后传来阵阵脚步声，一阵疙瘩从脚底冲上脑门，她惊恐地回头，原以为会看见那个东方人，但出乎意料的，出现在她身后的却是四个黑得只看得见眼珠和牙齿的黑人……完了！情况比她想像的还要惨。

星辰几乎要哀鸣了。

“急着到哪里去啊？小美人！”他们出言调戏。

“走开！”看着那些不怀好意的脸，星辰的心就凉了半截。为什么她的逃婚之路会这么多波折？“我们注意你好久了，你只有一个人，是不是？鬼鬼祟祟的模样，是想躲开谁？警察吗？”人群中一个个头粗壮的黑人冲着她邪笑。

“不……我朋友就快来了！”她早被警告在夜里的纽约千万别一个人落单，那会让街上的混混有机可乘。该死！都是那个亚洲人害的！

“朋友？我们没瞧见啊！”其他人都笑了。

星辰被他们笑得胆战心惊，紧捏着手里的皮包和大衣领口，一步步后退。

“让我们看看你有多少钱，把皮包拿过来！”他们逼向她。

“不！”小小皮包里装的是她的未来，她死也不能给。

“还这么刁，等一下你就会乖乖地求饶了……”他们慢慢缩拢圈子，有一、两个甚至还出手拉扯她的衣服。

“放开我！”她忍不住惊叫。他们想干什么？“叫吧！这里是警方巡逻的死角，没有人听得到的……”他们又笑了，色迷迷的眼睛表露了某种欲望。

“你们……”她真的被吓坏了，全身发抖地看着那七、八只黑手抓向她的衣领……老天！她该怎么办？比起被这群人蹂躏，还不如被抓回饭店去面对父王！

她正有那么一丝后悔，高砚的声音就适时地响起了。

“嘿，这里在开派对吗？”他不知何时来到巷口，潇洒地背光站在街灯下，仍不改他嘻笑的调调。

他一直没有让星辰公主离开他的视线范围，尽管她很费事地又穿上一件遮掩的外套当成伪装，但那点小伎俩要骗倒他未免太可笑了些。认识他的人都知道高砚“找东西”的本事一流，想想，一株和稻草几乎没两样的稀有植物他都有办法从亚马逊丛林中找到，更何况在纽约找个美丽的女人？没错，他的眼力对辨认美女和植物尤其有用！

黑人混混们倏地转头，见来者只有一人，不禁嗤之以鼻，“滚！东方人，别来扫我们的兴。”“啧，口气不好哦！”高砚眉一挑，看着眼前四个黑人。

他不是没有发现星辰被这些人渣盯住，只不过，让尊贵的公主吃点苦头或者能让她愚蠢的脑袋想清楚一个弱女子要独闯纽约是件多么危险的事。

“你欠打是不是？”其中一个黑人看他纤细得像个女人，忍不住扑向前出手教训他。

“不，我只是替这位小姐担心，她没见过世面，你们这样会吓坏她的。”他轻笑道，优雅地闪开。

“你是她的朋友？”另一个黑人问道。

“不是。”“不是还这么罗唆！大家一起上！”黑人们全被惹毛了，大喝一声，一拥而上。

高砚瞥了杵在墙边的星辰一眼，确定她已经没力气再逃，才转身专心对付他们。

只见他在不到一分钟之内，几个俐落的踢、踹、揍、殴，那些勇壮的混混就全躺下呻吟了，快得连星辰也看不清他是如何出手。

“你们太不济了！这样的能耐还想要打架？哼！”他冷笑着，迳自走向看呆了的星辰，一把扶起她。“没事吧？公主。”“你……”星辰一时不知该不该庆幸被他找到。

“蹩脚的伪装！你以为一件大衣就能弄花我的眼睛？”高砚凑近她，吮着嘲弄的微笑。

娘娘腔的臭家伙！星辰道谢的话还没出口，就又被他那吊儿郎当的德行气得上火。

“别以为救了我我就会跟你回去！”她挣开他，拉开两人之间的距离。

“你会跟我回去的，公主，你的订婚宴还未结束呢。”高砚的手没有放开，还是紧籍着她的手臂，往巷口拖去。

“放手！我不想结婚了不行吗？这不是个自由的国家吗？”她边叫嚷边

抵抗。

“你不想结婚和所谓的自由理论有没有冲突我不清楚，不过，你回不回去和我拿不拿得到一百万美金却有非常大的关系。”他低头看着她，声音中没有半点怜悯。

“你这个金钱的狗奴才！”她怒斥。

“骂得好，大家都这么说，我也不介意。”他不以为意地耸耸肩。虽然他对美女是出了名的温柔殷勤，然而遇到这位空有美色却无娇柔个性的焊泼公主，他也不需要浪费他的绅士风度了。

“你……”看来这个人不仅没有同情心，更没有自尊心！

“走吧！虽然非常精采，不过你的逃婚之旅该结束了。”他说着不管她的惊叫，一把将她扛到肩上，走出巷道，拦了一辆计程车，驶回皮尔大饭店。

于是，星辰公主短短一个小时不到的自由就葬送在高砚的手里了。

第二章

汶莱王室与宙斯集团的订婚仪式后来还是顺利完成了。

当晚星辰回到了饭店之后，被送往医院救治的弗雷德差人送来那颗象征性的钻戒，并将婚期决定在两个星期后，届时，弗雷德会亲自到汶莱迎娶星辰公主回美国。

苏丹对订婚宴的事不再多谈，媒体虽然风闻出了点状况，但因宙斯集团的强力封锁，消息并未外漏，只有少部分的人略猜出这场重大的订婚宴不太平静，实际情形并没有太多人知道。

而弗雷德在好不容易攀上这门亲事之后，对公主的行径也不敢太过责难，毕竟能蒙汶莱苏丹的青睐召为女婿，对整个宙斯集团日后的发展大有可为，他不敢忘记全世界还有许多同业随时等着递补他的地位，那些覬覦汶莱油田的人大概都巴不得他与公主的婚姻出差错，好让他们有机可乘。

因此，在事件的真相被压下之后，他还是很有风度地招待苏丹一行人，不敢稍有怨言。

只是，星辰公主的下场就没那么好受了。

她一回到下榻的希尔顿饭店后就被禁足，连来买结婚用品的事都交由侍女去处理。

哈桑对女儿鲁莽又不识大体的行为自是大为震怒，他除了命令保镖二十四小时看管住她，还打算提早将她押回汶莱，不让她再有机会逃走，做出有损汶莱颜面的事。

可是他这次出国的行程中还预定到中南美洲拜访，各国的使节都已安排好一切等地莅临，根本不能更改。如果让星辰跟着他，难保她不会再玩一次花样。

她从小就是后宫中最倔的公主！哈桑太了解星辰的固执和叛逆了，为了撤消这次的婚事，她是什么事都做得出来。

那么，他该怎么做才能看好她？“请个靠得住的人送公主回去。”他的贴身保镖博基如此提议。

“靠得住的人？谁呢？”哈桑伤着脑筋，部属中有谁能制得了星辰？别看她娇柔秀美，其实骨子里的强悍个性可不输给男人，而一般侍女和护卫对她除了敬畏，还带有一种迷信的恐惧，大家都认为她那双紫瞳是邪物，象征不吉，大都不敢接近她，更别提“押解”她回汶莱了。

他沉吟地站起身，从可以俯视整个纽约的窗前往外望。

星辰在汶莱就像是平房中的一幢摩天大楼那么醒目，她的肤色与长相与宫中的女人完全不同，太过美丽，也太过尖锐，强烈的自我意识与不受拘束的个性，在以男性为尊的回教王宫中，她就像是阿拉真主不小心放错地方的人种，在在引起人们的侧目。再加上隔代遗传的紫水晶般眼障，对保守的汶莱王室而言，那无非是个令人恐惧的焦点，她的存在一直像个疙瘩梗在王室喉中，让众人坐如针毡。

这是为什么他要将她嫁到美国的原因。他不否认她是他心中的一件负担，然而没有任何人知道，他对她有着连他自己也说不出来的特殊情感。

就个性而言，她和他有太多相似点了。

这样一个出色却与传统王室格格不入的女儿，他除了替她找个安稳归宿，把她送离鄙视她的地方，别无他法。

但，她懂他的用心良苦吗？她选择逃婚来挑衅他一国之君的尊严，拂逆他的好意，让他在美国人面前丢尽颜面，这幼稚的举动虽被及时制止，没有酿成丑闻，但对汶莱与宙斯集团的伤害却已造成。

他不能再让这种事发生！唯有尽快将她送回汶莱才能避免她故技重施，任性胡为。

不过，话说回来，谁能将她安稳地送回王宫呢？这个原本让哈桑顿心的问题并没有困扰他太久，因为当高砚随着米尔顿前来领取他带回公主的酬劳时，哈桑就已想到最适合的人选了。

这个将星辰扛回来的男人似乎是唯一能解除他忧虑的人……“小子，我很感激你帮了我一个大忙。”他盯着高砚笑道。老实说，他还满欣赏这个中国俊小子，虽然他看起来漂亮得让人觉得不太可靠，但他有本事在短时间内找到星辰并将她带回来，这点就表示他的能力绝对不像外表展现的那么轻浮薄弱。

“不客气。”高砚扬嘴一笑，他也佩服自己能在一小时内又赚过一百万美金。啊！

美好的休假在等着他了！

“听米尔顿说你是个自由雇员，只要有钱就能请你办事？”哈桑打了个手势要博基拿出支票。

“不一定，那还得要看是什么事。”高砚保留地回答。通常这个问题之后，接下来要说的都不会是太有趣的事。

“如果只是类似简单的……‘护送个东西’这样的事你接不接？”“什么人？”果然！高砚对自己的直觉愈来愈有信心了。

“我想请你帮我送个东西回汶莱。”哈桑笑得暧昧。

“什么东西？”他眉毛一挑。

“先说你接不接？”哈桑看着他。

“我正准备休假……”经验告诉他，这档差事能避则避。

“一百万美金！”哈桑又以金钱攻势下手。

又是一百万！这是怎么回事？他不去追钱，钱倒自动找上门来。高砚对

这种违反逻辑的“好康”疑心顿起。

“先告诉我您要我送什么东西回汶莱。”“内容”一定是最大的问题。

哈桑看着他半晌，才慢吞吞地说，“星辰！”星辰？星辰公主？高砚瞪大了眼，早该料到苏丹会雇个人护送的绝不是“普通物品”！

“我想我还是回台湾休假好了……”那个泼辣公主虽然是个美女，但个性太冲，身份又太敏感，昨夜将她拉回饭店就被她抓伤了后颈，要是再接下护送她回汶莱的差事，那不等于找自己的麻烦？“只要将星辰送回汶莱就能得到一百万美金，这么轻松的事你不接？”哈桑提高声音。

“这件事轻不轻松您自己心里有数，苏丹，公主随时都可能溜掉，到时我拿什么赔给宙斯集团和您呢？搞不好连命都丢了！”开玩笑，真是轻松差事，为什么还要花钱找人护送？“我相信你能制得了星辰……”哈桑看了米尔顿一眼，示意他帮忙说话。

“很抱歉，这件事我恐怕无法胜任……”早早拒绝了事，赶紧回台湾才是正经。他是喜欢美女，也自信克制得了美女，但全世界美女何其多，他可不会蠢到去找个公主来试试自己的能耐。

“高砚，你对稀有植物不是很有兴趣吗？或者这次可以顺便去汶莱有名的王室药圃参观……”米尔顿在这时接“王室药圃？”一听到这个名词高砚的耳朵就竖了起来。

哈桑瞄了米尔顿一眼，心领神会地笑道：“是啊！如果你能安然将星辰公主送回汶莱，那么我除了邀请你参加公主的结婚大典，还特准你进入王室药圃参观研究。”哇！这个诱惑太大了！高砚的心跳不由自主地加快了速度。

汶莱地居东南亚，境内温热多雨，是最适合各类奇花异草生长的地方，他早就听闻苏丹后宫的药圃有许多罕见药材给他参观研究，这种好事还能不让他乐得发抖吗？“如何？只要你平安送星辰回去，王室药圃的门就为你而开。”哈桑加重语气。

又是个令人痛恨的抉择！高砚深深吸了一口气，看了看一旁噙着贼笑的哈桑和胳膊往外弯的米尔顿，再回忆起星辰公主的难缠，又想了想自己美好的休假……植物、金钱、美女、假期……几经衡量，心中份量最重的东西自然浮现。

植物！尤其是稀有植物，永远比美女和金钱更容易打动他。

“好，记住您的承诺，苏丹。”他可以顺便确定夜袅草是否真的生长在汶莱境内。

“你答应了？那太好了。你和星辰今晚即刻起程，从马尼拉转机回汶莱，中途别停留……”哈桑走到他面前拍拍他的肩膀。

“您说得好像一耽搁就会出事似的。”他笑了。一旦接下任务，他高砚从未有负所托，这是“商业道德”和“品质保证”，认识他的人都清楚这一点。

“星辰现在满脑子都想逃，她绝不会乖乖地回汶莱等候婚礼，而我还有事必须往中南美一趟，所以我才请您看牢她。只要她安然回到汶莱，我才放得下心。”哈桑沉声道。

星辰是他和弗雷德之间交易的关键，汶莱虽然富有但许多重工业及民生物资也都要仰赖进口，他们其实急需最新的油田开发技术和其他相关产业的协助，宙斯集团正好符合他们的需求，因此他才会众多竞争者中挑中宙斯为合作的对象。而且他相信这种建立在利益上的关系若加了点姻亲色彩，要控制似乎就容易得多。所以在这场利益的游戏里，只好委屈星辰嫁给一个五

十岁的男人了。

“放心，我会把她稳稳当当送回汶莱的。”虽然他满同情星辰的遭遇，不过和植物与金钱比起来，同情心实在一点价值也没有。

“对了，我还不知道你叫什么名字。”哈桑看着他问。

“高砚。”

“高砚，听起来像个很俐落的名字，希望你人如其名。”哈桑从博基手中拿过两张支票，交给高砚，又意有所指地道：“记住，她是婚期在即的公主，我能相信你的人格吗？高砚。”“我一向把工作和女人分得很清楚，苏丹。”他笑着将支票收进口袋。苏丹还担心他会去染指星辰公主？省省吧！他虽然风流了点，但不至于到饥不择食的地步。

“有你这句话就行了。”哈桑点点头。

“我送公主回汶莱之后就能参观贵王宫的药圃吗？”他接着问。

“回到汶莱，你等于是我的贵宾，直到公主的婚礼结束之前的两个星期，我特准你在宫内自由行动，这样可以了吧？”“谢谢。”这个报偿似乎还不错。

“那么，星辰就交给你了。”哈桑笑着和地互握着手。

“没问题。”他保证。

@@@星辰的气从见到高砚就一直未消，即使上了飞机，她依然想伸手掐死这个坐在她身旁脂粉味十足的男人。

他竟然答应她父王的要求将她送回汶莱！

就为了一百万美金！

先是阻挠了她从订婚宴逃脱，又是接下将她“快递”回汶莱的工作，他分明是个存心来搅乱她计划的混球！

“你为了钱什么事都做吧？先生！”她脸上虽然蒙着薄纱，但满心的不悦及愤怒还是从那两道凌厉的目光射了出来。

蓄着半长发、戴着耳环，穿着令人眼花降乱的银质衬衫和条纹西装，她瞪着一上飞机就自在地靠着椅背着杂志的高砚，对他的穿着品味与审美观念一点也不敢恭维。就算她长居后宫，好歹也了解一个真正男人该是什么模样。汶莱的男人多半黝黑壮硕，虽然个子不高，但踏实稳重的工作精神与淳朴内敛的行为举止才算是阿拉创造的真正男子汉。

反观眼前时髦得过头又漂亮得过火的高砚，黑不黑又白不白的淡麦色脸上，一双比女人还黑白分明的深幽眼睛，一只挺直完美得像是人工假造的美界，一张与唇膏广告看板上女模特儿可以媲美的性感丰唇，组合成令她疙瘩直冒又不知该如何形容的俊美容貌，如果这样的人也能叫男人，那后宫一些长相平凡的妃子都该去跳汶莱湾了。

“我叫高砚，公主。”他丢了一个性感的微笑给在他身边流连不下数十遍的空姐，才转头笑咪咪地对着她说。

“我管你叫什么，总之你不过是条见钱眼开的走狗！”她咬牙切齿地怒道。可恶，他对她的火气全都视而不见，还有心情与空中小姐眉来眼去！

“你不能因为我的正当赚钱管道正好挡了你的自由之路就这么咒骂我吧！那太没有修养了。”他耸耸肩，反正被骂又不痛不痒。

“我不只想咒骂你而已，我还会逃走！只要有机会我就逃，我要让你到时交不出人，然后被我父王和弗雷德绞死！”她很恨地道。

“你不会有机会逃走的，公主，我这人盯东西可紧了，一旦被我盯住，就算逃到天涯海角我都能揪得出来。”他坏坏地凑近她，对她的威胁毫不在

意。

“别太有自信，我不会罢手的，等着瞧吧！”哦！她真讨厌他！星辰气得俏脸紧绷。

为什么父王会挑中他来护送她回去？他这家伙既不尊重她的身份，更不懂得“礼貌”二字怎么写，那天，他居然是用强将她扛回饭店。他不仅看见她的脸孔，还碰触了她的身子，这些罪行若在汶莱就足够判他入狱数年，又怎会让他继续在她面前猖狂？父王是发了什么神经挑上这种人当护卫？“我劝你别轻易尝试，公主，你从未离开汶荣，不懂外界的人心有多险恶，任性逃婚不只让苏丹为难，万一落进一些别有居心的人的手里，那才叫得不偿失。”他转头劝她，希望她别太死心眼，弄到不可收拾的地步。

“哼，看到你我就领教何谓人心险恶了，像你这种为钱卖命的人根本无法了解被断送未来的痛苦，你把自己的快乐建筑在别人的痛苦上，还大言不惭地要痛苦的人认命！

混球！”她握紧双手，寒冽的语气字字都在控诉他的助纣为虐。

“我很无辜，公主，决定这件婚事的是苏丹，可不是我，你有意见请保留到见到苏丹再说，现在向我开炮一点用处也没有，我只不过是个保镖，接下护送你回国的差事，对整件婚事没有半点改变力量。”成为被迁怒的对象实在无奈，幸好挨骂又不会少块肉，为了一百万美金和王室药圃内的稀有植物，他只好忍一忍了。

“你当然有改变的力量，只要你放了我……”她坐直身子，侧身盯住他。

“别想！公主，只有呆子会为了一点点同情心而放弃一百万美金，并得罪苏丹与整个宙斯集团。”他向左靠，支手托着腮，用眼尾瞄着她。

“你……”和他多说废话果然没用！星辰气得转过头，早知道他不是个容易被打动的人。

“我们会在马尼拉转机回汶莱，你最好休息一下，太生气会消耗很多体力的，与其做无谓的挣扎，不如乘机享受最后几个小时的飞行。”高砚说着遂自闭目养神。

星辰盯着他英挺的侧脸，一双紫水晶般的眼瞳变得暗沉。

她还是会的，等着看吧！高砚，她绝对不会放弃她的自由之路。

当飞机抵达马尼拉，高砚知道任务已成功了一半，只要再过几个小时，公主就要回到汶莱，他也可以一窥向往已久的王室药圃！

他此刻的心情只有用雀跃可以形容。

由于星辰的特殊身份，航空公司将他们一行人带往机场贵宾室等候两小时后会起飞的班机。高砚对这两小时的空档暗自警戒在心，对一个随时想逃的公主而言，这段时间是她唯一可利用的机会，因此他收起了漫不经心的态度，专注又认真地紧跟在星辰身旁，连她上盥洗室也亦步亦趋地盯梢。

“你这是干什么？”星辰对他的紧迫盯人大起反感。

“保护你。”他淡淡一笑，对自己出现在女厕所造成的震撼一点也不在乎。

“你太过份了……”她咬着下唇，觉得自己的隐私已被极度侵犯。她是个公主耶！

这个平凡百姓怎敢如此对她？“为了你的安全，我不得不如此。”星辰一跺脚，转身冲出女厕，被他气得只差没心肌梗塞。

高砚则毫不费力地追上她，拦在她面前，俯身轻声道：“贵宾室应该往右，公主。”“你……我希望你下地狱！”她狠狠地瞪着他。

“可惜我一直不在入地狱的名单上。”他的好心情一点也不受影响。

“到时候我会亲自将你打进地狱！”她扬起脸，风将面纱吹开，精致绝美的脸孔僵硬得有如冰雕。

啧！这样的绝色佳人却有着这么火爆顽强的脾气，实在太不搭调了！高砚在心里惋惜。

就在他忍受着星辰的敌视时，一个小男孩忽然冲撞进高砚的怀里，然后开始大哭。

“哇！哇——他要抓我！救命！妈妈！救命！”小男孩高声呼号。

这孩子是怎么了？高砚愣了愣，双手抱起小男孩，对他的奇异行为大为不解。

一大票菲律宾男女围成人墙涌上，其中一位女士一脸气急败坏地拨开人群，来到高砚面前，一把就抢过小男孩，以菲律宾语僻哩叭啦地骂出一大串话。

这是……高砚没有被这突发事件弄混了脑袋，他看了围堵他的人潮一眼，立刻明白出了什么事。

诡计！这些人全是故意围到他身旁的。

果然，他一抬眼就发现星辰公主不见了。就在这场骚动发生的同时，她的倩影消失在机场的贵宾室前。

会是谁怂恿这群人制造纷乱？难道她还有帮手？他一手按住一个人的肩，纵身一跃，飞过人墙，四处望着星辰可能逃脱的方向。在这么短的时间内，她逃不远的。

来回在大厅里搜索，跟随着公主的侍女与两名侍从也加入了找寻的行列，但星辰依然不见踪迹！

这下子糟了！他生平第一次误事，被一个公主打破了他的“职业水准”！

高砚皱起眉头，立在机场大厅的正中央，仔细回想刚刚那个小男孩和妇人，他们应该只是受雇的临时演员，就算找到他们也于事无补。

他比较好奇的是出钱的幕后主使者，公主长居后宫，若是有帮手接应也不会到这时才出现，照这情况看来，似乎是有人对公主的婚事也抱持着反对的态度，才会在这里制造机会让公主逃走。

是谁呢？是谁竟会知道星辰公主将在这里转机回汶莱？一道紫色的身影飘过他的眼角余光范围，他毫不犹豫地冲向十一点钟方向，在机场的侧门拦住了一位紫衣女子。

“公主！”他拉着她的手。

忍不住又斥骂一声，他快步走到最近的公用电话前，按下熟悉的号码，然后焦躁地轻敲着电话面板等待。

两声接通的长音之后，传来熟悉的语音系统。

“音之流武学殿，你拨的专线正转接中，请稍后。”“音之流”是日本有名的影子保源集团，高砚与他们关系匪浅。

又等了几秒钟，一个爽朗的声音响起。“喂，火狐。”“浩野，我是高砚。”都当爸爸了，流川浩野的声音听起来怎么还是这么年轻？“高砚？谁啊？没听过这个人！”流川浩野轻哼着。

“该死！别跟我闹，浩野，我有急事。”他咬咬牙，低斥。就因为太熟了，流川家四兄妹总是爱和他抬杠。

“哟！这么恶劣的态度，是什么急事把一向悠哉的你搞成这样？”流川

浩野故意慢条斯理地调侃。

“你有完没完？我有点资料要请你查查。”他直接点明来意。

“真是无事不登三宝殿，你失踪一年多，连你哥都说你八成是不在人世了，现在突然冒出来就要我帮你，凭什么？”流川浩野显然不让他好过。

“喂，你什么时候也变得这么罗唆？”真是，“音之流”的人一结了婚就全都退化了。

“姓高的，你还想不想要查资料啊？敢嫌我罗唆？当心你下次来日本被我们‘阁之流’的人大卸八块。”“放心，短时间内我不会到日本，省省力气吧！”“不来最好，你哥高墨说了，不管是谁，见到你之后立刻将你遣送回台湾，接受‘文武馆’家法伺候。”流川浩野大笑。

“又来了，每次我太久没回家就会接到这种缉拿令。”而下这种缉拿令的正是他的老妈，“文武馆”的第六任馆主。

“有空回去一趟，免得高墨和你妈老是打电话来，要我们假公济私以‘阁之流’的情报网找你。”流川浩野的声音听来像是不胜其扰。

“那你不会回报他们说挂了我了？”他都快三十岁了，妈还当他未成年地盯梢，累不累啊？“那是你们的家务事，峻一说了，从此不管你们‘文武馆’的寻子游戏，请你自爱点。”流川峻一是流川浩野的二哥，也是高砚的死对头。

“那家伙有了一儿一女就自以为多了不起了？告诉他，别忘了他和他老婆之间的爱情还是我一手促成的。”也不想是谁启蒙了他那根冰刀的爱情！

“你和峻一之间的恩怨我不介入，让我帮你把电话转给他好了。”流川浩野才懒得听他发些与他一点关系也没有的牢骚。

“不用了，我要找的是你。”高砚叫住他。

“有什么事？”“我接下一件护送人的工作，但人在马尼拉机场丢了，你帮我查询一个车牌号码，我要知道对方是什么人。”他把打这通电话的重点说出。

“人丢了？是谁？你现在在哪里？”流川浩野感兴趣地追问。

“我在马尼拉机场，丢掉的是汶荣的公主……”不说就得不到资料，他太明白清浩野办事一定要满足他所有的好奇。

“汶莱公主？你和汶莱公主在一起？老天，你该不会受了静羽的刺激，也想当个公主的驸马爷吧？”流川浩野大声挖苦。

流川家最小的女儿流川静羽嫁给了布斯坦国王，成为王后，这件事高砚也曾插了一脚，记得当时高砚还笑说也要去钓个公主贵胄什么的来提升自己的地位哩。

“我是那么肤浅的人吗？”他牌笑，拒绝承认有过那种想法。

“很难说，你是那种没有美女和金钱就活不下去的男人，汶荣又是个特别有钱的小国，那里的公主说不定‘财貌’兼备……”“别扯了，这位汶莱公主已是罗敷有夫，再不久就要嫁人了，我只不过是个护送她回汶莱的小卒，我可丢不起这个女人，你快帮我查查一辆凯迪拉克的车牌，她在五分钟前坐着这辆车走了，再不追，恐怕我的脑袋不保。”他要是找不回公主，流川浩野肯定得付一部分责任，瞧他蘑菇又多嘴地浪费他多少时间。

“这么严重？好吧，等一分钟。”流川浩野利用“阁之流”无所不能的电脑网路查询高砚给他的车牌号码。

五十秒后，流川浩野又道：“车主是一位在马尼拉非常有名的美籍商人，

名叫柯特·温瑞。三十八岁，他年轻时与人合伙在中南美洲开探石油发迹，赚了一大笔钱，之后就转投资许多产业，尤其在东南亚一带他的势力更不可轻忽，以石油化学相关事业为主的‘柯特油业’已是东南亚首屈一指的大财团。”“油业？”高砚敏感地念着。以石油起家的人对这方面的兴趣应该不低，他会是冲着汶莱的油田而来的吗？那么他带走星辰的动机就可以理解了。

“这些资料够不够你追踪？”流川浩野又问。

“他的住处呢？”他想知道他会将公主带往何处。

“他在马尼拉有三个落脚处，但他最常出现的地方是幢临马尼拉湾的私人别墅。”流川浩野给了他三个地址。

高砚凭直觉认定这位叫柯特的人一定不会走远。

“对了，他与美国的宙斯集团有没有过利益冲突？”同行之间，摩擦在所难免，但他想进一步知道这两家的关系。

“宙斯集团的史宾家族吗？”流川浩野顿了顿，笑说：“水火不容！”水火不容吗？是了！柯特必定是蓄意要破坏这桩婚事的。

“好了，谢谢你，我得走了。”“阁之流”的资料系统齐全又完备，太好用了。

“等等，资料上有写着，这位柯特先生性好渔色，而且有‘性变态’的传闻，我看你得加把劲了。”流川浩野补充道。

好色？性变态？完了！那星辰不正好羊入虎口？高砚急忙挂上电话，拦辆计程车往柯特的别墅追去。

第三章

星辰被带进一幢南洋风味十足的别墅，屋外极目可望的海洋飘来咸涩的海水味，椰林掩映着别墅旁的现代化高级大楼，轻风徐徐，椰叶沙沙作响，她矗立在一间华丽房间的窗口，看着屋外大花园中的巡逻警卫，心中的不安正随着对环境的陌生而递增。

这里的主人是谁？不仅拥有这么华丽的私人庭园，甚至还有私人警卫严然是个土国王！他是什么来头？他救她是善意还是恶意？疑虑中，她想起在机场那场混乱中，当小男孩开始大哭，所有的人涌上堵住高砚时，她还怔怔地呆着发呆，以为发生了什么事。

一个戴着墨镜的菲律宾人悄悄走到她身边，低头用英文对她说：“还不走？你不是不想结婚吗？公主。”她浑身一震，瞪着那张不曾见过的脸，惊讶着他怎么会知道她的身份与想法。

“快跟我来。”那人拉住她的手往外走。

“可是……我不认识你……”这样行吗？跟个陌生人走……“我是来帮你的，难道你想和弗雷德那个老头结婚吗？”这句话将她仅存的疑虑都打散，回头看了看陷在人群中的高砚，心一横，转身就走。

是的，她要逃！只要能不回汶莱，只要能得到自由她什么都不怕。

于是她跟着那个人闪躲地走出机场大门，坐进一辆与已等待着的黑色轿车。

临上车前，她不是没有犹豫，这群来历不明的人对她的事了如指掌，此番跟去不知道会不会有危险，但踟躅的心在看见追出来的高砚就下了决定，就算赌气吧！她要他无法向她父王交差，以消消他那嚣张的态度带给她的不快与气恼。

与其和他一起回汶菜，她还不如冒险试试自己的运气。谁教他从一开始就对她那么无礼，她才不让他轻轻松松赚进一百万美金呢！

半个小时后，她就被送到这间别墅，除了一位胖女人带着两个少女前来伺候她更衣洗脸，并拿些餐食给她之外，那个菲律宾人及这里的主人都没有出现。

她忐忑于目前的不明状态，换了一身干净的便服之后，就一直在宽敞的房间里来回踱步，餐盘里的美食连动也不动。

就在她快压抑不住不耐的情绪时，门被打开了，菲律宾男人领着一个高瘦的褐发男人走进房里。

她转身看着他们，眼中透露出戒备与防卫。

一个美国人？“委屈你了，公主，我叫柯特，柯特·温瑞。”褐发男人在离她一公尺外礼貌地弯腰行礼，才缓缓抬头。

“柯特？我不认识你！你为什么要帮我？”一张瘦削有力的脸，五官凌厉，就长相而言只是普通，但他唇边与眼尾的线条却刻划着摄人的霸气与……阴沉。星辰盯着他，不自觉被他眼中散发出的奇异光芒骇得后退一步。

“从现在开始认识也不迟，因为你将会发现我是个朋友。”柯特嘴角勾起，拉了拉合身的高级西装，迳自在房间内的沙发上坐下。

果真是国色天香的美人！虽然脸上戴着薄纱，紫水晶般的眼瞳和隐约可见的轮廓仍足以教任何男人屏息。

柯特没料到她会比资料上形容的还要美丽，乍见之下就引发他全身澎湃的欲望。

“朋友？我们甚至没见过……”她的细眉浅浅一蹙。

“虽没见过面，但有关你的事我都一清二楚，包括你非常不愿意下嫁弗雷德那个老家伙，还有订婚宴上你迷倒所有人逃走的事，以及被苏丹派人偷偷遣送回汶菜的路径都在我的掌握之中。”柯特一手支着下巴，自若地微笑。

“你都知道？”她不能不讶然，他为何对有关她的事知道得这么详细？

“是的。”他欣赏着她眼中琉璃般光彩的变化，要得到她的决心益发强烈。

“为什么？”这个男人看她的样子让人心惊，好像她已是他的囊中之物似的。

“因为……我对苏丹排拒我而挑上弗雷德当女婿的作法深深不表赞同。”他点燃一根雪茄，烟雾袅袅中如鹰的眼和鼻更加突出。

“什么意思？”她从他的话中嗅出了某种不平。

“当初到贵国投标石油开探工程的并不只有宙斯集团而已，我柯特油业也卯足了劲要争取这笔庞大的生意，但不知苏丹怎么想的，在千挑万选中竟选中了弗雷德为合作对象，还非常大方地将他最小的女儿嫁给这个老头。”他吐了一口烟圈，又遭：“你想，我怎么会甘心呢？就开出的条件而言，柯特油业明明比宙斯集团要好上许多，偏偏不受苏丹青睐，这其中要是没有什么暗盘才教人怀疑。”星辰静静听着，不置一词。以一个回教国家的公主而言，是没有资格过问国家大事的，因此他口中说的商业竞争她一点也不了解。

“你一定不相信，最初看上汶菜这块宝地的是我柯特油业，但弗雷德这

老狐狸在得知我的计划后反而抢先一步，他先与苏丹套好交情，频频拉拢，赢得苏丹的好感，让柯特油业进军汶莱的计划一再搁浅，终致失败。这笔帐我若是没有好好和他算一算，就枉废我在商场纵横十年的声名。”他冷哼着，锐利的眼神打一进门就没离开过星辰。

“那你是为了要对付弗雷德才帮我逃走的？”她恍然明白，并联想到他极有可能对她也没安什么好心。

“这只是一部分原因。”他突然站起来，走到她面前，伸手抬起她的下巴，笑道：“在我得知刚满二十岁的你要嫁给弗雷德那老贼时，我就替你感到愤怒，娇贵美丽如你，怎能去伺候一只垂死的猪猡呢？”她心中一凛，旋即撇开头，连退三步。他轻浮的举止令她害怕。

“既然你这么好心要帮我，能……不能麻烦你让我离开？我想搭机去英国……”她试探地提出要求。

“英国？那太远了，你在这里有我照顾不是很好吗？”弗雷德和苏丹得知你失踪必定会追查你的下落，与其搭机乱飞，不如待在我身边，让我保护你。”他笑着又向前走了几步。

“你……你要我一直待在这里？”这意味着什么？他想软禁她？“想想，当苏丹和弗雷德知道你这位准新娘已成为我的俘虏时，应该会又急又气得跳脚吧？那种画面多有趣啊！”他哈哈大笑，得意至极。

“你说什么？”天！她没听错吧？这个人要用她威胁父王和弗雷德？“你已成了我谈判的筹码，懂吗？有你在手上，尊贵如苏丹也不得不向我低头，我要弗雷德栽个大筋斗，让全世界的人都知道他未来的新娘竟成为人质，若是他们敢不依从我，我会将你和我上床的色情照片公开在全世界的报纸上。如何，这个点子不错吧？”他阴笑地凑近她的耳鬓，吸吸一口她身上特有的芳香。

“你想干什么？”她怒叫，瞪着离自己不过几公分的垂涎色脸，几乎昏厥。

怎么？千逃万逃意逃进了贼窟？老天！

这么标致的女人，玩起来应该相当过瘾吧？柯特任淫念恣意狂想，忍不住又道：“但我唯一的失策是没想到你的美是如此荡人心弦，光想着你窈窕的身躯在我身体下的感觉就够销魂了，我实在舍不得再将你送回去给弗雷德享用，他年老力衰，根本无法满足你……”他淫笑一声，一个箭步跨近她，将她拥住，一把扯下她脸上的纱中。

撤去纱，她姣好的绝色更清楚地呈现，那夺人的五官无不撩拨得他心猿意马，一股占有她的狂热从小腹燃起，窜遍全身。

星辰大骇，扭打地要脱离他的摩掌，怎奈被箝得死死的，不能如愿。

“放开我！你……你敢这样对我！”她惊恐地推拒着他的胸膛，被他的话吓去了半条命。

怎么运气会这么背呢？两次的逃离都出了岔子，第一次才逃不到一个小时就被人扛回去，这一次更糟，赌气甩开高砚的护卫生却跳进了淫魔的陷阱，难道阿拉真神已不再眷顾她了吗？“啧，碰过那么多女人，还没有一个具有公主头衔，听说你们回教后宫之女都学过各种房中术，能让男人达到高潮，我也想试试个中滋味……”“住口！你……你这个大淫虫！”他休想碰她！休想！

“骂吧！是你自己选择逃婚的路，我这是在帮你啊，想反抗苏丹和弗雷

德，最好的方法就是和我在一起，不吗？”他吃吃怪笑。

“你敢动我一根寒毛，我父王绝不会饶过你的！”她伸手往他脸上掴去，却被他顺势抓住手腕。

“他不敢，为了女儿的名节，他只能用一大片油田换回你的清白，连个屁也不敢放！”他嗤之以鼻，对整个计划的成功深具信心。

“你错了！我是汶莱后宫最没有地位的公主，父王不会用油田来换我的，你最好打消妄想。”她挣开他，双臂抱住自己，往角落躲去。

“那又如何？他面子挂不住啊！为了维护汶莱的形象，他总会妥协。至于弗雷德，他是禁不起他的公主新娘闹丑闻的。等着吧，我会让他知道，惹上我柯特·温瑞是多么愚蠢的行为。”他将雪茄按熄，冷笑地走向房门。

“你不会得逞的！我……我还有个保镖……”在这关头，她忍不住拿高砚来稳住自己即将崩溃的心。

“那个柔弱漂亮的东方男人？算了吧！两下下就被我摆平的人怎么当你的靠山？说不定他现在还在机场哭着找你呢！把你搞丢了，他是泥菩萨过河，自身难保，他等着被苏丹和弗雷德乱刀砍死吧！哈哈……”他轻蔑地仰头大笑。

“他……他会来救我的……”她希望一百万美金还打得动高砚。说真的，她开始后悔了，看看自己一意孤行带来什么样的后果！

“就算他有能耐找到这里，也会被我的手下射成蜂窝！我若是你就不会指望他了。”他说着朝一直立在门边的那个菲律宾人招招手，吩咐道：“阿泰，替我接宙斯集团的弗雷德，告诉他公主在我们手上，看他怎么摆平我和他之间的恩怨。”“是。”阿泰恭敬地点点头离去。

“开始祈祷吧，我会给弗雷德和苏丹一天的时间考虑，若是他们没有善意的回应，就别怪我拿你来泄欲。”他意有所指地又瞥了星辰一眼，才重出去。

泄……泄欲？这英文字她没听错吧？看着门被合上，星辰的心也跃进地狱。

事情完全走样了！她设定的自由之路并非以这种悲惨方式收场啊！

早知道就乖乖回汶莱再找母亲商量对策，也好过被一个淫魔蹂躏胁迫……天！她双手掩面，无力地倒在床沿，对自己的处境围忧且惧。

都是高砚！要不是他太猖狂，她也不会气得逃给他看！这一切都是他害的！她不讲理地在心中责备，把事情源起都推给高砚。

话虽如此，心中还是希望他会来救她，好歹他得为一百万美金尽点心力吧？这不就是他的任务？天色已暗，天际被太阳烧成一片火红，她随着晚霞的消逝陷入了有生以来最难捱的等待。

就是这里！

高砚远远地看着那幢美轮美奂的别墅，对门外那两个走来走去巡行的人觉得相当碍眼。

“果然是有钱人的别墅，希望我押对了宝，星辰公主真的在里头。”他自言自语，检查着自己身上唯一的一件武器——瑞士刀，不禁叹了一口气。

原以为这趟任务不会动用到家伙，他把自己的枪收进放在美国的行李中，随身就只有这么一件剔牙削皮的小道具，真要干起架来，气势就输了三成。

都是星辰公主害的！好好一段行程，她非得用逃走来增加戏剧性，忙得

他团团转不说，还自投罗网栽进一个色克手中，她真要被沾污了，也是咎由自取，活该嘛！

但骂归骂，他可不能拿一百万美金和苏丹承诺的王定药圃开玩笑，说好的，要把公主平安无损、冰清玉洁地送回汶莱等候婚礼他才能拿到尾款，他再怨再叹也得将她安然救出才行。尽管他知道她有多讨厌他！

是的，他当然看得出她对他的厌恶，也不知自己俊逸的脸是哪里得罪她的眼睛了，从第一次见面她就没给过他好脸色，抓、咬、骂这些理应在拨妇身上才看得见的行为全被她上演了，就差没拿刀捅他而已。

奇了，他这张脸向来在女人堆中是无往不利的啊！怎么汶莱这个落后小国的公主这么眼拙，不懂得欣赏？就算他阻碍了她的逃婚、断了她的自由之路，也是出于一番好意，想想，凭她一介弱质女流想独闯纽约，怕是还搞不清楚何谓自由就被黑巷中的恶棍生吞活剥了，哪还能远走高飞？他自认没做错什么，她却拿一副他欠了她几千万的晚娘面孔对他，好像他得为她这桩不满意的婚姻负责一样，就因为他贪点小财接下护送她回国的任务，她就将所有罪过赖到他头上……什么嘛！

要她安安份份回国当个准新娘也有错？瞧她上陌生人车子前冲着他挑衅的微笑，他就有十足的理由不管她死活。早警告过她最好生人回避，她偏偏盲目地跟着别人走，摆明是存心要气死他，让他交不了差，这等心胸险恶的美女他还是第一次遇见。

高砚咬着烟，火气是愈想愈旺，也就愈不急着进去救人。

人家说回教国家的女人比较温驯柔媚，怎知出了这号星辰公主砸了招牌，或者苏丹也知道女儿的脾性太烈太强，才会把她嫁得远远的，好让耳根清静。

又或者她对男人没什么兴趣，因而拚命逃婚，并且对他怒目相向？可能吗？算了，别瞎猜，人家是个公主，有没有怪僻和讨不讨厌他一点都不关他的事。真要找女人，他不会找个平凡美丽温柔又多情的，这位叛逆泼辣的公主最好敬而远之，她的问题交给弗雷德那老头自己去伤脑筋，他只负责把她救出，再送回汶莱便成。

拉回埋怨的心神，高砚振作起精神，打量起柯特的别墅。别墅占地不小，可见这位柯特先生的财势在此地不可小觑。

从“阁之流”得到有关柯特的资料后，他很快地选择这幢柯特最常落脚的别墅，因为另外一个离机场太远，另一个则在碧瑶，换成他是柯特，他也会挑中这幢高机场近又交通方便的大别墅招待公主。

他又看了大门一次，构思着要如何用最短的时间和最便捷的方法把公主带出来。这里接近马尼拉最有名的高级住宅区，别墅外的大道上车水马龙，柯特将大门设计成内凹的形状，与喧嚷的马路空出了一段距离。

天色一暗，别墅的灯火亮了起来，从大门到里屋，璀璨的灯将整幢大宅妆点得更为辉煌。

该准备上场了！高砚脱去西装外套，低头看着身上的名牌衬衫和长裤，忍不住又低咒一声。星辰公主欠他的可多了，等回汶莱再一一讨还。

他叼着烟，将外套披在肩上，轻迈着步伐，来到别墅的大门站定，两名守卫着见他立在门口，不悦地走过来赶人。

“走开，这是私人地盘！”其中一个操着英文骂道。

“柯特先生约我来的。”他胡诌个理由，依然面不改色。

“柯特先生的客人？”守卫一听他是柯特的客人，口气缓和不少。

“叫什么名字？”另一个守卫走向岗亭要打电话向里头询问。

高砚趁那人走开，迅速地出手，狠准地砍昏他身边的守卫，先解决了一个。

另一个守卫听见声响，一回头，还来不及看清什么，就被高砚一拳揍晕过去。

“搞定。”高砚轻拍手掌几下，小心地将两人拖回岗亭，看看没有摄影机，便剪断电话线，才轻巧地从门缝钻进去。

一进大门，一条小路直通主屋，道旁有两排椰子，树后则种植着一些矮树丛和大量的花草。

他沿着树丛的小径直抵主屋屋倒，里头似乎正是晚餐时间，佣人们忙过忙出，他隐约从他们的对话中听出有位被关在楼上的公主长得有多漂亮美丽，柯特先生吩咐要准备精美食物送上楼给她。

想必是在谈论星辰了，想不到她在这里颇受礼遇，说不定不急着被救呢！他嘲弄地撇撇嘴。

一阵脚步声传来，他机价地躲进树丛后方，隐身在黑暗中。

两个警卫正在做例行巡逻，他们手里握着长枪，那副全身武装的打扮直教高砚看傻了眼。

怎么，柯特这家伙还有私人武力？他又拿出全身上下唯一的一把瑞士刀，眉头蹙得几乎顶到发际。这下可好，他这次准会被星辰公主害死在这里！

哀叹了半晌，他等警卫离去，才绕过屋后，迅速将整幢别墅架构做了研究。这别墅的二楼约有六间房，去掉两扇没有开灯的房间，星辰极有可能被关在剩下的四间房之既然不能呼喊她的名字来确定她的位置，只好上楼一探究竟了！

他折起衣袖，正准备拿出许久没有秀出的“攀崖”能耐时，头顶上方的一扇拱形窗户倏地被打开，一颗人头鬼祟地探出张望，贼兮兮地看了半晌又缩回去。

是星辰！即使在黑暗中，高砚仍一眼就认出她。

太好了！可省去衣袖残破的命运了。他高兴地拍掉沾上衣服的污垢，忽地又看见她探出头来，然后再次缩回去。

她想干什么？他仰头好奇不已。

不一会儿，只见她从窗口丢出一条长长的床单结绳，然后吃力地爬到窗台上往下看，一看就看了近十分钟。

高砚觉得自己的脖子都仰得有点酸了，星辰却迟迟不敢行动，排在窗台上像尊雕像似的。

拜托，这种高度就算摔下来也摔不死人的，她干嘛考虑那么久？他翻翻白眼，难以想像胆敢在大庭广众下洒迷药逃婚的她居然会惧怕这种可笑的高度。

星辰的脚的确在发抖，第一次从这种高度往下看，她才赫然发现自己有着惧高症，尤其在昏黄灯光下，她总觉得楼高不只两层楼，因此久久仍鼓不起勇气跳下去。

天色一暗，她就下决心要逃，门被锁住，但还有窗户啊！

因为温度和湿度都偏高，南洋风格的建筑多半是开着大窗，不知道是柯特太放心她，还是认定二楼的高度能吓阻她，窗户意外地没有上锁，她一时

想起电视上常看见的逃生方式，于是决定照本宣科，将一条被单撕成条状再结成长索，打算从窗口逃离魔掌。

但是……但是这高度怎么看起来让人心里直发毛啊？她一爬上窗台就愣住了。从窗口往下看，那说高不高、说低又不低的高度把她的如意算盘全都打散了。

电视上演的不都非常容易吗？只要顺着布索往下溜，轻而易举地就能着地了。可是……可是这布索牢不牢固呢？她的手撑得住自己的重量吗？愈犹疑便愈惊怕，胆子在考虑中变小了，于是她就这么扑在窗台上，没了主意。

高砚躲在树丛中盯着她，早已不耐得想揍人，加上巡逻的警卫脚步声慢慢移近，他再也看不下这幕可笑的丑剧，大步跨出，立在星辰的正下方，低喊：“你还蘑菇什么？跳啊！”星辰吓了一跳，瞪大眼睛俯看着她的救兵，突然忘情地惊喜叫道：“高砚？”黑暗中那抹熟悉的硕长身影和轮廓，没来由地安定了她惶乱的心。

“快跳下来，有人来了！”他双手圈在嘴边向上轻喊。

“跳下去？可是……”不用布索就跳下去，行吗？“别担心，我会接住你的。”他张开双臂。

“接……接得住吗？”从高处往下坠的力道必定不轻，再加上她的重量，教她如何相信瘦削的他承接得住？“放心，快跳！”他又催促。

“我怕……”她摇着胸口，迟疑着。

“敢为自由不顾一切的人居然怕这不到七公尺的高度？”他故意讥弄地冷笑。

她被他的语调惹得微温，对他的厌恶感又流回记忆。

“我又没跳过楼。”愤怒的闷声代表她的不满。

“谁说跳楼一定得有经验的？”真是！

“但是……”说得倒好听，要跳的又不是他“你是要留在这里还是跟我走？”话一出口，高砚倏地觉得这句话活像是询问她要不要和他一起私奔似的。

废话！当然是跟他走，她可不想成为柯特的禁商。

“那……那你走开，我自己下去……”她骄傲地命令道，暗暗发誓不让他看扁。

“那就快，别慢吞吞的了。”他的耐性决磨光了。

星辰咬着牙，试了试布索的韧度，闭起眼睛，鼓足勇气要往下溜。但就在此时，送饭进房间的仆佣推开了门一见她荡在窗口便大声尖叫，片刻间，整幢别墅灯火全亮照得连立在底下的高砚也无所遁形。

“糟！被发现了，快跳，公主。”高砚没时间等星辰作态地下来了，冲到窗下仰头斥道。

“啊！”星辰转头听见一大堆脚步声往房门口而来，也紧张得刷白了小脸。

“快跳，我会接住你！”高砚焦急地嚷着。

星辰看到柯待那张满是怒气的脸出现在门口，再也不犹豫，飞身往下跳。

高砚伸手将跃下的她抱个满怀，虽被震得后退几步，但还是稳稳地搂住她纤妙轻巧的娇躯。

星辰惊喘的呼息划过他的颈边，她身上桅子花般浓烈又熏人的气息回荡在他们之间，高砚有零点一秒的昏眩，心头莫名地微热起来。

该死的女人香！他在心底低咒，这重要时刻他居然还有心思胡思乱想？

一把将她放下，他不由分说，拉起她就往大门奔去。

星辰还没从方才的拥抱中转醒，她脑中还残存着他的男性气味，原以为太过漂亮的他必定会带有脂粉气，可是刚刚涌进鼻息的却是通异于女人的阳刚，一种原始森林的绿草香在她的口鼻间游移，微微撼动了她的心。

“是那个东方人！快把他和公主给我抓住！”柯特扶着窗台咆哮。

霎时，别墅乱成一团，所有的警卫全部出动，光是大门就有五、六个人看守。

“大门被堵住了，要不是你拖延时间，也不会陷入困境。”高砚看了看不利的情势，忍不住埋怨。

“什么？”她悠悠回神，转头看他。

“你把咱们给害惨了！”他低头拿出腰间的瑞士刀，眉头蹙得更紧了。瑞士刀！这把小刀要如何替他们杀出重围？唉！

“你怪我？”她听出他的意思了，他竟敢把一切罪过都推给她。

“不怪你怪谁？是谁在窗台上蹲了半天的？”蹲马桶也不用蹲那么久吧？他横了她一眼，握住她的手匆匆又往屋后窜去。

“我是因为……”她提不出反驳，好吧，就算惧高也有错，他又怎能这么明正言顺地指责她？他真要有本事就上楼来救她啊，只会等在楼下干着急，然后再怪罪她拖延时间，太过份了。

一瞬间才刚产生的迷蒙情绪又被他气得早夭。

“快！往后走。”他不等她发泄，又拉着她跑到屋后一间类似仓库的小屋躲着。

“放开我！”她气得想甩开他的手。

“偏不放。”高砚反而握得更紧，存心把她惹得更加生气。

“你……”她果真气红了脸，可是有一个脸红是因为他手心贴住她的手而引发的羞怯。她不知道自己心里是怎么想的，总觉得心跳的速度快得让人失措。

“别耍脾气，公主，柯特不是个好惹的对象，他在菲国有不小的势力，现在我们又被困住，能不能逃出去还不确定，你最好收起不成熟的任性和自以为尊贵的姿态，否则只有等着被他抓回去替他暖床！”他正色地警告，嘻皮笑脸的痞子德行全不复见，一本正经的表情让人望而生畏。

星辰被他数落得傻眼，呆呆地被他推进仓库，竟忘了要回嘴。

他……他凶起来的模样挺吓人的。

柯特的手下早已将门围堵，在园内展开搜索，夹杂着粮犬的吠叫和人声，慢慢朝仓库围拢过来。

高砚从木板缝往外观望，知道再想不出办法脱困的话，只有束手就擒的份了。

但该怎么做呢？他双手叉腰，环顾这狭隘的空间，正苦无对策，忽地星辰拿出一个白色的小纸袋，递到他面前，说：“拿去，这可能有用。”“这是什么？”他微怔。

“夜袅草！”她把药师伊玛给她贴身携带的夜袅草交给他。在这时候只好暂且休兵，同仇敌你了。

“夜袅草？”高砚惊喜道。

“这是王宫药师给我的夜袅草粉末，当初我带了两包，一包在皮尔大饭店用了，这是另一包。”“太好了！”他拿着那包不到掌心大的白包，脸上露

出胜券在握的微笑。夜梟草是出产于亚马逊河的稀有麻药，麻性不会致命，但只要吸入一点点就能让人在半秒之内骨软筋酥，全身瘫痪而昏迷。

“我这里还有两颗解剂，先含在口里，就不会被迷倒。”她又拿出两颗小药丸。

“嗯，连解剂都准备了，看来你为了逃婚准备充份哪！”他挪揄地接过一颗含在口中。

“经过周密计划的事成功率比较高。”她瞪了他一眼，也将另一颗含进口里。

“原来你还懂得这个道理，那请问随便跟着陌生人走的事也是经过你‘周密的计划’吗？”他紧接着挖苦。

“那是……”她为之语塞。

“那是什么？是为了整我，要我这个见钱眼开的护卫手忙脚乱的赌气行为？”他试着揣测，黑亮的眼睛一瞬不瞬地盯着她。

她美得让他好想吻她！真该死！

“我……我只是不想回汶莱履行婚约！我说过，我不要让任何人安排我的未来，即便是父王也不行！”她撇开头，不愿在他面前承认自己的行为有人成是针对他，并且太过于莽撞。

“所以你愿意冒险跟个来历不明的人走？你知不知道特是弗雷德的死对头？他对汶莱早有野心，这次弗雷德先他一步与苏丹交好，他是绝不会善罢甘休的。顺便告诉你，柯特不像弗雷德，弗雷德虽花心，但人还不错，起和女人在一起好聚好散；柯特对女人却是出名的暴戾，有性变态倾向，你不分清红皂白走进他的陷阱，让他有柄威胁苏丹和弗雷德，后果如何你想过吗？”他低声地告诉她事情的严重性。

“是！从头到尾都是我的错，我该乖乖地嫁给那个老头，就因为我有这一双恶心又难看的紫色眼瞳，就因为我是父王后宫最丑的女儿，我就得认命接受这桩政策性婚姻！”她气得提高音量，双拳也不由得握紧。他以为她纯粹是恶作剧吗？长久以来压抑在心中的委屈顿时爆发。

“恶心难看的眼睛？”高砚被她的自我形容词弄得哑然失笑。她难道对她出凡的美貌没有自觉吗？“我知道我和兄弟们长得不太一样，父王才会急着拔掉我这株血统不纯正的野草！”她恨恨地倚向木墙。

“血统不纯正并不表示你长得丑，公主，你的审美观显然需要加强。”他轻轻扳过她的脸。

“但所有的汶莱人都这么想，你知道吗？他们都叫我‘妖瞳公主’。”她美丽的紫瞳蕴藏着熊熊怒火，烧得那原就慑人心魂的瞳孔益发晶亮。

“那是因为他们嫉妒。告诉你，你的这双眼睛美得让所有男人移不开视线。”他双手按住她的肩，正视她。

什么？她没听错吧？他在称赞她吗？这个从一开始就不尊重她，对她无礼又冷嘲热讽的高砚竟会说她美丽？“老实说，若你不是个公主，我早就把你压倒，狠狠地吻你了。”高砚直勾勾地盯住她，嘴里更说出让她脸红的话。

门外的冷笑声让她没有时间细想他的恭维是真是假，高砚放开她转身冲到门进，看见柯特含着雪茄克在门外。

“请你们能躲得了多久！给我用烟熏！”柯特好整以暇地等在仓库门口。

“是。”他的手下早已准备好柴火，应命向前。

高砚拉着星辰推开仓库的门，在他们放火前走了出来，轻笑道：“为了

不让美丽的公主熏黑了脸，我投降！”“没想到你竟找得到这里，看来我是低估了你这个护卫了。”柯特心中的诧异不小，他没料到这个看来漂亮得像模特儿的中国人能在短时间内就追踪而来。

“好说，我是拿钱办事，公主太尊贵了，我丢不起。”高砚咧嘴一笑，性感的唇瓣弯成一道迷死人的弧度。

柯特蓦地被他的笑容惹恼，瞪着他不逊于女人的脸蛋，扬声道：“但就算有通天本领也无法将公主救出去，瞧瞧这阵式，聪明人就该放弃无谓的挣扎。”“我是放弃了！”高砚摆摆手，一副认栽模样。

“哦？”柯特不太放心地盯住他，怕他会耍什么花样。

“瞧，我身上连枝枪都没有，再斗下去就没意思了。”他耸耸肩，暗暗感受着风向。

风势减弱了，好机会！

“哼！我真怀疑哈桑怎么挑护卫的，像你这种懦弱的男人，去演戏还差不多。”柯特一招手，手下们纷纷上前，准备拿下公主。

就在他们慢慢围拢靠近时，高砚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撒出一道白细粉末，飞扬的夜袅草随着空气钻进在场每个人的鼻息，包括柯特在内，刹那间，只闻一阵异味，他已软趴趴地倒下。

“这是……”柯特大惊，撑不住摇摇欲坠的身子，愤怒地看着直立无恙的高砚和星辰。

“这是我送你的见面礼，温瑞先生。”高砚走近他，伸手将剩余的夜袅草全都涂在他的嘴鼻附近。

“唔……”来不及憋气，柯特被迫吸人多量的夜袅草，立刻昏厥。

“这下子看你还神气什么！”高砚笑地踢踢柯特如软泥般的身体，又看了看瘫了一地的敌手，玩兴大起地将每个人的上衣长裤脱掉，仅留一件内裤，然后将他们的脚用麻绳全都捆绑在一起，远远看去就像一大串粽子。

“喂喂，你干什么啊？”这人根本不是个君子！星辰匪夷所思地看着他对付柯特一干人，被他顽劣且我行我素的行为弄得哭笑不得。

他到底是个什么样的男人啊？“可惜没有相机，不然拍张照片寄到报社去，铁定头条！”他朝她朗声大笑。

“我真搞不懂你……”她狐疑地摇摇头，忍不住被他的笑声感染，扬起嘴角。

“愈是有头有脸的人愈怕丢脸，我这只是小惩一番而已。看！脱掉衣服，人人看起来都一样，这就没有尊贵之别了。”他拍拍手掌，笑道。

的确，看柯特光溜溜的蠢样，星辰的嘴角弯度更大，噗昧地笑出声。

高砚被她艳光四射的笑容闪了神，连忙吸一口气稳住债张的血脉。啧！她要是再成熟点，保证没有任何男人抵挡得了她的魅力。

“老天！真好笑！你经常这样胡来吗？”她捧着肚子。

“还好，要看对象。”他笑着拉着她往车库走去。

“现在要去哪里了”她跟着他坐进柯特的高级轿车，笑意一直在脸上。

“机场，延宕了半天，你该回汶莱了。”他开车冲出柯特的别墅，对偷了人家的车一点也不心虚。

回去？她脸一僵，笑容隐去。愉快的心情持续不到一分钟，星辰又跌进忧耶。

绕了一大圈，她终究逃不出嫁给弗雷德的命运！这都多亏了高砚，因为

他，她这趟出国算是白走一遭了。她心酸又恨恨地瞪了身旁轻松驾着车的男人，不再寄望他只“向钱看”的良心会大发慈悲地放她走。当然，感激他从柯特手中救出她的谢意也随之抹杀！

他是为了钱才来的，不必多想也知道，大概连在仓库中赞美她的话也是冲着上百万美金才说的。

车子在夜色中奔向机场，车窗外漆黑的片恰似星辰绝望的未来……自由离她是愈来愈远了。

第四章

汶莱，亚洲古老的王国之一，其成立可远溯自第八世纪，一九零五年来一直是英国的保护国，直到一九八三年才成为独立国家。

位于婆罗洲西北岸，笃信回教的法案没有其他邻国的地震、台风与水灾，这里是个“和平之居”民风保守而淳朴。

随着走出机场，两辆挂着绣有王旗、干伞与勾月王徽旗帜的黑色大利车早已在机场门口等候着公主的归来。

高砚和公主及四名侍从与侍女分别坐进车内，在一名身着汶莱传统服饰的对人迎接下驱车回到王宫。

苏丹王宫占地十二平方公里，滨水而建，是个融合了传统与现代感且规模宏仆的新建筑，漆金色的桃形尖顶屋顶与船形的巨大飞檐构成了庄严又典雅的磅礴气势，远远望去，那回教味道浓厚的风格选形线条明快，色彩艳丽，象征着汶莱悠久的历史及富裕的前景。

高砚是第一次来到汶莱，对这个亚洲最富有的小国印象奇佳，他很好奇，上帝为何独独相中这块土地，而把这么多的油藏置于其地底下？进入立宫，来到富丽堂皇的大厅，他不禁慨然好叹，苏丹这老家伙还真懂得妆点自己的地位，瞧那四周具有东方回教特色的几何图形壁雕，以大理石、花岗石砌成的廊柱和地板，灯饰及造形别致的人富让人一进入这宽广的大厅便自觉渺小，不得不怀有虔诚敬仰之心。

一位头戴中帽的中年人在两侍从的陪同下迎了出来，淡淡地朝星辰公立致个礼。

才转向高砚，以流利的英文说道：“我是总管大臣苏里斯。”“你好，我是高砚，将公主送回来了。”高砚打量着这位五十出头。一脸精明又蓄着黑胡的男人，对他那对星辰淡漠的态度略感惊异。

“你们迟了，高先生。”苏里斯带责备。

“抱歉，出了一点小状况……”高砚微笑地瞥了星辰一眼。

“苏丹要你亲自回电给他解释这点‘小状况’。”苏里斯加强语气，眼睑下垂，露出不以为然的眼神。

“没想到苏丹的消息还是挺灵通的。”高砚并未被苏里斯的口气吓到，仍不改他轻松恣意的笑容。

“请公主到后宫，高砚先生则随我来。”苏里斯先向星辰行个礼，才转身往大厅后方的长廊走去。

“好个趾高气昂的人！”高砚撇个头，轻声地对立在原地的星辰笑道。

“他也是王族的一员，目前是父王眼前的红人。”星辰似乎对自己不受尊敬的情形习以为常，只是抿抿嘴。

“他们对你一向是这种态度？”他深深地看了她一眼。

“这已经算客气的了。”星辰别过头。宫里的人眼睛很尖的，谁当红或当黑都心里有数，见风转舵得比什么都快，她和母亲很久以前就尝过这些人心的冷暖了。

看着她从马尼拉上飞机之后就落寞的神色，高砚心中不是没有同情，但他实在爱莫能助，跑遍世界各地，他太明白什么事该管，什么事又该当作没看见，这是他给自己订下的原则。

星辰的婚事正好在他的原则之外，他没有理由插手。

“那么我的任务应该算圆满结束了，公主，祝你婚姻美满。”算是告别，他衷心地补上一句祝福。

“去领你剩下的五十万美金吧！”星辰沉着脸，丢下这句挖苦的话就走向后宫。

高砚双手插进口袋，不介意她的折损，爱财又不是罪过，他毋需替自己说什么，倒是得省点口舌来向哈桑苏丹解释柯特的事比较重要。

结束了订婚行程，走进后宫的星辰却是颓丧得连脚步都异常沉重。

她回来了！好不容易能逃出鸟笼，却被一个姓高的臭家伙阻挠了她全盘的计划，自由之路明明近在咫尺，她却与之失之交臂……不！她怎能就这样饶过高砚？她的愤怒又起，紫色的眼瞳环顾着宫中熟悉的一草一木，心中乍然萌生了报复的念头。

高砚将在宫里住到她的婚礼结束，她有得是时间来对付他！

他一定不知道看守着王室药圃的正是视她如女的伊玛，他想研究药圃，恐怕不会太顺利了。

心情一转，她觉得力气又回到体内，等不及地冲进后宫她母亲的房间，大声嚷着：“母亲！”早就被知会星辰即将回国的喀丝雅已经焦虑地等了两天了，她抱住女儿，心疼地看着她略显苍白的脸庞，低声道：“失败了，是不是？”“嗯，没逃成功，被父王派的人逮住……”她委屈地红了眼。功亏一篑啊！

“早跟你说不容易，这下子惹怒苏丹，他要我和所有的侍从在婚礼之前看紧你，不能让你再出任何差错了。”喀丝雅抚着她的脸，叹了一口气。苏丹起了戒心，星辰是逃不了这桩婚姻了。

“小鸟进了鸟笼，还能作怪吗？”她拭去泪，泛起冷笑。

“认命吧！星辰，这都是命！”喀丝雅劝慰着。

“命？算了吧！是我运气不好，被一个半途杀出来的程咬金坏了我的事……”一想起高砚那该死的笑脸，她的气就往上冲。

“谁？”喀丝雅真担心她的脾气，长得美是美，但她又倔又叛逆的个性哪个男人受得了？“高砚，就是他‘押’我回来的。”她蹙眉看着药圃的方向，觉得应该先跟伊玛谈一谈。

“你又在想什么点子了？”喀丝雅有不好的预感。每当星辰眼中闪着紧水晶般的光芒时，就表示她的脑子又在胡思乱想了。

“姓高的押我回来的报偿除了一百万美金，目的就是王室药圃，他好像对植物也很有兴趣，母亲，我要伊玛帮我出一口气。”她咬着下唇，瞪着后

花园。

“你别胡来！星辰。”喀丝雅忧虑地制止女儿。

“我只是回报他在纽约和马尼拉对我的‘特别照顾’，现在他人来到我的地盘，又怎能怠慢？”回过身，她笑得让人不安。

“别再闹事了，星辰，你是婚期在即的新娘，别再和其他男人有任何瓜葛了，后宫中严禁男女接触，你难道忘了？婚礼之前你得维持清白之身，等着弗雷德来迎娶你啊……”喀丝雅急急提醒，目光中有一抹难见的焦灼与阴霾。

“这和清白有什么关系？我又没有要和他接触，我只是要……”话未说完，星辰却被闪进脑中一记灵光打得猛然住了口。

清白之身？这四个字莫名地和她脑中胀满的复仇欲望结合成一个荒唐的点子！

“母亲，若是……若是新娘在出嫁前被发现和某个不是新郎的男人在一起……那会怎样？”她小心地看着喀丝雅。

“天！这是违反戒律的事啊！你问这个做什么？”喀丝雅惊喊道，脸色微变。

“别紧张，母亲，我只是随便问问而已。”她拍拍大惊小怪的喀丝雅，露出安抚的微笑。

“不洁的新娘是要被处刑的，星辰，连同那个男人都得受罪……”喀丝雅的眼神极为不安。

“什么罪？”她追问。

看着她如此感兴趣，喀丝雅怎么也挥不去心中的担忧。

“看苏丹的判决了，就我所知，之前一位要嫁入宫中为妃的女子被苏丹发现并非完璧，苏丹气得将她脚绑石块，沉入海湾；而那个男人也被处以极刑而死……”“这么惨？”星辰听得瞪大眼睛。

“是啊！那是我第一次看见苏丹生这么大的气。”喀丝雅垂下头嘘叹，美丽的侧脸有种说不出的僵硬。

“这么说，父王对这种事最不谅解了？”“这是所有男人都无法忍受的事。”“哦？”星辰脑中骨碌碌地转着，隐约成形的点子愈来愈清晰。

“你在想什么，星辰？”喀丝雅盯着女儿。

“没什么……”她笑了笑。

“别乱来啊！这件婚事你无论如何也逃不了的，千万别再做些让苏丹生气的事了。”喀丝雅希望她明白，无谓的挣扎只有让自己更痛苦而已。

“我知道，母亲，我回去梳洗了，待会儿见。”她换上一副自然的表情，行个礼便回到自己的寝宫。

坐在寝宫的大窗前，她的思绪依然绕着那个荒唐的念头打转——如果她把自己“栽”给高砚，不知道父王会不会大发雷霆？未婚的公主与外来的男宾客有染，损了清白之身，事情一传开，弗雷德还会要这样的女人当老婆吗？先把高砚弄昏，再剥光他的衣服，两人裸身被发现相拥在她的寝宫……这么一来，婚礼还能继续吗？妙计！这是整倒高砚，并且阻止婚礼的唯一办法。星辰冷冷一笑，虽然让高砚当她的情人太便宜了他，但只要能让他受罪，她做点牺牲又如何？报仇的快感填满了她的心胸，她懒得去细想这件事的后果有多严重，反正就算要被沉入海中，她好歹也拖了个陆死的男人！

高砚，别怪我，这都是你自找的，谁要你惹上了我呢？星辰阴险地笑了

笑，哼着歌走进浴室，开始布局如何让高砚一步步走进她的粉红色陷阱。

这真是阿拉伯式的贵族享受！

午后，用过精美的午餐，高砚小息了一会儿便被带往这间紧临着卧室的大型沐浴厅，这是由四排大理石柱拱出的挑高空间，正中央有个直径的五公尺的浴缸，里头早已放满了水等他入浴。

他吹了声口哨，在两名蒙着面纱的侍女服侍下脱掉衣服，赞叹一声，全身舒展地浸在金色浴缸中，缸中的水充满由花香精油和俗剂调制出来的泡沫，加上热气的熏腾，每一寸肌肤中的每一个细胞全都彻底放松，连神智也飘飘欲仙，解除武装，只恨不能就这么泡一辈子。

浴缸旁还备有香醇美酒、新鲜水果，侍女跪在他身后替他擦背、捶肩，这些待遇数高砚爽得几乎分不出是否身在梦境。

没想到所谓“贵宾”在汶莱是如此倍受礼遇。

他知道，要是真把星辰弄丢了，在汶莱迎接他的绝不是这种待遇了。

一进到王宫，苏里斯就要他和哈桑苏丹通电话，向他们解释了他和星辰迟一天抵达汶莱的真正原因，以抚平哈桑风暴似的怒火。

由于柯特的第一通勒索电话打进宙斯集团，弗雷德在得知消息后大为震惊，立刻通知身在委瑞内拉境内的哈桑，两人私底下讨论了许久，在真相未明之前，他们对柯特的威胁也一筹莫展，有关星辰的消息明明在马尼拉机场高砚还回报说一切平安，孰料过没多久就接到恐吓电话，这其中有何变故仍教他们惊疑不定，到底是柯特的诡计，抑或是某个不知名人士的恶作剧，种种猜疑霎时笼罩住弗雷德和哈桑苏丹。

幸而在柯特的时限之内，高砚救回了星辰，在机场临时通知汶莱王室公主的抵达时间将延后半天，王室透过专线告知苏丹，哈桑在确认公主无恙后，暴跳的脾气稍告平息，待高砚抵达汶莱，以越洋电话详尽说明救出公主的过程，他才释然地大笑，“我果然找对了人，高砚，只有你制得了星辰。”“我差点被她整死呢，苏丹，若是真的将她搞丢了，你会如何对付我？”高砚好奇地问。

“我会抽干你的血来酿酒。”哈桑说得像笑话。

“啊，我就知道下场满惨的。”高砚庆幸自己能安然将星辰公主从柯特手中救出，否则哪来的福气享受这种奢侈的招待？澄清整个事件后，苏丹命令苏里斯以贵宾礼仪招待高砚，高砚才被带至一间豪华的客房，开始了他国王级的梦幻之旅……啊！舒服！

侍女退出后，他童心未泯地朝泡沫吹了一口气，四散纷飞的泡泡登时在他身边围绕，他满足地仰头靠在浴缸边缘，闭起眼睛，沉溺在这美妙的氮包所带给身体的滋润。

就在意态慵懒之际，他莫名地想起星辰，打一入汶莱，他便留意到汶莱的女人多半属于马来人种，虽然也有华人，但肤色效黝黑，基本上与菲律宾人非常相似。可是星辰的肤色却异常白皙，五官轮廓尤其深刻，再加上有加以紫水晶镶成的眼瞳，在这群人民之中的确太过突兀……她是混血儿吗？也不知是不是上帝刻意的玩笑，通常只有混杂儿的血统才会有惊人的美丽，那结合了不同人种的孩子，天生就拥有一般人后天再怎么努力也得不到的美貌，但也因为过于亮眼，在身份的认定上常会遭同种人的排斥。

这正是所谓“上帝关上一扇窗，必定会打开另一扇窗”一样，有利有弊，这又算哪一种平衡？星辰不就是遭同族排斥的明例吗？连在王宫中都不受尊

重，瞧苏里斯对她的态度，淡漠得仿佛她不是个王族的公主，而是个寻常的百姓之女。

难怪她会不平，更难怪会造就她倔强冷傲的个性，环境给她太多压力与歧视，她若不以尖锐的姿态维护自尊又怎能生存下去？高砚叹了口气，无端心疼起她的际遇。

一个二十岁的女人要被迫嫁给五十来岁的老头，怎么看都是吃亏。一想到弗雷德能拥有星辰纤细曼妙的身子他就忍不住直叹糟蹋。

水温渐渐降低，他拉回思绪，霍地跳出浴缸，拎起侍女早已备好在一旁的浴巾横腰围住，走出这间沐浴厅，推开通往他房间的大门。

一进门，一见端坐在他床上的倩影他就征得停下脚步，星辰不知什么时候来到他的卧室，一身纱质白袍裹住窈窕的身躯，脸上照例蒙着纱巾，只露出一双晶莹剔透的紫瞳盯着他。

“嘿，公主大驾光临有何指教？”他立刻恢复闲逸的调调，自若地走到茶几旁倒了杯水喝。

“来看看苏里斯有没有对你招待不周。不过，看来是我多虑了，你显然被当成了超级英雄一样侍奉着。”星辰讥讽地道，缓缓地下床。

在不蔽体的男人不都是恶心难看的吗？怎么他浑身多挂了件浴巾却仍使得人脸红失措？星辰虽表面不露痕迹，但内心却随着眼神不自觉飘大地匀称健美的裸身而暗自慌乱。

她没想到在他刺目的花衣服底下会有副这么好的身材。

“是啊，没想到汶莱这么好客，真让我受宠若惊哩。”他拂开前额湿垂的头发，双手叉腰，边笑着边揣测她来的目的。

“少来了，这不是你厚着脸皮向我父王要来的报偿之一吗？”她眉一挑，语调变冷。

“咦？我怎么觉得你好像在嫉妒我？难道你不以为多亏了我你才能逃出淫魔的手掌心吗？”说来奇怪，他其实并不想老是说些让她生气的话，可是每当一面对她，逗弄的心就脱缰而出，总要惹得她蹙眉瞪眼才过瘾。记忆中，还没有任何一个女人能挑起他这个劣根性。

“谁嫉妒你了？还敢说这件事都是你的功劳，要不是碰巧我还有夜袭草，你能活着带我回来？”她又动怒了。

“是是，那都多亏了你，可以吧！”他笑着摊开手，大方地承认，省得两人之间又怒目相向。

唉！也不想想，若非她独断胡来，他又何必浪费时间去救她？“你少挖苦我，我可不是来邀功的。”她轻哼，怎会听不出他话中有话。

“那你来干什么？”她婚期在即，据他所知，婚前七天是新娘的斋戒日，她应该不能随处走动才对，更遑论进到男人的房里聊天。

“我来带你到王室药圃参观。”她想起她的目的，心情倏地好转。

看你怎么逃得出我的手掌心！她在心底冷笑。

“现在？参观药圃的事不是应该由苏里斯安排吗？”他诧异道。

“苏里斯是个植物白痴，管理药圃的伊玛又讨厌他，要是由他安排，你参观药圃的行程肯定只有短短十五分钟。”她很高兴自己掌控了局势，在她的地盘上，高砚只有听话的份了。

“哦？”他听出了某种意味，似乎星辰对药圃颇为熟悉。

“伊玛是王室的药师，也是药圃的负责人，那里的植物都是她一手栽培，

想进去参观不是苏丹点头就行，还得伊玛答应才算数。而不巧……”她故意停顿了一下。“我和伊玛的交情不错，你若想看到比较稀有珍奇的植物，只有跟着我了。”“是吗？那我似乎别无选择了。”若进王室药圃看不见他想看的植物，那这趟还真是白来了。

“你不是对夜梟草很有兴趣吗？宫里除了伊玛，没有人知道那株植物从何而来，连我父王也不清楚，否则他又怎会在纽约被我摆了一道。”“那就有劳你替我引见那位伊玛药师了。”他点点头。

“给你三分钟穿衣，我在门外等你，别被人看见了。”她微微一笑，转身飘出房门。

她在玩什么把戏？从不给他好脸色的尊贵公主会纡尊降贵，主动来邀请他参观药圃？只有呆子才会看不出她别有居心。

匆匆套上一件棉质V领黑T恤和银色长裤，随意拨弄着半干的头发，他不介意用一个下午去查明她这么好心背后的目的。

两人在十分种后来到了后花园的药圃所在，高砚看着那隔着一扇木门后方的一大片与丘陵连成一气的土地，以及满地的寻常植物，脸上难掩失望神色。这个王室药圃和菜园看起来没啥两样嘛！他还以为会是间大温室，里头全是珍品呢！

星辰推开木门，冲着远远弯身在一株株枯枝似的草丛旁的老人大喊：“伊玛！”“星辰公主吗？”伊玛缓缓地立起身，沙哑地问。

星辰小跑步跑到她身边，笑着说：“我把客人带来了。”“哦？”伊玛拄着拐杖，盯着高砚。

高砚走近她，才发现她的年纪不小，少说也有七、八十岁了。娇小又拘挛的身子罩了件大黑袍，头上也围着头巾，干扁的脸上全是皱纹，而且她的左眼似乎看不清，总是侧着脸用精烁的右眼瞪人。

这位汶莱宫廷药师简直像个老巫婆！

“您好，我是高砚。”他还是维持应有的礼貌。

“听说你对药用植物很有兴趣？”伊玛抬头看着高挑的他，右眼眨啊眨地打量他。

他就是星辰计划中的男主角？嗯，长得太俊了些，不过第一眼还挺顺眼的。

“不只是兴趣，是狂热。”他微笑地迎向她的注视。

“那你应该懂得不少了？喏，告诉我那些是什么。”伊玛即席来个考验，指着她身后的那排枯枝问道。

高砚走向前，蹲下身子，被那枯枝干上的黑色颗粒骇得低呼：“天！是‘黑天使’？”原来珍贵的植物都种在较里头的地方！看见这里竟种有“黑天使”，他开始觉得有点意思了。

“嗯，算你有点见识。”伊玛赞赏地点点头。

“什么是黑天使？”星辰好奇地凑近，弯下身看着那些不起眼的黑色颗粒。

“一种含有巨毒的植物，原产于非洲吉力马札罗山附近，外表枯枝状是它的特色，但最令人惊异的是，它每一颗小小的黑色种子所含带的毒素几乎可以毒死一群大象。”高砚像是个植物学家般解说着。

“有毒？”星辰张大眼睛，仔细看着那直径大的只有零点二公分，几乎像被烤焦了的黑种子，很难想像它是活的植物，而且还有巨毒。

“嗯。”高砚说着摘下一颗，放在掌心上。

“喂，不是有毒吗？你还敢摸……”星辰陡地一惊，被他大胆的行为吓了一跳。

“黑天使最特别的地方是只有在与血液结合时才会产生毒素，用手触摸或吃进去基本上都无害，更重要的是，黑天使一旦与血液融合，毒性立刻散发，中毒者会在一分钟内毙命，但是血液中却检验不出任何毒素。”他说着一手捏碎那颗黑色颗粒，粉末随风飞扬，消失在空气中，才转头冲着伊玛和星辰微笑。

“是吗？”星辰不知道自己在想什么，看着有毒的黑天使在他手里把玩，她竟担心得忘了要呼吸。

慢着！她干嘛替他担心？她怔住了，对自己突如其来的情绪不解。

“厉害！对黑天使能知道这么透彻的人不多。”伊玛右眼闪着佩服的光芒。

“而我正是‘不多’的人数中的一个。”高砚闲散的神情中不难发现他的自负。

“哼！一点都不知谦逊！”伊玛虽然斥骂，但表情中有着欣赏。

星辰从哪里找来这狂妄的小子？她暗忖。

“这正是我的优点。”他还是笑。

“那么……那一种呢？”她说着又指着黑天使后面的一团绿色草丛，那些草的每一片叶片都呈星状，上面还有着黄色斑点。

“爱情鸟？”高砚低呼。这是种无毒的迷药，会使人产生快乐的幻觉，很多人拿它来制造春药，因为吸食之后能刺激身体所有的感官，引发情欲，只有他人的唾液可以中和药性，而要得到他人的唾液，通常得藉由接吻才行。

他还曾经用它整过流川家老二流川峻一和他老婆宋芷倩哩！

“你知道这是爱情鸟？”星辰只认得药圃中的几种植物，爱情鸟是她第一个记住的名称。

“奇怪，爱情鸟不是只有在大溪地才有生长吗？怎么连汶莱也有？而且连只有在亚马逊河流域才能存活的夜袅草也在这个药圃中生长得这么茂盛……”他没放过不远处的一畦刚长出新叶的夜果草苗，疑惑地转头看着伊玛。

“只要伊玛愿意，她能将任何植物在药圃中培育成功。”星辰骄傲地扬起下巴。

“哦？能请教您如何栽培这些植物的吗？”他不敢心存轻慢，恭谨地询问。

“你这小子当真懂得不少，想知道我是如何栽培这些植物，就找时间来观察吧。”伊玛笑着拄着拐杖走开。

“谢谢。”高砚听出她愿意与他分享她种植心得的弦外之音，顿时兴奋得眉开眼笑。

“没想到伊玛会喜欢你，运气真好哪！”星辰看着他，口气酸酸的。伊玛是怎么了？明明告诉她要整整高砚的，干嘛还对他这么好？“这不是靠运气，而是靠实力。”他朝她挤挤眼。

“哼！什么实力，不过懂得比一般人多那么一点就这么嚣张。”她冷哼一声。

“你又嫉妒我了！心胸别这么狭窄嘛！我大了你十岁，懂得比你多是应该的。”他说着伸手点了下她的眉心。

“我才没有……”她被他点得心跳差点大乱。我是怎……么了？她微愣。

“其实一个女人懂太多这类稀有植物并不太好，万一你一不高兴，毒死自己的丈夫就糟了。”他开着玩笑。

她闻言心中一凛，脸在瞬间凝结。

“如果……我正是这么打算呢？”她的紫瞳中填满寒气。

“不会吧？你可别干傻事！”瞧她一本正经的模样，高砚才醒悟自己提了个不该提的话题。

“傻事？哼，如果真把我逼急了，我会拿你说的黑天使毒死弗雷德！”她冷冷一笑。

高砚倏地皱起眉，一把抓住她的手腕，低喝：“黑天使在我们同业中被视为禁品，因为它太阴毒了，我劝你最好不要有使用它的念头，因为一个不小心，死的人数绝非你能掌控。”“放……放手！”她被他说变就变的脸骇得后退一步，同时也被他手指传来的热力熨得脸红。

他近在眼前的俊美脸孔没来由地让她喘不过气，一种陌生的焦虑与无助渐渐浮现，怎么挥也挥不去。

高砚低头盯着她迷人的眼瞳，被她清绝的美丽震撼了一下，这些天来的相处，他一直没有这么近距离端详过她，而今，他不知道自己着了什么魔，居然会被那双深不见底的瞳眸魅惑得移不开视线。

“放开我！”被他的目光直射，她的双颊烧得更红了。

要是被宫中的人看见她和一个陌生男人粘得这么近还得了？这可是个回教国家那！

“啊！失礼了，我一看见美女就会失常，真是坏毛病。”他淬然放开她，打着哈哈掩饰紊乱的情绪。

真是见鬼了！他该不会是欲望积压太久了，连脑神经都走火吧？人家可是个公主，还是个婚期在即的新娘，他最好自我控制些，免得闹笑话。

“晚餐时间快到了，你回去吧，你已经获得伊玛的许可，可以随时进来了。”她十指交握，别过身子，背着他说话，仍止不住一颗蹦跳异常的心。

“太好了，谢谢你的引见，公主。”他双手插进口袋，潇洒地离去。

星辰待他脚步声已远，才转回头。

伊玛悄悄地踱近她，“这小伙子不错，我挺欣赏他的，除了长相太美，其他的条件都很好。”“伊玛，你在说什么呀？别忘了你答应要帮我的事，为什么还要对他这么客气？”她撇着嘴道。

“现在就刁难他，他就起疑心了，笨丫头！”伊玛心中自有分寸。

“那你打算什么时候把他弄倒？”“嘿！孩子，你是当真的吗？”伊玛试探地问。

“当然！”她坚决地点点头。

“真的只是为了出一口气？没有别的原因？”伊玛又问。

“是的。”口中的答案肯定，可是心里却飘忽地不知在想什么。

“可别到时弄巧成拙啊！”伊玛像是看出了什么端倪，抿嘴偷笑。她活了八十多年了，岂会看不出一个二十岁女孩的心事？星辰八成是对高砚动心了，否则怎么会眉眼嘴角全抹着娇媚的色彩？怕是连她也不清楚自己的感觉吧！

呵呵呵！无妨，伊玛老太婆这次无论如何也要帮你觅得真爱。她在心中暗笑，皱纹横陈的脸上不自觉浮出鬼祟的神色。

星辰没留意她的表情，一逞低着头跺脚，咬着唇低呼：“哎呀！你别咒我，你只要在婚礼前三天弄昏他，再将他偷偷运进我的寝宫就行了，其他的我会处理。”说完，她便红着脸跑出药圃。

等着吧，只要高砚被送到她的寝宫，她的计划就能完成了。
这一次谁也不能阻止她！

第五章

哈桑回来了！

这表示星辰公主的婚礼也近了，王宫中开始为公主的婚礼忙上忙下，一个月前发到友邦各国的邀请回函也陆续收到，据估计，大概有二十几个国家的使节会莅临参加婚礼。

这几日，哈桑心情特好，他对婚礼琐事的安排与星辰的安静都非常满意，整个汶莱也因此沉浸在缤纷热闹的气氛里。

高砚算是沾了婚礼的光，他除了天天泡在伊玛的药圃中研究，并且和哈桑成了好友，两人谈论着天下事，有许多观点竟不谋而合。

“我应该把你留在汶莱的，你是个人才！”哈桑打趣地说。

“我不行，我流浪惯了，若久待一处迟早会发疯。”高砚有自知之明，他体内不安定的因子早就注定了一生的漂泊，这是他老妈说的。

“那是你还没遇到可以拴住你、让你安定的人。”“我想世上大概没有这个人存在吧！”他自嘲地耸耸肩。

如此，又过了几日，眼见离婚礼只剩三天，弗雷德一行在晚上抵达，住进了酒店，准备在第三天进王宫迎娶公主。

高砚则悠哉地在他的寝室中记录他在药圃从伊玛口中得到的珍贵资料，正写得起劲，一个侍女前来传话，说伊玛有事请他到药圃一趟。

这么晚了？那老太婆找他有什么事？他疑心顿起，不过，还是来到药圃向她报到。没办法，谁要他还有事请教她呢？伊玛请他进入她位于药圃旁的小屋，要他品尝她酿造的美酒。

“找我来就为了请我喝酒吗？伊玛。”他不解地看着这个学识渊博的老妇。这些日子来，他从她那里学到不少，对她也愈来愈尊敬。她大概是除了他老妈之外最让他心服的女人了。

“怎么，除了挖资料，你就不能来陪陪我？小子，我可是很少对人这么好的。”她哼了一声，似是责备他不识抬举。

“那请问你为什么对我另眼相看？”他双手支着下巴，笑问。

“因为你是个臭小子。”她脱他一眼。

高砚则哈哈大笑。

“说真的，小子，你觉得星辰如何？”伊玛突然问。

“什么？”怎么冒出这种问题？他拿着酒杯的手停顿了。

“星辰啊，你对她有什么看法？”“一个公主，美丽、倔强、叛逆、骄傲……还喜欢惹事！”他耸耸肩。

“还有呢？”这不够，她想知道更多。

“就这样了，你到底要问什么啊？伊玛。”他叹了口气，喝了一大口酒。

“你讨厌她？”她又追问。

“不！怎么会？我从不讨厌美女的。”他嘻笑地挑挑眉。

“正经点。我问你，如果星辰是个平凡的女孩，你会喜欢她吗？”这皮小子！在外面定是属于“花花公子”之流的男人。

“若她是普通女人，我会把她弄上床！”他是个专捞美人鱼的勺子，从没有任何一个美女能抵挡他的魅力，成为漏网之鱼。只是他也有原则，有夫之妇他向来不沾，现在又加上一条，骄蛮的公主他也不碰！

“哦？”“第一次见到她，说真的，我的心差点休克，她是我见过最美的女人，但是脾气和个性却是最糟的。”有哪个男人敢“恭维”一个见人又踹又踢又咬的美女？就算他有一亲芳泽的心也早被吓跑了。

“那她对你是没半点吸引力了？”“也不尽然……”说真的，他也搞不懂她在他心中归于哪一类，最近常常在入睡之前，她的形影会擅自闯进他的脑中，侵扰他的睡意，虽然他一再地告诉自己是男人欲望勃发使然，但该死的是，他为什么想的不是别人而是她？他迷惘的神态看进伊玛的眼里，她心里有数了。

为了缓和气氛，她转身拿出几片饼干，放到他面前。“吃吧！”“这是什么饼干？”他习惯性问道。

“用紫苏和肉桂加面粉制成的饼干。”她知道他的警觉心很强，就因为懂得各类植物与生化知识，他对吃进肚子里的东西总是特别小心。

“哦？”听起来没问题，闻起来更香，他吃了一口，觉得味道不错。“里头还有加上点迷迭香吧？”他敏感地问。

“真行！再考你一题，尝得出我这酒的成份吗？”她指着被他喝剩一口的那一杯酒。

“我再看看。”他喜欢她随时出的考题，这能让他加深对植物的了解，并肯定自己的记忆。

端起酒杯，他再聘一口，舌尖在口里品尝着酒味，闭起眼睛，开始一道出酒的成份。

“以琴酒为基底，还加了柠檬、莱姆……嗯，有一种特别的味道……”他沉吟了半晌，蓦地瞪大了眼，站起来。“你……”他的头感到一阵晕眩。“伊玛……这是爱情鸟……”他惊喊。

该死！着了这老巫婆的道了！

“答对一半。”伊玛嘿嘿一笑。

“什么？”他扶住桌沿，人已慢慢下滑。

“爱情鸟若是和迷迭香混在一起，效果更加惊人哦！加上酒精的催发，会让人沉醉于欲望之海，半迷半醒，不单是靠别人的‘唾液’就能解除，你想清醒得等药力自身体散发出来才行。”伊玛走近他，拿起他的酒杯轻摇着。

“为什么……”他的视线已变得模糊，继而扑倒在地上。

“是星辰的主意！不过，这计划我稍微更改了一下。”伊玛低笑道。要是星辰发现昏迷的高砚还有着强盛的欲望和力气，那好戏就要上场了。

他只觉得眼前伊玛的脸不断扭曲变形，人也好像腾空飞了起来，飘飘然无法着地。

“别怪我，谁要你的道行还是差我一截？让老伊玛一圆你的心愿吧！”伊玛笑着将他扛到一辆载满花草的手推车上，将他推向星辰的寝宫。

婚期逼近，新娘更不会闲着，进入斋戒期的星辰每天被侍女们包围着，不是用特制的花香精油抹身按摩，就是浸泡在牛乳中沐浴，原本就纤美出尘的她经过这些折腾，倒是更加容光焕发、细致动人了。

为了讨喜，她的寝宫从两天前就摆满了许多香气袭人的花草，负责花草的伊玛总会不定时送来她喜欢的花，因此，当伊玛推着满车的花草进来时，一路上并没有任何人看出有什么不对劲的地方。

星辰正在后宫的沐浴厅内沐浴，寝宫内没有半个人，伊玛将高砚扛到床下藏好，再将花草堆满床边，遮住大床的下方，免得露出破绽。等一切布置妥当，她才推着空车走出来。

正巧，星辰也沐浴完毕，在母亲喀丝雅和几位待女的陪同下走向寝宫。她看见伊玛的身影，立刻喊住她：“伊玛！”“公主，我给你送来了最佳礼物了。”她对着星辰意味深长地一笑。

“真的？”星辰紫眸乍亮，嘴角一掀，差点就引起喀丝雅的怀疑。

“什么礼物？”喀丝雅不明就里地问。

“这是伊玛和我的私人秘密。”星辰连忙解释。

“是吗？那就谢谢药师了。”喀丝雅朝伊玛欠了欠身，不大自然地笑着。

“我说，你们别再搓她了，天天泡这么久，皮肤反而会泡肿了。全退下去，让她好好休息。”伊玛看不下去，皱眉替星辰说话。又不是在杀鸡拔毛，再这么浸泡下去，连皮也脱一层了。

“是。”大家对宫廷药师相当敬重，都行礼退开。

“我给你送了些安神的草，让你睡得安稳些。”伊玛眨眨右眼，八十多岁的老脸也透着顽皮的党笑。

“谢谢你，伊玛。”星辰感激地拉着她的手。

“我只要你快乐，孩子。”伊玛衷心地道。当年，才六岁的星辰被兄姊们欺负得跑到药圃避难时，她们就结下不解之缘。聪明倔强，又有着与众不同、无人能及的美貌，她早就料到这位公主在汶莱王宫内势必会受到许多的排斥，所以从那时起她便视她为自己的孙女般疼爱保护，一老一少在这尔虞我诈的宫廷中竟成莫逆。

因此，当苏丹要把年轻的星辰嫁给一个五十来岁的美国老头时，她便理所当然地支持她的反抗。开什么玩笑，要把星辰就这样嫁掉，苏丹真是头壳坏去了！

“谢谢你这么疼她，药师。”喀丝雅双手合十向她行礼。伊玛的个性也属乖僻难缠，而且是上一代苏丹最信任的药师，连哈桑都对她敬畏三分，星辰对她的眼合该是造化。

“别谢我，她和我投缘嘛！”伊玛摆摆手，嘻笑一声，眼睛膘了下床底，转身走出寝宫。

喀丝雅送她到门口，伊玛忽然转头对她说：“星辰是直性子，但心地善良，内心脆弱，你在做任何事之前最好先替她着想。”喀丝雅一怔，眼神中有惊骇、警觉与无人能解的羞愧。

伊玛走后，星辰瞄了瞄床底，低头抿了抿嘴，也推着喀丝雅往外走，“母亲，今晚我累了，想早点休息，你也回去吧。”“是吗？那我不吵你了，斋戒期间要养好精神，才能应付婚礼的繁文褥节。”喀丝雅拍拍女儿的脸，带着侍女们离开。

星辰直到大家都走远，左右探探没人，将门关上，冲到床边，将高砚从

一堆花草中拖出来，费尽力气将他弄上床。

“呼！看你长得瘦瘦的，怎么这么重？”她喘呼着气扑跪在床边，盯着四肢松软、神智不清的高砚，忍不住嘀咕。

高砚在半梦半醒间，漂亮的眼睛睁开一道缝，嘴角扬起，似是正作着美梦。

“伊玛太厉害了！我还以为像你这么精明机伶的人不容易上钩呢，没想到你还是斗不过她，如何？姜还是老的辣吧？”她向上移位，在床沿坐下，低头欣赏着他英俊惆说的面孔，伸手拨开几给遮住他腮旁的发丝，又道：“很难想像你也有乖乖任我摆布的时候，从初次见面以来，你哪一次不是端着自以为是的架子，百般阻挠我的计划，还净是说些气人的话来惹我……现在看看你，你就要被我拖下水，成为我计划中的一颗棋子了。”等到天亮，来叫醒她的待女会发现他在她床上，那时，着苏丹还饶不饶得了他！

当然，她也不能再嫁给弗雷德了，因为她“不洁”了嘛！

啊！太有趣了！

星辰得意一笑，伸手解开他上衣的钮扣。

高砚在这时动了下身体，懒洋洋地睁开眼睛，冲着她笑。

“啊？”星辰吓了一跳，以为他忽然醒了，忙不迭地往后缩，跌落大床。

她赶紧爬起来，小心注视着没有动静的高砚，又壮起胆子移近，这才清楚地看见他的瞳眸涣散，并未完全清醒。

“伊玛也真是的，我说过要把他弄昏的，怎么只将他迷得半昏就丢给我了，这样教我怎么继续下去啊！”她拍着胸脯，再一次靠近他，继续替他解开衣扣。可是当她要褪去他的上衣时，他半眯的眼仿佛在看她，看得她脸红心跳，迟迟不知该如何下手。

“闭起眼睛啦！”她索性腾出一只手遮住他那双迷蒙又勾人心魂的眼。

他的确长得很俊，她想，要是他别老是惹她生气，说不定她早就爱上他了……爱？连她自己也被心里所想的螫了一下。

不！或许她只是有点喜欢他吧……只有喜欢而已。她暗地自圆其说，脸却渐渐地燥热起来。

倏地，他的手扣住她的手腕，将遮住他眼睛的柔荑轻轻移开，以一种热切的眼神盯住她。

“天！你……干什么？放手！”她骇然低斥，耳根子全都红了。

“星辰？”高砚模糊地喊出她的名字，他觉得自己像在作梦，而星辰就在梦里。

“你……你……你醒了？”她惊得舌头都打结了。

“我醉了！过来！”他咕哝一声，手移到她后颈，将她揽近，接着另一只手也搂住她的细腰，两人的身体因而紧密相贴。

“你……”剧情和她计划的完全不一样了！她愣住了，一时忘了要挣扎。

“你好香……”他没给她大多错愕的时间，手一拢，嘴已覆上她红嫩欲滴的唇瓣。

这是……这是……这是干什么？星辰瞪大了眼，心中有一千个疑问，却苦于没人可解答，因为剧本是她自己撰的，如今走板至此，她能问谁？高砚被她胴体散发出来的女人香刺激得欲望更炽，吻得也更深，双手配合着潜意识的需求而在她身上展开探索。

还来不及抵抗，星辰就被他吻得天旋地转，浑身酥软，横在他胸前的手完全派不上用场，反而在他的节节进攻下不自觉反手抱住他。

不该是这样的……她的理智在心里小声地抗议着。她和他明明彼此讨厌，怎么会弄成这种局面？他应该只是乖乖地躺在她身边，不会乱动的，可是……可是为何现在又能这么热烈地吻着她呢？不行！真要发生了关系，明天一早她就不知该如何面对他了。伊玛一定是下错了迷药，才会让他变成这样。

是了，说不定他是中了爱情鸟，只要吻吻他应该就会没事了。星辰只从伊玛那儿学了粗浅的常识，因此主动地反吻他，希望能替他化去迷药成份。

但是事情却愈弄愈糟，她青涩的撩拨不仅救不了火，简直变成了火上加油，高砚低喘一声，一翻身，将她压在身下，一手捧住她的脸狂吻，一手则探进她丝缕睡衣内抚摸她如脂的肌肤。

“高……砚……”她已经不知道该怎么办了。推拒他的意志逐渐被剔出大脑，不知不觉的反应正意味着她也向被挑起的快感臣服了。

情况出乎意料，也失去控制。他熟练地揭开她的衣，疯狂地沿着她的颈项往下吻去，体内除了药性的作祟之外，还有他深藏在心底的渴望。

他一直知道她是星辰，即使在意识迷乱之时，他都不曾怀疑她是另一个女人。她的肌肤正如他想像的那样柔软纤细，饱满迷人的双峰、滑润婷婷的腰肢，以及修长诱人的双腿……在吻遍她的同时，他才明白自己几乎已渴望她一世纪之久了。而这个梦正好宣泄了他压抑在心中的一股焦躁之气，们了他想拥住她的梦幻。

啊！她感觉起来是这么的美好！

星辰被窜向四肢的骚热弄得不安，她扭动着身体，不知如何排遣那令人又苦又甜的膨胀感，在高砚的热情淹没下，她连自救的意愿都没有，全身所有的细胞都甘愿成为他的一部份，甚至她的心也无可救药地向他狂奔过去。

卸下了自尊，她才知道他在她心中已有了份量，讨厌只是掩饰内心的表面话，不然，她为何会沉溺在他的气息中不可自拔？“星辰……星辰……”他喃喃念着她的名字，在濒临崩溃的边缘，在她身上找到了释放情海的出口……“啊！”她痛喊一声，被那无法言喻的痉挛与刺痛吓出了眼泪，尽管后宫的女人从小就知道这种事，但她还是忍不住哭泣。

“别哭，宝贝，……别哭……”他在她耳边安慰着，双手紧拥住她，用温热的身体将她裹住，吻如纷飞的雨不停地落在她的眼睛、嘴唇……他凭着本能与技巧，渐渐带领她走出惊悸，接下来的快感以飓风般向她席卷而来，他将她托起，压向自己，两人交缠成一体，彼此的吟哦与喘息交织成“爱情鸟”的羽翼，瞬间攀向天堂的阶梯……她可能也醉了！星辰累乏在高砚怀里时这么想着，兴奋的身体同时被疲惫取代，她什么都无法思考，连明天会发生什么事也没力气思量，唯有随着高砚沉稳的呼吸声送入梦乡。

第六章

“啊——”一声长长的尖叫划破王宫清晨的宁静，也将星辰与高砚从甜

蜜的梦境唤回现实的世界。

高砚几乎是反射性地坐起，他睁开眼睛，看见一个侍女双手捂住口，瞪目结舌地瞪着他。很明显的，那声要命的尖叫声正是她发出来的。

“喂……”他话未说出，那侍女就跌跌撞撞地冲出寝宫。

搞什么？一大清早用这种方式叫人起床？他皱了皱眉，眼睛一溜，才发现自己竟身在一个陌生的房里。

这是哪里？怎么，他不是睡在他的套房里吗？轻垂的纱帐飘扬曳地，空气中淡淡的花草香，四壁上皆挂着抽象的几何图形，就陈设来看，这应该是个女人的闺阁……身旁欠动的身躯拉回他的视线，他低下头，瞪着星辰娇媚的睡态，两只眼睛几乎错愕地掉出眼眶。

星辰？她怎么会在这里？她竟躺在他身边，而且……而且从被他撑起单薄的被褥一角看去，她根本未着寸缕！

就和他一模一样。

上帝！这该死的是怎么一回事？迟钝的大脑经过一夜的混乱，还来不及恢复运作，一点也负荷不了理清整个事件的重责大任，他只能忍受着头昏脑胀的痛苦努力去回想点滴。

昨夜……对了！昨夜伊玛找他去喝酒……然后那老巫婆迷倒了他！

是的！他中了爱情鸟和迷迭香的毒，再来就不省人事，然而一觉醒来，他赫然赤裸地和星辰躺在床上，还被一名侍女撞个正着……他双手搓揉着头发，试着将昨夜的片段连接成完整的经过，但是除了对伊玛使诈迷倒他有印象之外，就只有一些梦境充斥在大脑边缘，想捕捉却总是一闪而逝，抓不住任何……似乎，缥缈中隐约能感到他曾与一个女人相拥……她的呢喃与娇喘犹在他的梦中回荡……爱情鸟！他陡地一震，一手掀开丝被，倦睡着的星辰雪白如雪的身上有不少吻痕，更令他惊跳的是，她大腿旁的床垫上还有一小摊令人怵目惊心的血渍！

老天！他对星辰……做了什么了吗？“公主！公主！醒来！”他摇醒她，惴惴不安地想尽快得知事情的来龙去脉。

星辰张开惺松的眼，眨了好几下眼睑，才看清近在咫尺的俊脸是谁，随即又闭上眼。

“高砚？”她咕哝地蹙着眉。他怎么会在这里？“你还睡？快起来！”高砚没好气地轻拍她的粉颊。

“嗯？”她再次睁眼，看见高砚光滑性感的身躯，脑中霍地被狠敲了一记，想起了昨夜的疯狂。

她和他……她和他……弄假成真了！

“啊！”换成她惊叫了。她一把将丝被拉往身上，遮住自己的身体，脸忽地烧得发烫，不敢看他的表情。

“这是怎么回事？”他的心被她的脸红弄得更乱了，那娇艳欲滴的羞怯惹得他小腹又热了起来。

“什么怎么回事？还不就这样……”她低头支吾着。

“难道我中了伊玛的毒，昏得胡里胡涂闯进你的寝宫把你押上床？”他倒抽一口气？会吗？他几时成了色鬼了？还是爱情鸟和迷迭香凑在一起真会让一个男人像种马一样乱发情？“嗯……”她不多做解释，决定让他自己去推断。

“不对，那你为什么不叫人轰我出去？还让我得逞？”他疑惑地盯着她。

这件事大有蹊跷。

星辰心一紧，被他问得哑口无言。

“你给我说清楚！”他双手扳回她的肩，要她面对他。

“要我怎么说？你难道一点都记不得发生的事？”她紧张地拉好丝被，遮住自己的玲珑身形。

“伊玛给我下了很重的爱情鸟迷药，我没昏死就已经不错了，还能记得什么……”他冷冷地说。

等等，伊玛为什么要迷倒他？他倏地多心地看了星辰一眼，被闪进心中的想法点透了一些迷障。

会不会……这是她逃避婚礼的诡计？“既然不记得，那我就告诉你，你再去探索原因也没有用了，因为你玷污了一个即将出嫁的公主，这在汶莱是条一等一的大罪，你等着被苏丹撕碎，丢进汶莱湾去喂鱼吧！”她回以冷笑，脸上全是一副等着看好戏的悠哉。

“你……”她的话证实了他的推测，这果然是她的阴谋。

把他迷晕，弄上床，然后等着被人发现……完了！果然被发现了，刚刚那个侍女肯定去通告苏丹了！

不行！他不能在这儿傻傻地等麻烦缠身，他得趁苏丹来之前快走。

高砚立刻跳下床以最快速度穿上衣服，然后一脸阴霾地警告道：“已经有人发现我们的事，你最好利用一分钟想想该如何替这件荒唐的事结尾。”

“这不是你的问题吗？”她背着他，套上纱袍，系上带子，故作轻快。

“哼！这真的只是我的问题吗？别告诉我这件事和你无关，公主，我想我大概可以猜出你在玩什么把戏了。”他双手交叠在胸前，扬起下巴，垂肩的直发镶出他清俊的脸，但那冷凝的眼神却冲淡了他平时的精懒率性，此刻的他显露了他最不常示人的刚劲一面。

这根本是个恶劣的诡计！而且他还敢用人头担保，伊玛那老巫婆是星辰的帮凶！

“是吗？”她转过身，也傲然地挺直背脊。他现在与昨夜的温柔简直判若两人。

“你在利用我，是不是？我对你的企图太了解了！”他眼神讥讽得气人。

“你了解？你了解什么？要是真的清楚就不会真的和我……”她急急住了口。是她笨才跟他来真的……哦！这是她最大的失策，假戏怎么真做了呢？

“不会真的什么了”他抓起她的手，紧紧逼问。

“放手！既然你这么聪明，就不用我多做解释了。对，我是利用你来逃避婚礼，现在你得想个理由向父王说明你为什么会光溜溜地跑上我的床过夜。”昨夜的温存只不过是爱情鸟制造出来的幻觉而已，她苦涩地想。

“那为什么找上我？你不是非常讨厌我吗？”他眯起眼睛，真服了她的大胆妄为，更可恶的是，她居然挑上他来执行这项任务！Shit！

但为什么？她可以做做样子就好，为何要真的把第一次给了他？这是高砚心中最大的疑惑。

“没错，就因为我讨厌你，所以才要诬陷你，谁要你阻挠我的自由，这只不过是小小的报复。”她挑衅地抬头瞪他。

“你……你居然用你的清白来当作报复与换取自由的工具！”他提高音量，真想知道她的大脑是不是豆腐做的。

“哼！现在自由不只是我一个人的问题了，你最好祈祷能活着离开汶莱。”

她威胁地笑着，内心却觉得怅然若失。

他那不屑的眼神是在鄙夷她吗？难道他一点都察觉不出能让一个女人彻底付出的真正原因吗？高砚的确没心思细想，他正为此生的第一个大危机伤透脑筋。

真要被哈桑抓个正着，他不完蛋也去了半条命，届时，他的一世英名就会和这件荒唐的国际丑闻永远扯在一起，从此无颜见文武馆的家人与道上的朋友与敌人……他得走了！逃得愈远愈好，只有呆子才会待下去任人宰割。

想到就做，他不再迟疑，推开拱形窗户，就要翻身跳出。

“喂，你要去哪里？”星辰抓住他的手臂，急急问道。

“出了这种事，除了逃还能做什么！”他瞪她。

“你怎么可以把残局都丢给我？”她怒气骤扬。

“这可是你自导自演的，当然也得由你自己去收拾。”他挣开她的手，撇牙咧嘴地说。

“你就没有责任吗？你昨晚主动抱我、吻我，就因为一句‘忘了’而想推卸责任？”好生气！他就这样赖掉她的清白？“我主动吻你？”他在反问之时，脑中霎时出现几秒他狂吻着她的画面，内心又怦怦乱敲。

“可不是？”脸虽红透，但千万不能示弱。

“那又如何？你挣扎、拒绝了吗？没有吧？说不定还乐在其中……”他口不饶人。

“你！”一记巴掌又准又快地摔向他的脸。

高砚俐落地握住她的手，将她扯近，恶意地笑说：“我相信我一向都不会令女人失望。”“但你中了迷药，力大如牛，我本来只是要让你昏迷到早上，做做样子，谁知道……谁知道你会突然……”说到这里，她索性先行哭泣以示委屈。

“喂喂……”不会吧？他在床上对女人向来是温柔多情的呀。“别哭了，那你到底要怎么样？”啧，他对女人的泪乱没辙的。

“要走一起走！”她的泪水止住了，两泓汪汪的紫眸分外明亮动人。

“一起走？”他失声道。一个人想走出王宫都有困难了，何况还带着她？

“我知道后宫有路通外头，带我走，我可以带路；若不答应，我现在就尖叫，把所有人都喊来。”她威胁道。

“你以为我会疯得带个即将结婚的公主逃走？”他气闷地看着她。说实在的，留下她他不放心，天晓得苏丹和弗雷德会如何对待一个失去童贞的公主与新娘；带她走嘛，他说不定又会背上勾引公主私奔的不雅罪状，真是两难。

“会！因为没有我，你一样出不去。”后宫有条水路与汶莱湾相通，只有那条路能平安走出王宫。

“我不能冒险……”他看着她，耳中已听见杂沓的脚步声逼近。

“放心，只要离开汶莱，我不会再赖着你。”她举手保证。

“那你不就永远不能回汶莱？”高砚对她的自由并不乐观，她有什么力量对抗苏丹？“那我就回来。”她淡淡地说，声音中听出些许酸楚。

与其说他是被她的话打动，不如说他是被她的表情击败。她孤单、落寞又绝望的模样挑起他自认稀薄的同情心。

“路是你自己选的，别后悔。”他轻声道。

她点点头，从床底下抽出一只早已准备好的小背包，那里头有着真伪护

造各一本，还有她的存折和一些美金。

脚步声已快到达门口，高砚一把拉住星辰，两人飞跃出大窗，在苏丹率领人冲进来之前，往后宫的水道奔去。

希望我也不会后悔！高砚在展开逃亡之旅前如此哀告着。

两天后，汶莱苏丹临时取消与宙斯集团婚约的消息在媒体曝光，引爆了一大堆问号，但由于苏丹与弗雷德都在汶莱境内，哈桑更是足不出宫，因此，一些专门挖掘国际新闻的记者也得不到婚约取消的真正原因。

但这件事明的是记者喧腾、报纸登载，暗的却另有一批人为着苏丹的悬赏奖金展开追击。

黑道上的人都知道，哈桑以一笔高额奖金扬言要抓拿两个人，一个是台湾“文武馆”的高砚，另一个则是他的女儿星辰公主。

哈桑这回是真的被气翻了！

那天，当侍女回报说公主与一名黑发的东方男人一起睡在床上，哈桑就震怒地带领一批人冲进寝宫，然而宫内没有半个人影，他还以为侍女眼花，看走了眼，于是一顿责骂之后便拂袖离去，并吩咐侍女们把公主叫到书厅见他。

孰料，一直到深夜，侍女们到处找不着公主，而苏里斯的手下也称说高砚失踪，这两个人好巧不巧地同时不见，分明不是普通的巧合，他立刻联想到侍女的说词，当场气得头顶冒烟，那气焰足以把汶莱的天空全都烤焦。

“去！去把他们两个给我找出来！”他狂啸地大吼。

这件事在王宫闹得鸡飞狗跳，外界却毫不知情，这种公主跟个男人跑了的丢脸事谁敢到处宣扬？连弗雷德也只能认栽地闭紧尊口，他唯一担心的是苏丹取消合作计划，那他这一年来的努力不就白费了？能不能娶到公主倒是其次。

如此翻江倒海地找遍了汶莱，没有半个人知道星辰和高砚的去向，哈桑一气之下把喀丝雅关进牢里，并向FBI索取有关高砚的一切相关资料，以便追缉。

此外，他更下狠招，命令苏里斯私底下联络国际帮派组织，扬言谁能在十天内活抓高砚和星辰，谁就能得到一千万美金现款。

这两波一明一暗的热潮汹涌地卷向男女主角，高砚和星辰两人却犹未察觉大难已临头，他们在马来西亚的古晋落脚后看见报纸上的报导时，星辰还高兴地低喊：“成功了！”

婚礼取消了！”“别乐得太早，报上刊的都是废话，没有重点，苏丹现在在想什么没有人知道，他的动静皆关系着我们是否能平安到达新加坡。”也难怪高砚坐立难安，毕竟这件事可不是闹着玩，一不小心，是会玩死人的。

报上一点也没提到公主私逃的事，极有可能像上回星辰的纽约逃婚一样被封锁住消息，那一次没酿成丑闻，苏丹就已怒不可抑了，这次再加个男人拐走公主，“哈桑火山”不爆发才怪。

但可怕的就在这里，理应气厥了的苏丹一反常态地毫无行动，一段山雨欲来的不好预感直逼着高砚蹙眉头。

“可是我们已经离开汶莱了，也就是说这里已经不是我父王的地盘了，他还能怎么样？难不成派人把我们抓回去？”星辰天真地问。

“你以为金钱这个符号有分国界地盘吗？通常只要有钱，你的势力想延伸到哪里都没问题，而不幸的是，汶莱苏丹可是全世界最有钱的国王。”“那

你的意思是……”她脸色微变。

“我的意思是我们可能正成为标靶被人追踪着而不自知。”他叹了一口气，开始后悔带星辰出来了。

她太单纯，没有足够的生活经验与基本常识；太美，连戴上黑色的隐形眼镜，穿上牛仔裤和T恤都还嫌太过出色；太天真，总以为逃出汶莱就代表自由；太耐不了苦，一点点皮肉之伤和疼痛就大惊失色兼呼天抢地……还有，个性太倔，脾气太大，说到底就是个不能在王宫那种环境以外生存下去的女人，而他该死的同情心却把这个女人带了出来！

唉！这次的逃亡之路还真让他见识了她的无能。

那天他和她从后宫的水道出了王宫，游泳到与王宫毗邻而对的一大片水上人家，偷了一艘水村居民的私人马达船，从汶莱河走水路偷偷离开国境，进入了马来西亚的领地，预计搭机飞到新加坡，两人打算在那里分道扬镳。

这一趟路说起来容易，可把他整得惨兮兮。明明半天可以搞定的旅程，拖个她便多耗了一天，说她是个累赘一点也不为过。

星辰长居宫中，从未吃过什么苦，逃走的路线偏偏不是逢山便是靠水，高砚为了争取时间，中途不多休息，硬是拉着她跋山涉水，不理睬她的哀求与埋怨，强制她跟随。

他凭借着多年来训练出来的游击能耐，精准地计算出路程与方向，企图用最短的时间离开这是非之地。但星辰一再地出状况，先是脚痛，然后是口渴，接着连要求洗澡、睡觉、肚子饿等等杂事全都出笼，再加个没事看见三分公不的毛毛虫也能尖叫五分钟的噪音，高砚只有认输！

真的，他后悔了。

而星辰呢？她从来不知道人的脚能走那么长的路，更没想到第二次的逃婚会是这么坎坷！过去这三十个小时是她有生以来最苦的折磨，她的脚底磨破、浑身被蚊虫叮咬、手臂擦伤、四肢酸痛得几乎快断掉……她在走不下去时甚至会以为高砚是故意带她走这些难走的路，只为惩罚她对他的恶作剧，可是每每抬头看见他认真、坚毅又严厉的表情，她的怀疑又咽回了肚子。

他也急着离开，哪来的闲工夫使坏？进入马来西亚的国境之后，她看见了他光鲜外表下的韧性与意志，还有灵活的脑力与行动力。他在五分钟之内就弄到一辆车代步，救了她那两条几乎已不属于她的腿；不知用了什么方法说服一对老夫妇让他们俩住一宿；甚且，在翌日就轻易地弄到两张飞往古晋的机票。

他很厉害，之前她总以为他吊儿郎当，十足痞子德行，让人无法信任，但这两天来他表现得就像电影上的00七情报员一样，敏捷、精锐、笃定得如同这条逃走路线他已走了上百回似的，而非第一次。

到达古晋，高砚买了些换洗衣服和一份英文报纸，她边走边翻开报纸，看见国际版上婚礼取消的新闻才会高兴地大喊，谁知，高砚的一句话又拨她一头冷水。

父王真的不会放过她吗？她惴惴不安地想着。

高砚又买了些面包和饮料后，才小心翼翼地带着她进入一间又破又小的旅馆，开了一间房。

“要干什么？”她惊疑不定。大白天的，他拉她进旅馆有何目的？“别担心，我这个人在办正事时没心情碰女人。”他糗着她，眼中尽是奚落。“梳洗一下，把衣服换掉。”他接着道，将一件迷你洋装丢给她。

“穿这个？”她咋舌地瞪大眼，那无须无袖的布料哪能穿在身上？这样两只手臂和腿不就光溜溜地供人观赏？“没错，快换上，顺便把你的头发盘起来，替自己上个妆……”高砚已迳自脱下被汗水和泥土弄脏的衣裤。

“我不要穿这种衣服……”她抬头抗议，一见他全身只剩一条内裤，急忙惶乱地避开眼。虽说两人已有了亲密关系，但那纯粹是计划的“出极”，并非她的本意，更不表示她能自在地看男人的裸身。

“不穿就光着身子出门！”高砚挑挑眉，进入浴室冲澡，不再理她。

可恶！教她穿这种大不敬的衣裳，阿拉真主一定会诅咒她的。

“我死也不穿！”星辰瞪着浴室门板，气得将洋装丢到床上。

五分钟后，高砚一身清爽地出来，看见她还没换衣服，脸一细，走到她面前说：“我们要到新加坡去，再由那里转机，你去英国，我回台湾，为了怕被认出你的身份，你最好经常变装，穿上这件洋装再化个妆，你就化身成为新加坡的证券经理人，这样才能符合我替你设定的形象。懂吗？”“但我们回教国家的女人不穿这种恶心的衣服！”她坚持地说。

“随便你！看你是要恶心，还是自由。”他扔了扬眉，从购物袋中又拿出几样化妆品，丢到她身旁。

星辰温怒地沉默着，思考了许久，终于拎着衣服冲进浴室。

好吧！自由重要！

她把自己从头至尾彻底洗了一遍，擦干后，别扭地穿上洋装，正想着这件米黄色洋装穿在身上一定很丑，一转身，就赫然在镜子里看见一个陌生又熟悉的美丽女人！

合身的衣服把她浓纤合度的身材衬得曲线动人，一头长发泄在身后，她惊讶地发现，这样穿居然不难看！

不自在地走出浴室，她对臂膀和双腿凉飕飕的感觉颇不能适应，在汶莱，就算天气再热，女人也都得包得密密实实的才行，哪敢随便裸露？高砚的眼睛盯着她，惊艳得连赞叹的话都忘了说，她原本就美丽，换个打扮，回教风味褪尽，小洋装穿出她兼具古典与流行的气质，那白皙盈水的肤色和乌黑如子夜的长发成鲜明的对比，一张绝俗的俏脸正散发着无比的魅力，直撞进他对美女向来就不能免疫的心脏。

那肌肤……吻起来的感觉一定非常棒……潜意识里冒出这个让他猝不及防的想法。

“好了……”她被他看得不安，低头看看自己，又不好意思地抱住双臂。

“很美！”他吸了一口气稳住狂跳的心脉，顺便清清喉咙润滑一下太过干涩的口舌。

热带地区就是这样，热得动不动就让人觉得口干舌燥！

“真的吗？这衣服不会太曝露吗？”星辰脸红地皱皱眉。

“你既然要在外界生活，就得先习惯这样的穿着，相信我，这只是小 Case 而已。”他斜着头，一迳地欣赏她。老实说，如果她的个性能再温柔妩媚些，绝对会是个百分之百的好情人。

“小 Case？哼！谁不知道你们男人巴不得女人什么都别穿！”她掀掀眉，瞪他一眼。

“错了，女人啊，穿上一点衣服远比全裸来得性感，留点遐思让男人去想像，吸引力会更致命。”他笑着瞥过她雪白如奶油的双臂，又有想品尝的疯狂念头了。

糟！他的自制力一直在衰退，这是怎么回事？他在心神荡漾边线拉回意识。

“谁要让你们有遐思可想！”星辰朝他做个鬼脸，倏地撇开头。他的眼里有着她不太懂的炽热，随着目光一路燎烧过来，让她莫名觉得害羞。

白里透红原来是这等模样！高砚险些不自禁地伸手去触摸那不在其他女人身上发现的柔细。

他有不少西方美女的情人，可是直到看见星辰，他才恍然西方女人的肤色不是刻意保护得太过苍白，就是晒得太过古铜，但一概看来就是粗糙了点，热情有余，含蓄不足，总觉得少了点韵味；而星辰这位东方公主的细致俏丽让他彻悟了何谓冰肌胜雪，她即使静静地不言不语，都能构成一幅动人的画面。只可惜她时常乱吼乱叫，破坏画面。

“这是要干什么的？”星辰指着床上的化妆品，想转移写然僵凝在他们之间的诡异气氛。

她何尝会看不出他的异样，他很少像这样直勾勾盯着她，现在忽然眼中带电，慑得她不只写不出口，舌头和心脉也全纠缠在一起了。

“哦，那是化妆品，是为了让你看起来更有模有样才特地买的。你替自己上点妆，我打个电话请人帮忙弄机位和签证。”他用了很大的力气才唤醒不知跳脱到哪里作着春梦的大脑。

“上妆？”星辰走到床边坐下，拿起一条口红，看了半天却不动。她从未化过妆，汶荣的女人经常蒙着脸，化妆品对她们而言毫无用处，当然后宫也有妃子擦过口红，但她觉得那些红得不自然的颜色像血一样，涂在唇上令人恶心，因而从来不用。

“怎么了？”拿起行动电话正要拨号的高砚看着她发愣，奇怪地问。

“我不喜欢这种东西，没用过，也不会用。”她蹙着小脸摇头。

“天！”他轻拍额头，真难想像回教女人靠什么抓住男人的心，丽质天生也得后天大维护才能持久啊。

“我不要这种粘粘的涂料涂在我嘴上。”她嘟起嘴，又耍脾气了。

“这叫口红，现在的女人没有它有百分之八十不敢出门。”他翻个白眼，没好气地说。

“是吗？”她眨眨眼。这一小条东西真的这么重要？“过来，我帮你擦。”他收起电话，将她按坐在床上，抬起她的下巴，命令道：“嘴唇轻轻闭上。”星辰照做，仰着脸，但才看着他俯视的俊脸，整个人就怔住了。

这不正是一副等待被亲吻的样子吗？她连忙命令自己垂下眼睑。

高砚旋出口红，轻轻沿着她的唇形描绘，银粉色的珠光在她柔软的唇瓣上渲染开，和她原有的玫瑰唇色结合成醉人的光泽，化着化着，吻她的欲望又排山倒海而来。

在那夜中了爱情鸟的迷眩中，他似乎尝过这两片唇瓣的滋味，浓烈如酒，轻软如泥，他好想再回味一次那种相濡以沫的销魂……星辰看着他的动作中止，微抬起眼，正好对上他深幽情迷的眼瞳，霎时，她就像被魔咒击中，四肢百骸全都失去自主，无法动弹。

他的眼神为何会这么深挚？那个嚣张又狂气的高砚不见了，眼前的他似乎又变回中了爱情鸟之后的多情男子，以一种让人融化的表情凝视着她。

她再度想起与他之间曾有过的亲昵……他知道她黑色隐形眼镜下的眸眸是紫色的，那星辰般的晶芒曾经纷乱过他的心，此刻他依然抗拒不了她变色

后的眼神，那像一道漩涡，会将任何男人吸入、毁灭！

慢慢地，他倾下身，以极慢的速度缓缓移近她，然后在她变成化石前，吻住那对让他心猿意马了许久许久的唇瓣……她是甜的！

他诧异于她叛逆的个性中却隐藏着如蜜的芳泽，在舔的瞬间，几乎将他渍成糖人，融于她，化成她口里的一抹浓香。

“高……砚……”她啾喃一声，只觉得与他相接的唇间传来一阵麻酥，和着口红的奇特气味，暂时麻痹了她的理智，心中最深之处对他的爱恋又一次涌现，那一夜将自己交付给他时的景象与此刻重叠，让她分不清中了爱情鸟的毒的，究竟是他？还是她？他曲起左腿跪在床上，用右腿撑住自己，摸索着她下巴的手捧住她的后脑，另一只手则将她的背压向他，就这样将她围拢在怀中，深吻住她不放。

就是这种感觉！他咏叹地吁了一口气，那夜的迷乱他在昏寐之间并非完全昏迷，伊玛不知还给他吃了什么，有几许片段他依稀记得——星辰火热的娇躯与他相贴相熨的时刻；她纵情如歌的低吟；姣美滑润的肌肤和一头黑缎船的醉人长发……高砚倏地压倒她，席卷她的唇舌，手也放肆地从她的衣摆往上抚摸，她的曲线在他记忆中那么鲜明，双腿间的温热也同样炽烈得能将火烧熔……星辰猛地被他的举动吓醒了，她在干什么？一夜的付出还不够羞耻吗？自己单方面的意乱情迷要是被他知晓，她的自尊何在？再看看他，他这么轻易地就对她做这种事，是以为她是个荡妇？还是真心看待她？或是一夜温存后就食髓知味，以为能随时再占有她？她用力推开他，狂怒地大喊：“放手！”高砚一怔，立刻松手。“怎么了？”好端端的，怎么又变脸了？刚才分明还挺投入的……“谁说你可以碰我的？”她抱住自己，眼神冷却。愈是肯定自己可能爱上了他，她就愈痛苦。她知道他根本不会爱她，就算她已把身子给了他！

“我以为……你应该不介意才对，那一夜你明明没有拒绝我……”他故意以调笑的语气说着，好让临近脱匣的情欲不再泛滥成灾。

“闭嘴！”她气得发抖。千万不能让他发现她的真心，否则这个男人一定会用最毒的话讥讽她到死为止。

“好吧！是我不对，像疯狗一样欲望乱发泄，忘了你是多么娇贵的公主，更忘了你还有个有钱有势有年纪的未婚夫。”地耸肩，没发觉对话中不自觉带着的酸味。他第一次不知该用何种态度对待女人，她明明讨厌他，却又和他上床，这种奇特又不协调的感觉让他直觉得好呕。

“听好，我早已忘记那夜发生的事了，你只要把我送到新加坡机场，我们之间就两不相欠，不再有任何瓜葛！”她表明态度，并在两人之间划下鸿沟。一路上她早看出他对她的嫌弃，若非她硬赖上他，他恐怕已撇下她走了。

“很好，我也不喜欢和女人有什么瓜葛，大家好聚好散，对双方都好，倒是你可别因为把第一次给了我我就怀恨在心，别忘了，这是你和伊玛使的诈，真正的受害者是我，不是你！”把话挑明了，免得彼此心中不舒坦。

“你……对！都是我的伎俩！是我不择手段，利用了你可以吧？”她大声嚷道，心中又酸又涩。噢！她为什么会喜欢他？白痴！

“算了，我干嘛和你吵呢？好像没风度的是我一样，真没意思！”他和女人之间从未出现这种状况，偏偏和星辰说没三句话火气就上来，妈的！天敌也不会这么夸张！

摊开手，他懒得再开口，没好气地拿起行动电话摔门而去。

第七章

被讹了珍贵的一夜，还得被迫带着她逃亡，更得忍受她说变就变的脾气，我到底招谁惹谁了？高砚靠在小旅馆的大门外，看着古晋华灯初上的喧嚷人潮，猛抽着烟，对自己卡在这种里外不是人的局面大为光火。

星辰公主得搞清楚，今天把他逼得像只落荒而逃的野狗的，全都是她一手促成，他没要求赔偿，反而以德报怨地带着她一并逃离，还拖着她闯过森林沼泽，忍受她被一只毛毛虫吓出的尖声分贝……她上哪儿找一个像他这么心胸宽阔的男人？不过就吻了吻她而已，就又端着“公主”的架子压人，她懂不懂女人的喜怒无常是男人敬而远之的致命伤？光有一张漂亮脸蛋而没有半点温柔的女人，也难怪苏丹要把她嫁出汶莱！很明显的，她在国内必定滞销。

高砚吐了一大口烟，在心里痛斥一番，但这小小的发泄却无法让他快乐些，他满脑子都还是她拒绝他的冷脸，一股气于是在体内造成乱流，还愈流愈旺！

Shit！别再想了！打电话求援才是正经。

他提醒自己手里握着电话的目的，于是强将烦乱的心绪压下，拨电话进日本影子保镖集团“图之流”。

他知道在这种时候与其找那些伪造专家，不如找影子保镖集团的流川家族来得妥当。

伪造专家专混黑白两道，见钱眼开，现在去找那些人，说不准什么时候会被出卖，走漏他和星辰的消息。相较之下，流川家四兄妹属于自己人，要他们帮忙除了得忍受无伤大雅的奚落之外，反而安全。

电话一通，他随便按了个键，谁知接听的居然是他的死对头流川家排行第二的流川峻一！

“喂，冰刀！”一样酷翻天的低沉音调，光听声音就足以让人冻僵。

“嗨，冰刀，我是高砚。”他以惯常的慵懒笑声说明身份。

“高砚？”流川峻一略微提高了声音。

高砚正纳闷着，就听见同时插进了许多惊喜与惊叫声。

不妙！这批闲着没事的人肯定又籍着电话语音扩音器同时接听电话了！

他来不及收线，七嘴八舌就开始了。

“喂，大家，是那个失踪了好久的高砚耶！”流川家老大流川见月的老婆黛希高声笑着。

“高砚？我以为他死了。”流川见月接着说，一开口就没好话。

“高砚不是被亚马逊丛林中的某个食人部落公主通婚，当了酋长了吗？”峻一的老婆宋施情笑着问。

“那是三年前的事了，听说他用美男计色诱该部落公主帮他逃走，还用个吻换来一株植物呢！”老三流川浩野的小妻子李彤把从老公那里听来的“笑闻”提出供大家解闷。

“现在呢，据我们的可靠消息显示，高砚这家伙居然拐走了汶莱公主，

似乎想实践他看见咱们静羽嫁给布斯坦国王时所说的，要当个驸马哩。”流川浩野朗声大笑。

天！这一家子的人怎么全都在啊？高砚顿觉没力，滑坐在门前石阶上。

“我说，你们到底谁负责接听这通电话？”哪有人插嘴插得连主角都没时间说台词的？“我们啊！”流川家的人异口同声一致回答。

“你们都闭着没事干吗？”他又是一阵乏力。流川家这一代应该都当父母亲了吧？怎么玩兴一点都没减退？“就因为有事干才全员集合啊。”流川浩野代表回答。

“什么事得劳动你们全部来听同一通电话？”真是，又不是集体座谈会。

“当然是‘文武馆’的掌门人亲自来电委托我们找儿子，你想，这是不是大事呢？”流川见月揶揄地说。

“我老妈？她找我什么事？”高砚心中一凛，通常他老妈出动就表示事态不寻常。

“你拐走了汶莱公主，汶莱苏丹下重金缉拿你们，这件事传到你母亲耳里了，你说，这是不是大事？”流川见月的话中担心的成份居多，不过，他担心的可是汶莱公主的名声，而非高砚那痞子的安全。

“果然被追缉了……”高砚沉吟，他的顾虑没错，苏丹这次来阴的了。

“你到底带走人家即将结婚的公主干什么？”流川峻一还是一针见血直问重点。

“唉！这不是三言两语能道尽，我打这通电话是要你们在星马一带的人员帮忙……”高砚把需求说明。

“怎么？你不让星辰公主回汶荣，还要帮她飞往英国？”宋芷倩觉得奇怪。

“是的。”“你知不知道她有结婚对象了？连宙斯集团的人也动员在找你们，苏丹丢下高额赏金要活捉你们两人，现在恐怕全世界闲着的黑白两道都在找你们，你还不赶快把公主送回去？”黛希一口气说了一串警告。

“你们不懂，我和她之间有个协定……”真要向这些人解释他和星辰之间的过节，三天三夜也说不清楚。

“什么协定？”好奇宝宝们齐声发问。“阁之流”的人怎能不问个明白，浪荡不羁的高砚这回竟和汶莱公主扯在一起，他的风流史是否又要创下新纪录，还是就此被终结？实在非常值得赌一把！

“喂喂喂，我可没时间和你们闲扯，快帮我弄两个假身份，我和公主进新加坡后直接转机不入境，她到英国，我回台湾，这件小事你们应该能在两个小时内办好吧？”高砚就知道，流川家的人别的不会，就爱追根究底。幸好语言最犀利的老四流川静羽嫁到布斯坦去了，不然更有他受的了。

“听听，这家伙是在‘请’我们帮忙呢，还是‘命令’？”流川见月冷笑一声。

“嗯……是不太客气。”流川浩野接口。

“你们到底帮不帮忙？再抬杠下去，我都能游到新加坡去了！”高砚即将捉狂。

“好了，等你回台湾问你妈报平安后再亲自来日本向我们致谢，就放你一马。”流川见月以老大的身份说。

“行！”先答应再说。

“浩野已经联络东南亚分部了，你现在人在哪里？”峻一很少说废话。

“马来西亚古晋。”“两个小时你们到机场柜台领机票，届时新加坡那里有关你们的电脑资料会全部修改完成。”流川峻一道。

“谢了。”高砚准备挂电话，流川浩野又忽然插话进来。

“想不想听一则有趣的内幕消息？”“什么消息？”“听说柯特油业对汶莱苏丹非常不满，勾结了汶莱里头一位人物想来个政变哩！”流川浩野对截取机密事件很在行。

“哦？”高砚心下一惊，政变？有可能吗？“和柯特·温瑞勾结的人是谁？”“这我就知道了。”“汶荣民风淳良，这种事……”高砚还想再说什么，但一声突发且耳熟的尖锐叫喊打断了他的思路。

“高砚——”是星辰公主的声音！

他心一惊，跳了起来，关上手机，旋身冲上二楼，一脚踹开门，里头却没人。

“呜……”一个嘴被蒙住的哼声迅速远离，他耳尖地追出去，在二楼的防火梯门口看见两个男人抓着星辰往下移动。

“该死！”他怒斥一声，三步并作一步地跃下铁梯，几秒钟内就追上他们。

那两个男人见他来得快，其中一人转身对付他，由另一人带走星辰。高砚哪容得他们在他面前胡来，一个俐落的侧踢将阻拦的人踢下楼，紧接着又纵身扑向星辰和那男人，那人回头拔枪，正要举起，高砚已来到他面前，弓腿往他的胯下撞去，轻易夺取他的枪，顺势砍向那人的颈后，只听得一声惨呼痛号，那人也坠落地面。

高砚一把搂过惊傻在一旁的星辰，急着问：“你没事吧？”“还……还……好……”一开口，星辰才知道自己抖瑟得多么厉害。

见她眼中惊惶，他几乎没有多想，低头就吻住那双发颤的唇瓣，用最原始的方式来抚平她受惊的心，并化去他梗在心口的焦灼。

星辰向他依得更紧，任他温暖的气息流进她体内每一个角落，希望他抱着她的手不要放，就这么一直吻她、抱她！

两人吻得烈火焚烧，蓦地高砚被一辆车的喇叭声惊醒，他像触电般放开了她，被自己的忘情吓了一跳。

“从现在起不要离开我的视线，苏丹已经下了通缉令，我们两人已成了黑白两道的活标靶了。”尴尬地转开头，他用话来转移他们之间奇异的感觉。

失去他的拥抱，星辰忽然觉得空虚，但当她听清楚他的话之后，紧张的情绪又迅速胀满。“我父王通缉我们……”她睁大眼睛，瞪着他的下巴。

“他不追到我和你誓不甘休。”他低声道，忍不住又伸手揽住她。

星辰怔住了。那么就算逃到英国去，父王也会把她绑回去？她不敢再想下去，绝望地将脸理进高砚的胸膛。

或许她回去面对父王事情会单纯得多，因为凭父王的力量，她永远逃不出他的手掌心的。

只是，事已至此，还有回头路可走吗？而高砚这双保护她的臂膀又能让她赖多久？想着想着，星辰的心不由得沉重起来。

高砚第一次看见她软弱访惶的模样，保护她的欲望再次涌进心胸。

不管如何，在搭上往英国的飞机之前，他起码得让她毫发无损，至于其他的事，就等到了新加坡再想。

为了不让人发现踪迹，高砚立刻整装出发，不再逗留，离开这家小旅馆，带着星辰直奔机场。三个小时后，他们便在“阁之流”的协助下顺利抵达新

加坡。

他们是以银行家和证券经理人的身份在此过境转机，他飞回台湾老家，星辰的目的地则是英国，两人在此要真的分手了。

星辰一路上都不言不语，身着轻巧迷人的洋装，黑发绾成一个髻，戴着墨镜，唇红齿白，又美又酷的抢尽风采，机场内几乎与她擦身而过的人都会频频回头张望。

而另一个焦点对象理所当然是俊美中带着倜傥不羁的高砚。为了不引起骚动，他首次中规中矩地穿上灰黑色西装，想要表现出银行家的精练，无奈那一头性感的半长发和太过漂亮的五官，不仅藏不住他的特立，反而将他的潇洒衬得更为突出，机场内没有一个女人肯放过注视他的机会。

到柜台拿了机票，他将那张飞往英国的递给星辰，刻意以一种轻松又客气的态度笑说：“那么我的任务完成了，祝你一路顺风，公主。”星辰低头看着那张象征她自由的机票，吸了一口气，才干涩地点点头，“谢谢。”他将自己的机票放进口袋，抬头看了看班次，说：“你的飞机比我早，再半个小时就要 Checkin，我带你上二楼。”她看了看板上的班机时间，再看他一眼，什么话也没说便上了电梯。

两人就这样沉默地来到出境检查口，可是，原本该兴奋的星辰却在瞥见那通向登机口的出口时，倏地被一阵依依离情攫住心头。

她就要离开高砚了！离开这个可恶、无礼又喜欢挖苦人的无赖了！

自由就在眼前，但她为何想哭？眨眨眼睛，将涌上眼眶的泪用力济回心中，都到这个时候了，她可不能丢自己的脸，说不定他急着将她这颗烫手山芋丢开，乐得自由自在。

时间一分一秒过去，出境检查口的电脑看板打出了开始接受出境检查，高砚见她久久不愿与他说话，以为她巴不得他早点走，耸耸肩自嘲地说：“没么……再见了，星辰公主。”“再见。”她的声音细微得几乎不可辨，转头匆匆瞥了他一眼，又迅速转开。

他就要从她生命中消失了！从此两人桥归桥，路归路，互不相干……但是老天，她爱着他啊！而他却不明白，一点都不明白。

高砚无言地盯着她雪白的后颈，使尽力气才使唤得动钉着不动的双腿，困难地走开。

星辰还是背对着他，全身的力气都用在阻止自己回头，她怕一回头，会开口说出要求他永远陆在她身边的蠢话。

为什么偏偏到这时候才觉得软弱无助？此次去英国能不能找到祖父那方面的亲人还不知道，唯一可确信的却是路途绝不安全，父王是真的不会放过她的……不会放过她的……高砚一手插在口袋，一手将头发拨到脑后，踱步来到免税店买烟，心里不知为何沉甸甸的，一点也没有甩开包袱的轻松感。他讨厌这种气氛和心情，又不是第一次送行，为何这回双脚沉得像是被灌了铅？我是怎么了？他自问。这不是我最期盼的时刻吗？干嘛哀凄得像是丢了多么重要的东西……重要的东西？该死的想法！他低咒一声，挑了一包烟结帐。

星辰……她一个人走没事吧？从没问过她为何要到英国去，世界这么多地方，她何以单单挑中那里？他倏地转头看着俏生生杵在人群中的她，莫名的烦忧困扰着他。她一个人到英国之后呢？人地生疏，又得应付随时会发生的变数，她那娇生惯养的脾气和莽撞的个性会不会出什么差错？要是被人逮

住送回去给苏丹领赏，她早已非清白的身子被发现，苏丹会怎么对待一个不洁的公主？又万一抓她的人觊觎她的美色，动了歪念头，那她不就只有任听摆布的份了？高砚的胸口揪得好紧，问得他眉锋蹙成一团。

罢了！我替她操什么心？她和我非亲非故，就算她出了意外也不干我的事……他劝着自己别多管闲事，可是愈想愈慌，一种陌生的感觉在他心中慢慢酝酿，夹杂着不放心、忧愁、焦虑和不愿意别的男人碰她的情绪塞满他的每一个细胞。

我该不会发神经地爱上她了吧？他被自己内心归纳出这种病态心情的结论吓了一跳。

急忙点上一根烟压压惊，只可惜尼古丁也不能让他清醒些，他的紊乱依旧，而且随着烟雾散去，脑子更加清明。

我他妈的真的坠入情网了？诅咒也消不去她在他心中悄悄占据的份量，他一抬头，发现排在往检查人口行列中的她正好也在搜寻什么，摘下墨镜后的眼光急切而不安，直到她在着着众生中找到他的身影……他还在！还在那里！星辰安心地垂下紧绷的肩膀，与他四目相接。

愈走近人口她就愈迷惘，在这时候，只要他喊她，只要他张开手臂，她一定毫不犹豫地奔入他怀里！

可是他什么也没说，甚至没有动，只是挺直地矗立在免税店外盯着她。

她只有往前走了。纽约的一场巧合把他们两人的路绑在一起，如今她已看见岔口，他们往后可能不会再有交集了。

他感觉得到她松了一口气，抿紧的唇与僵硬的脸部线条变得柔和，那双隐藏在黑色隐形眼镜下的紫瞳也绽放着信任的光芒……就因为看见了他！

眼见她就要进入人口，高砚的呼吸急促起来，脚步在大脑下令前就朝着她移动过去，他有种想法，她那无言的凝视中似乎隐藏着某种深沉的情感，而那种情感强烈到允许他即便在神智不清时也可以亲吻她……要了她……这意味着什么？呼之欲出的答案让他战栗。

不！不行！他不能就这么让她走掉！他还有许多问题得向她问个明白，问她那些与他针锋相对的言词和行为是否都是伪装？问她在她的心中是否也早已对他动了情？星辰！

他的步伐愈来愈大，到最后几乎是用小跑步，迫不及待要冲到她身边，从她口中得到一个承诺——但是，就在这时，一群穿着西装的人比他更快围住她，就在他离星辰还有五步之遥，那些人竟在检查人口处强制拉着星辰往里走去。

“星辰！”高砚见状不对劲，高声叫喊。

“高……”星辰张惶地想回头求救，才喊出一个字就被击晕过去。

“星辰！”他大吼一声，挤往检查人口。

人口处突然冒出两名大汉挡住他，剽悍的神情摆明了不准他轻举妄动。

“滚开！”整颗心都系在星辰身上，高砚没心情与眼前的两个阻碍穷蘑菇。

双方在瞬间开打，高砚灵活的身手一下子就占了上风，他一个后旋踢撂倒一个，又一个漂亮的中国拳打凹了另一人的肚子，然后迅速地飘进人口，往星辰的方向追去。

只是才一会儿的时间，星辰就像平空消失了似的，偌大的机场没有她的人影，更没有那些绑架她的男人的踪迹。

他追出机场，瞪着熙攘的人潮，一时之间束手无策，他连对手的来历都

搞不清楚，要怎么救人？那些人能在机场公然掳人，显见不是普通混混之流，难道会是为了苏丹悬赏的重金而追缉他和星辰的黑道老大？重重捶了梁柱一拳，他心乱如麻地立在原地。

这时，一个穿着时髦的女人忽地来到他身后，冷不防用枪抵住他，阴笑道：“想见到星辰公主就安静地跟我走。”“你是谁？”他心一凛，沉声问。

“等一下你就会知道了。走！”为了星辰，高砚没有反抗，温驯地随着女人上了一辆黑色轿车，离开机场。

第八章

结果，高砚见到的并非什么黑道老大，而是曾经交过手的柯特·温瑞。

“原来是你。”他冷笑地看着坐在大桌后方的柯特，心中益发不安。若是一般的道上兄弟还好对付，他们只是单纯地为钱卖力而已，不会胡搞瞎搞；可是柯特·温瑞就不同了，他对汶莱油田的野心及对宙斯集团的敌意极有可能逼他做出许多狠事，其中还包括对苏丹哈桑不利的事。

“呵呵呵，我们又见面了，高砚先生。”柯特笑得阴狠，一双眼睛贼兮兮地直打量他。

“世界真小哪。”高砚大方地跷着腿，靠着沙发椅背，口气椰输。

“上回是我没打听清楚你的身份，才会小觑了你，让你有机会脱逃，但这一次……”柯特走到他面前，微微倾身。“这次我就不会这么大意了。”上次被脱掉上衣绑成一串粽子的耻辱他一辈子也忘不掉，后来经过调查，他才知道这个俊美得像个女人的混小子竟是黑白两道人人忌讳的台湾“文武馆”高家兄弟之一，不仅身手了得，还是个生化博士，对各种人药植物颇有研究，尤其是带毒性及麻醉性的更是他的最爱。

由于轻敌，使星辰公主从他手中溜掉，但这一次不好好利用高砚的专长来达成目的，他就是个笨蛋了。

“星辰呢？”高砚只想确定她是否平安。

“放心，她很好。”柯特忽地撩起他垂肩的半长发，眼神暧昧。

高砚文风不动，只是眯着眼看他这奇异的动作。

“我第一次遇见像你这样俊俏的男人，即使这么近看你，依然教人屏息动心……”柯特以一种色欲的眼光看他。

“过奖。”高砚差点恶心地翻白眼，这家伙变态就是变态，狗永远改不了吃屎。

“更让我吃惊的是，这副看起来瘦削修长的身躯，居然有着非凡的身手和论法。”文武馆的高家兄弟在道上是出了名的“允文允武”，不管在中药或生化的研究，还是拳脚功夫的造诣，都是首屈一指。

“你到底想怎样？”高砚懒得听废话了，冷冷地挡开他不安分的手。要不是星辰在他手上，他早扭断他手指的所有关节。

“呵呵呵，不怎么样，只要你替我办件事。”“什么事？”“杀了苏丹！”柯特露出白森森的牙齿，笑了。

高砚早知道柯特要求的绝不会是多好的事，但还是吃了一惊。“杀掉哈

桑苏丹？”“没错，杀了他，我再立个对我唯命是从的新任苏丹，这样一来，汶莱的油田和天然气就全在我的掌握之中，看谁还敢来跟我抢！”柯待得意地扬起嘴角。

“你以为汶莱的人民会允许一个杀苏丹的人动他们的油田？”“呵呵呵，看来你还不懂，杀苏丹的人将会是你，不是我。届时全世界只会知道文武馆的高砚为了星辰公主而杀了哈桑苏丹，这件事与我柯特油业一点关系也没有。”柯特好笑着凑近他。

“我为什么得替你办这件事，并背这个黑锅呢？”高砚阴鹜地问。

“因为你若不听话，星辰公主可是会死得很难看哦。”柯特弹了下手指，房内一扇大窗的窗帘应声打开，由特殊玻璃看去，星辰正被反手绑在一张椅子上，长发凌乱，脸色苍白，短洋装有些折痕，一双大大的眼睛正惊惶地看着四周。

高砚浓眉一蹙，眼神凌厉地瞪着他。“你敢伤了星辰？她是汶莱公主……”“为什么不敢？她回汶莱也不会太好过，哈桑对她和你私逃的事非常生气呢，他为此囚禁了公主的母亲，扬言不会轻饶你们这一对伤风败俗的男女，就算你们逃得再远。

他还是会用尽办法将你们找回。但是只要你杀了哈桑，我立了新的苏丹，你们的事就再也没有人会追究，你们爱到哪里就到哪里，这不是两全其美的方法吗？”柯特朗声地说着。

才怪！柯特的如意算盘怎么打的高砚太清楚了，他以星辰威胁他就范，等他真的杀了苏丹，柯特再杀他灭口，当个现成的救难英雄，这种肤浅的诡计骗得了谁！

哼！狡猾的家伙。

“若我不接受这‘两全其美’的办法呢？”高砚挑衅地抬起下巴。

“那么……”柯特使个眼色，他的手下用对讲机说了一串话，一个大汉倏地开门走向星辰，残暴地撕开她的洋装前襟。

“不要——”星辰在里头惊恐地尖叫，狂乱地挣扎。

“住手！”高砚低喝，双膜燃着怒焰，握紧十指，好不容易才控制住想杀人的冲动。

“你要我怎么做？”他不能眼睁睁看着星辰受半点伤害，只得忍气吞声地妥协。

多年来无牵无挂，他从不接受敌人与对手的威胁，所以才能只身在世界任意游走，没有任何人事物能羁绊住他，但这一次……这一次柯特还真的抓住他的弱点了。该死！

柯特得意地扬扬嘴，点燃一根雪茄，悠然地抽着。

“你们是苏丹通缉的对象，我以送你们回汶莱的名义进入王宫，届时为了女儿，苏丹必定会支开所有人亲自审问你们，你在见苏丹之前会有人交给你一把特制手枪和两发子弹，你只要在接近苏丹时将子弹打进他身体的任何部位就行了。”柯特低声地道。

“子弹里装的是什么？”他听出这把枪和子弹的不寻常。

“我的朋友告诉我，是一种叫作黑天使的东西……”“黑天使？”高砚诧异地低呼，在汶莱，只有伊玛知道黑天使的毒性，难道……“怎么，你知道？啊，我忘了你也是植物专家，那你更应该了解黑天使的毒多么优秀了，只要那特制胶弹打进苏丹体内，血流将胶膜融解，里头的毒与血液结合，散遍全

身，不到三秒就一命呜呼了。”当柯特得知有这种好东西时，恨不能将黑天使移植到自己的花园种植。

聪明！这么一来，苏丹体内也查不出有任何毒素，他的死亡则被视为单纯的刺杀，而凶手正是为了得到公主而种下杀机的他——高砚！

真是个杀人嫁祸的好计策啊！

“与你互通的汶莱人是谁？”他忍不住追问。

“这就无可奉告了，等你杀了苏丹，自然会知道。”会是谁一直与柯特互相勾结呢？哈桑真的什么都不知道吗？事情已经从单纯的公主逃婚演变成复杂的恩怨敌仇，这时若是救出星辰反而无法窥得真相，不如顺着柯特的意，把藏在苏丹身边的刺拔除，这样一来，苏丹或者会稍稍平息对他和星辰私逃的愤怒吧！

高砚仔细斟酌情况后，有了以上的结论。

柯特以为他的沉默是种屈服，笑着吸一口雪茄，又道：“我们将搭今晚的班机回汶莱，明天你得执行你的任务了，记住，别对星辰公主提任何事，她的平安与否都系在你手里，一进王宫、就会有一枝这种特制手枪对准公主，里头的子弹一样是黑天使。”柯特用手比成手枪状指着自己的脑袋。

妈的！这分明是赶鸭子上架！

柯特得意地大笑，然后向手下使个眼色。“去把公主带出来，让他们小两口见见面，我们没有多少时间，一个小时后就得出发到机场。”说着，他又转头向高砚警告地补充道：“你最好不要有逃走的念头，这里和机场里里外外都是我的人，别做傻事。”“我没那么笨。”高砚睨他一眼，从沙发站起来。

不久，门打开，星辰被带了进来，手已松绑，但衣衫褴褛，当她看清高砚赫然就在眼前时，戒备与不安全都化为委屈与恐惧的泪水，从眼眶决堤而出。

这些日子以来不经意养成的依赖使她早已信任了他的能力，有他在，即使天塌了她也不怕，因此看见他，她惊跳的心立刻平稳下来。

“高砚……”她喃喃地喊着。

“星辰！”高砚皱眉看着她被撕裂衣服后半裸的酥胸，主动大步走近她，将外套脱下披在她身上，情不自禁地搂住她。

该怎么形容自己此刻的心情才好呢？高砚下颚抵着她的发丝，在机场被中断的情骚又连接起来，再一次捣乱他的平静。她的手腕全是淤伤。雪白的手臂也有一道细细血痕，她这副模样简直比随他逃出汶莱时还要惨。

他的。心又开始揪痛。

“怎么连你……你也被他们抓住了？”边哭泣着，她边仰头看着他，眼神、声音全是焦虑。

“是啊！”他笑着拂开她腮旁的发丝。看似强悍，其实她脆弱得根本无法保护自己，还口口声声说要追寻自由……唉！傻瓜。

“那怎么办？他们到底想干什么？把我们送回汶莱吗？”她紧抓住他的衣袖，慌了。

“没错。”柯特和他手下加起来有十只眼睛瞪着他们，他不能对她透露什么，况且她知道愈多只会让事情愈乱而已。

“真的？”星辰瞪大眼，对被遣回汶莱已吓白了小脸。她现在怎么能回去？已非处子之身，又被认为与高砚私奔，这一回去还能活命吗？“恐怕是

真的。”高砚叹了一口气，无端被搅进汶莱苏丹的家务事一点也非他所愿，早知道当初在纽约就不要为了贪一顿美食而听了米尔顿的话参加星辰的订婚宴，那么也不至于被迫当个杀手，更不会平白无故丢了一颗原本自由的心。

“这么怕回去？那么你也可以选择留下来陪我。”柯特淫笑地走到她身旁，上下打量她。

“你走开！你这个变态！”她怒斥一声，躲到高砚身后。

“你说什么？”柯特最忌讳别人这么说他，脸色骤怒。

“别碰她。”高砚像座冰山似地冷冷瞪着他。

柯特被他乍现的气势吓得后退一步。算了，他还用得着这小子，等高砚完成计划再杀他也不迟，到那时，星辰就会成为他纵欲的玩偶了。

“哼！这么宝贝她？看来你是玩过她了，怎么样，和一个公主上床的滋味如何？”柯特以污秽的字眼泄怒。

“好得你无法想像。”高砚微微一笑。

星辰没料到他会这么回答，脸颊一阵火热。他记得？“是吗？”柯特心痒难耐，恨恨地吐一大口烟，嫉妒地瞪着他们，然后转身走向大门。“盯住他们，别让他们说话。”说完，留下两名手下，他气呼呼地离去。

星辰见他一走，立刻抓着高砚说：“怎么办？要怎么办？”高砚还未回答，柯特的一名手下就走过来一手扳开她，喝道：“不准说话。”“嘿！我们小两口聊聊天而已，紧张什么？”高砚飞快地往他的手臂劈下，讨厌他的手碰星辰。

“别动！”另一个男人立刻用枪抵住他。

“总可以让我吻吻我的情人吧？”高砚双手一摊，不等他们回应，就将星辰拥进怀中，捧起她的脸轻吻着。

他在干什么？星辰诧异极了。

高砚原想籍着吻来告诉星辰一些事，但一触及她柔软的唇瓣，想说的话都抛到脑后去了，他这时才明白，从她在机场消失之后，他的心一直是宕在半空中，胃也一直在翻搅，他以为那是太累的缘故，然而抱住她纤细的娇躯时，这些自圆其说就不攻自破了。

老天！他什么时候这么关心过一个女人？舌尖滑进她的口中，他唤取着她的气息，带有桅子花的体香钻进他的鼻腔，他多想就这么拥吻她一辈子都不放开。

两名看守者看得傻眼了，这两人就在当场表演热吻，还真大胆！

星辰也沉迷在他劲热的吻中，闭起眼睛，她不再掩藏对他的爱意，频频回吻着他的丰唇，率真而炽烈。

不行！再这么吻下去，他会控制不住体内的欲火。

高砚急急打住，抬起头，看着她盈盈如水的秋眸和红得如玫瑰花瓣的艳唇，才刚集中的理智险些又涣散。

“我们的事……等回汶莱再说。”喘着气，他可笑地发现自己方才有多投入那个吻。

“我们的事？”星辰的意识还在他的热情中漫游。

“若是我做了什么事，你都别惊慌，懂吗？”他抚着她的脸，心中有了打算。

“你要做什么事？”她傻傻地问。

“到时候你就知道了，我只要你信任我。”他说着又吻了她的额际。

“信任？”他在说什么？为什么她都听不懂？“是的，要跟着我，就得先学着信任我。”他的眼神深不可测。

跟着他？星辰模糊地听出了他的语意，脉搏倏地加剧。

“回去面对苏丹，省得到处躲他，那太辛苦了。”他又道。

柯特的两名手下原想打断他们的对话，但一听高砚在劝星辰回去，也就不干涉了。

“可是你不怕父王杀了你？”情思渐退，她又焦虑了。

在他杀我之前，早就被我杀了！高砚在心里回答，不过嘴上却说：“不怕。”“但是……”“你得回去，听说苏丹把你母亲关了起来。”高砚告诉她这件事，只是要她认清再逃只会连累身边的人。

“什么？”她倒抽一口气，惊得跌坐在沙发上。

高砚静静地看着她，他的情绪已完全被她牵动，她痛苦，他心里也不好受。

“都是我！要是我乖乖地嫁给弗雷德，母亲也不会被囚禁了。都是我！”她掩住脸，省悟了自己的叛逆给母亲带来多少麻烦。

“星辰……”她在这种时候崩溃只会误事而已，高砚急忙将她的手拉开，盯着她苍白的脸庞，“别怪罪自己，这样于事无补。”“我还傻得以为自由可得，从没替别人着想……”泪汨汨地从眼眶滑下两腮，她活然得让人心疼。

“别难过，整件事会摆平的，我保证。”他拢住她的肩说。

“可是……”泪水在她绝美的脸蛋上泛滥了。

她的泪不止，他的心痛就难消，高砚倏地又吻住她，以绵长又细腻的吻化去她的自责。

当她的情绪稍稍平息，他埋首在她颈窝，悄声地附在她耳边轻问：“王宫里懂植物的还有谁？”星辰一怔，才依样地在他耳旁细喝：“宫里除了伊玛，没有人懂植物……为什么问？”高砚只觉得耳根子一阵麻酥，全身几乎不受控制地焦躁起来。

要命！这种耳语真会让人抓狂。

“没什么。”他将她的头按进胸口，眯起眼睛。

那个背叛者会是谁呢？或许只有挺而走险才能通出狡兔了！

夜晚降临，他们被押着上机，一路上高砚与星辰被分开，抵达汶莱之后，他们同时了解，决定命运的关键时刻已然来临。

第十章

“这是怎么一回事？”星辰张大着嘴，问出了所有人心中的问题。

“一个小戏法。”高砚轻笑。

苏里斯和柯特却再也笑不出来了。明明该死的人却活过来，怎能不教他们震惊到骨髓里去？“苏……苏丹……”苏里斯没想到全盘计划会急转直下，惊惶得连话都说不出口。

为什么黑天使会失去作用？为什么苏丹没死？哈桑威严的目光扫过苏里斯和柯特。再扫过几乎昏厥的喀丝雅和惊疑不定的星辰，最后定在高砚脸上，

两人眼神交会，同时微笑。

“小子，你厉害。”哈桑衷心地道。

“很多人都这么说。”高砚一点也不谦虚。

“高砚，父王，这是……”星辰发现整件事从头到尾她都摸不着头绪了。

“这是个戏中戏。”高砚拿出身上的特制左轮手枪把玩着。

“戏中戏？可是你明明杀了他……”柯特瞪着高砚，隐约觉得自己被他耍了。

“没错，你们给我的枪中有两发黑天使的胶弹，但这并不表示我自己不能再加一颗。”高砚握住枪，轻轻一甩，将弹匣推出，那六个弹孔中赫然还有两颗子弹。

“你……”苏里斯和柯特同时一酸。

“我利用了一点时间将我自己的‘记号弹’装上，放置在第一顺位发弹孔，然后再将这种训练用的子弹打到苏丹身上，于是，你们就看见了苏丹身上被红色颜料染上的‘血液’……”高砚不介意将他的手法告诉他们，这是他在中学上射击特训营时学到的把戏，他最爱玩那时营里常办的游击游戏，孩子们手里互相攻击的枪中装的就是这种一打在身上就会爆裂散出颜料的子弹，中弹者身上会出现逼真的血色，很有意思。从那时起他身上就喜携带着一。两颗这种玩具子弹，为的是到丛林找稀有植物时吓唬那些部落人民。而这一颗是他放置在皮带中的备品，从亚马逊河流域回到纽约他一直未换掉皮带，就这样一直带在身上。所以当苏里斯的手下将枪塞进他的腰带时，他突然想起这颗子弹，那一刹那他就知道该怎么做了。

“我知道你们在星辰身上装有窃听器，不过，你们看不见我的动作，我是在用枪抵住苏丹时暗示他演这出戏的。”高砚笑着向哈桑挤挤眼。“幸好苏丹也机灵，看懂我的暗示，于是呢，他在中枪后闭目养神了一下，等着你们自动露出狐狸尾巴。”高砚又将弹匣压回手枪，挑高双眉，露出让人头皮发麻的笑容说：“现在还有两颗子弹，正好一人一颗，你们想不想尝尝死在黑天使毒里的滋味？”“你这个……你……”柯特想不出该骂什么，高砚的心思远比他想像的还要机敏细密。

“多亏了高砚，让我盲目的心和眼看清事实。”哈桑浑圆的脸部线条变得冷硬。

他庆幸高砚让事情明朗，却又心痛于苏里斯和喀丝雅的联合背叛，这两个在他心中都有不小分量的人，竟是以这种方式回报他的信赖……还有什么比这个更让人心寒？“苏里斯，我真是太小看你了。”哈桑嘲讽地走近苏里斯，王者的气势压得他站不住脚。“原以为身为没落王族的后裔，你应该懂得进对应退，没想到你聪明有余，目光却短浅，被野心蒙蔽了阿拉赐与的智慧，不仅引诱喀丝雅淫乱王宫，甚至与外人勾结，想取我而代之，你已经触犯了汶莱王室最严重的戒律。”他说着瞥了一直坐在地上，埋首低泣的喀丝雅一眼。

喀丝雅对他的恨这么深吗？深到起了杀机？“既然拆穿，我也无话可说，但输赢未定，你不见得能安然走出这间书厅。”苏里斯决定豁出去了，他还有胜算。“哼！我手里的枪内还有一颗黑天使，随时可以要了你的命。”哈桑怒眼一瞪，喝道：“你还不知悔改？博基！”他传唤他的贴身侍卫。

“别叫了，他已经被我摆平了，而目前书厅外的侍卫都是我的人手，没有我的允许，谁也不会进来。”苏里斯冷笑。

“你……”哈桑没想到他会留一手，怒火又起。

“现在要比比看谁的子弹快吗？高砚。”苏里斯挑衅地看着高砚。

高砚衡量情况。柯特身上没武器，苏里斯则只有一发子弹，肯定会朝苏丹开枪以求自保。他能拿苏丹的命冒险吗？“高砚，杀了他！”哈桑忽然下令，拚着命不要，他也不让这畜生活着离开。

高砚受令举枪，苏里斯也同时把枪口对着苏丹，情势陷入一触即发的僵持。

啧，这可怎么办才好呢？高砚研究着弹道，他与苏里斯和哈桑之间呈正三角形的距离，真要开枪可能两败俱伤，他还在杀了苏里斯的同时，哈桑也活不成。

伤脑筋！

就在大家互相对峙之时，柯特悄悄地掩到星辰身旁，一把勒住她的脖子，手中亮晃晃的小刀抵住她纤细的颈子。

“放下枪！不然我杀了她！”柯特高声厉喝。

“星辰！”哈桑大惊，他太大意了，竟忘了还有柯特这个混球。

看见星辰落入柯特手里，高砚的胃一阵搅痛，平和的脸不复笑意。

“别管我！父王，高砚，别顾忌我！”星辰全身被怒气填满，早已忘了恐惧。

“闭嘴！”柯特一掌挥出，从星辰的耳旁击落。

“啊！”星辰痛得扑倒在地。

“星辰！”高砚觉得那一拳像是加重十倍的力道打在他身上，脸色一变。

“把枪放下，高砚，否则我先割断她的喉咙。”柯特要胁高砚。

“你敢就试试看。”高砚真的生气了，俊脸上冰霜凝结，目光冷冽。

“你还真以为我不敢？哼！我虽想得到她，不过，必要时也会牺牲她。”他说着扯住她的长发，伸出舌头舔过她被迫仰起的脸颊。

“放开我！”星辰恶心又厌恶他尖叫。

“还想跟我斗？”柯特淫笑地将手往星辰的胸口摸去。

“不要——”星辰哀鸣着。

就在这一刻，高砚动手了。

看惯地的油腔滑调，很少人知道他被惹火后的爆发力有多强劲，大家只见他手一扬，一把瑞士刀飞出射中了柯特的左肩，且在苏里斯被这一幕转移了注意力的同时，高砚也朝他射出子弹。

黑天使直钻进苏里斯的心脏，像地狱来的使者攫夺他的呼吸与血液。

“你……”四肢的僵麻传来死亡的前兆，苏里斯在剩下两秒钟生命的惊怒与恐慌中，不甘心地要拉哈桑陪他一起下地狱，于是手中的枪向哈桑发出搜魂令。

高砚没想到苏里斯还有力气开枪，一身冷汗地想用自己的身体去挡下那颗子弹，但有人比他动作更快，一道纤弱的身影早已飘到哈桑身前，喀丝雅最后选择让黑天使替她洗净罪孽与无知。

“母亲！”星辰推开柯特，狂喊地奔向喀丝雅。

高砚没有让柯特闲着，他慢慢踱向他，不客气地从他手臂拔出那把从不离手的瑞士刀，柯特惨呼一声，连忙压住伤口，滚倒在地。

两眼与全身冒着炙人怒火的高砚以一种致命的低沉嗓音对他说：“我最讨厌别人没经过我的允许碰我的东西，尤其是‘我的’女人！”说完，高砚

一记勾拳打得他当场不省人事，左腮肿成肉球。

哈桑相当意外喀丝雅会牺牲她自己来救他，伸手扶着全身垂软的喀丝雅，哀痛地看着她，哑声道：“你真傻……”“原谅我……”喀丝雅只来得及说这三个字就气绝而死，快得连看星辰一眼的时间都没有。

“母亲！”星辰痛哭失声，猛摇着喀丝雅，无法相信疼了她二十年的母亲就这么死去。

“星辰……”高砚走到她身旁，蹲下身，将她揽进怀里。

看着倒在地上的三人，哈桑抬起头，目光再次与高砚对上，两人都不胜呼吁。

一件逃婚扯出惊天动地的反叛事件，更让人看清王宫内争的紊乱，看来星辰公主的一意孤行并非没有意义。

高砚将她拥得更紧了。

书厅内发生的大事在事后被哈桑苏丹刻意掩盖过去，没有酿成王室的恐慌，柯特被王室私下判刑监禁终生，并知会美国政府，所有知道内情的人都被命令紧闭嘴巴，汉莱王宫很快地又正常运作，恢复了往日的平静与肃穆。

但是尚未从事变中回复精神的哈桑却仍然不得安宁，因为高砚已经在他耳边吵了三天了。

“为什么不行？”高砚又神出鬼没地来到哈桑面前嚷嚷，一点也没将他 是汶莱苏丹的身份放在眼里。

“你资格不符！”哈桑没力地叹一口气。

“什么资格？两情相悦还谈什么资格？”高砚火气渐升，这几日来他还 不就要哈桑点个头，答应把星辰公主嫁给他，熟料却得来一堆不赞成的废话，甚至还 不让他见她。

难得他会想结婚，这老昏君硬是从中作梗，这岂不是给他难堪？亏他还 口口声声感激他帮了大忙，愿意送他任何礼物以表谢意。这可好，他不过要 他一个原本要大方送给美国佬的女儿，他却反悔了。

“星辰还是留在宫中比较好。”失去喀丝雅，他才发现自己以往真的太忽 略星辰了，因此以油田开探权赔偿给弗雷德，决定把星辰留在身边。

“留在无聊的后宫，直到她老去？你不会是要她代替她母亲一生都待在后 宫赎罪吧？”高砚讥讽道。

“当然不是，我会找个稳当的汶莱男人照顾她。”“既然还是要嫁掉她， 为什么不嫁我？”现在才舍不得女儿？真搞不懂他的想法。

“星辰嫁给你会太辛苦，高砚，你太英俊、太花心。太逍遥，太随性， 居无定所，到处找寻植物、美女，追求刺激，可以毫无原因一年半载不回家， 你娶得起老婆吗？负得起照顾家庭的责任吗？你的身手固然可靠，但定不下 来，把星辰嫁给你还不如嫁给弗雷德。”一大串数落从哈桑口中流出。

“我还不知道我有这么多缺点！”高砚咋舌，被他抢白得无言以对。

哈桑说得没错，他正是这种人！

“而星辰是一朵温室中的幽兰，在后宫长大，没见过世面，或许她的出 尘形貌和率真的个性吸引了你，但这又如何？你们的爱情能长久吗？你真的 能忍受一个娇弱又太过依赖的妻子吗？”又是串一针见血、扎得人喊痛的老 实话。高砚知道哈桑分析得有道理，或者他真的只是一时心动，被星辰扰乱 了他的原则，在患难中激出了某种从互信中变质了的情素。或者经过一段时 间之后，情素沉淀，他脱轨的心就会归位，到时他对星辰的感觉就会退化 成

原来的一抹惊艳，而爱……早已无踪。

真的是这样吗？他对星辰还不到刻骨铭心的地步吗？“不管怎样，先让我见见她。”他双手爬梳着头发，郁郁地要求。

“不行，在你理清你对星辰的心之前，你们最好不要见面。”于是，怀着迷惘的思绪，高砚不再缠着哈桑，黯然地走出大厅，一路踱回房间，在星辰与自由的抉择间，他与自己的内心交战着。

就这样又过了数日，哈桑突然宣布要将星辰嫁给王族中的一个成员，婚期订在三天后，快得让所有人震惊，也让高砚措手不及。

三天！在他还没思考清楚星辰和他之间的问题时，她就又要成为别人的新娘了？他能眼睁睁看着她投入别人的怀抱吗？刹那间，星辰的脸在他脑海中鲜明得无法漠视，他们相处的片段一幕幕重回记忆，在那些都是拌嘴与对立的书画中，星辰晶灿的紫眸异常清晰，她的蹙眉，她的微笑，她的鲁莽，她的天真，她为自由而公然逃婚的勇气，设计陷害他却弄巧成拙、赔了初夜的胡闹，威胁他带着她逃亡的执着，还有那一夜她在他怀里的呢喃与体热，那半梦半醒中浓情销魂的缠绵……不！他不能忍受她“又”要属于另一个男人的事实！

这一次，她要结婚的对象只能是他，别人免谈！

他不再迟疑，直接闯到她的寝宫，躲开了守卫和侍女，来到她总是飘着馨香的窗外。

星辰正对着镜子发呆，母亲乍亡的哀伤还未冲淡，苏丹亲口令谕的婚事又像一波海浪将她掩埋，她空茫的人生大概就要这样走到尽头。

但她无所谓了，母亲犯下的错就由她来承担，今后父王要她生、要她死她都不再有怨言，也不再反抗，连同心中对高砚深切的爱都要锁在心底，认命地在汉菜老死。

怔忡地发着呆，窗外奇特的声音拉回她的心神，她走到窗台前梭巡着窗外的花园，赫然看见多日不见的高砚，霎时，她好不容易平静的心潮又起了涟漪，一池春水无端被搅动。

“嗨，星辰。”高砚走近窗口，窗口的高度比他的身高还要高，他得仰头才能见到站在窗里的星辰。

哈桑前几天的话的确击中他的要害，然而再见到她，他的迷惑与旁徨都不见了。这世界上，有谁能找到对象时就确信将来的幸福？又有多少人不是用片刻的心动来赌注一生的相守？星辰或许不是最适合他的女人，他们在一起也不见得就不会吵嘴斗气，但他愿意为她冒险，愿意用后半辈子来印证自己的眼光与选择，以及对她的爱。

“你来做什么？”她咬着下唇低声问。

得知父王不让他们见面，她就死心了，她刻意要遗忘他在书厅向父王说的话，强迫自己别再去想他也爱她的可能性，可是老天，这是一件多么困难的事啊！

尤其在孤独之际，她已习惯地想到他，想起他有力以臂膀，想起他温暖的胸膛，她多希望他能陷在她身边分担她的痛楚……但，他没有任何行动，就像父王说的，他不会为了她而放弃自由，他只是在她视线中暂时停泊的飞鸟，稍做休息，又会起程飞向他的天空。

没有人留得住他的。

“我要走了。”他望进她星光般的瞳眸，那里头有心事，光泽暗沉了许多。

她在想什么？婚事？还是他？“走？”她心一震，心潮陡地翻涌成漩涡。虽然心里早有准备，可是还是被这句话击毁最后的一丝希望。

“是的，事情结束，我该回台湾了。”他扬起嘴角，又露出他独特的慵懒微笑。

“是吗？不留下来参加我的婚礼？”她挤出一个比哭还难看的笑容。他应该听说她的婚事了。

“不，我不再参加别人的婚礼了，那太没意思了。”只参加自己的！他在心里补充。

“哦？”这是什么意思？“你不反对苏丹又一次擅自决定你的未来？”他看着她垂落在窗台的长发，问。

“不了！那太费神了。”她颓然道。

“为什么？你追求自由的勇气呢？公主！”他眉锋微蹙，不喜欢看她一到认命的模样。

“勇气已在我母亲死去的同时消失了，我得替母亲向父王赎罪。”她凝眸盯住他。

“你毋需为此事自责。”他动容地说。

“但不可否认与我有关！”她伤心地闭起眼睛。

“就因为想弥补什么，所以这一次你任凭苏丹决定作的未来？”“不然我还能如何？失去母亲就够了，我不要再失去父亲。”她低喊着。全世界，只剩下这里能让她躲避风雨了。

“继续待在这里你不会快乐的，星辰。”他走向前，双手插在口袋里。

“谁会关心我快不快乐呢？”她自嘲地说。

“我。我关心你！”他笃定地看着她。

“要走就走吧！别浪费你的怜悯了，我不需要！”她顿时生起气来。

“我不能让你就这样在后宫里枯萎，星辰，跟我一起走吧！”他不再逗她，直接表明来意。

“什么？”她错愕地睁大眼睛，呼吸忽然中止。

“跟我走！”他重复一次。

“你要我跟你走？为什么？”她颤声问，双手抵在胸口，深怕一松手会止不住怦怦乱跳的心跳。

“还不懂吗？我爱你，我要你一辈子跟着我！”他认真地说。

时间在这瞬间静止了。

星辰杵在窗口，聆听着他第一次当面对她说出真心话。她高兴得想哭！

“你呢？你要留下来还是跟我走？”他说着张开双臂。

“但是我……”她想起在马尼拉时的同样情景，在走与不走间摆动。

“犹豫不像你的个性呢，星辰！在我眼中，为自由勇往直前的你才是真正的你！你难道没发现，我们同样是追求自由、不受拘束的人？跟我走吧！”“自由？”泪水不知什么时候爬满脸庞。

“是的，就让我们用两个人的自由来换一场爱吧”他笑得灿烂。”高砚！

她决定了！新的婚事，母亲的怨与恨，王族的歧视……全都因他的这句话而抛到脑后，是的！阿拉真主，她愿意跟着他到天涯海角，永远和他在一起！

“要跟我走吗？星辰！”他的双臂等待着她。

星辰拭去眼角喜悦的泪水，爬上窗台，跳入他等待的怀里，以行动代替

回答。

高砚紧紧抱住她轻盈纤细的腰身，低笑道：“嘿！你的跳跃进步多了。”
“讨厌！”她搂住他的后颈，又哭又笑地嗅道。

放下她，他捧住她键停的小脸，立刻攫住她的唇瓣，给她一个绵长又深情的吻。

浓烈的情火迅速在他们之间蔓延，星辰咸涩的泪水触动了高砚心底的温柔，他抬起头，轻吻她的眼睑，以有生以来最庄重的语气说：“相信我，我是真心的。”星辰闭起眼，回吻他性感的双唇。“我爱你，也相信你。”又拥吻了片刻，他揽住她的肩，低声说：“走吧！”他们匆匆从上次离开的水道离开，没有发现躲在药圃中望着他们远去身影的哈桑及伊玛。

“不抓他们了？”伊玛嘲弄地问。

“好不容易把她送走，干嘛要抓？”哈桑笑了笑。唉！为了星辰的婚事，他真是累坏了。

“是哦！没想到你也会为了星辰设计高砚，什么婚事云云，只不过要逼出他的真心，对不对？”伊玛怎会瞧不出哈桑的手法？这种事她早就做过了，而且做得更彻底。

“随你怎么想，只是我还是不太放心这个中国小子，他真的能给星辰幸福吗？”哈桑看着远方，开始想念女儿了。

“让时间去证明一切吧！”伊玛轻笑着。

尾声

媒体又得到汶莱星辰公主和人私奔的消息，国际八卦新闻以卫星连线抢先揭露了男主角的姓名，高砚的名字和俊美无情的照片正被放大地在每个频道秀出，他因此莫名其妙成了近来最炙手可热的超级名人。

此外，还有本知名杂志把星辰公主从纽约逃婚开始的一连串事件挖掘出来公诸于世，有关她复杂有趣的逃婚过程一一被详加报导，星辰“叛逆公主”的名号因此不胫而走，她的名气指数一点也不逊于她的新婚夫婿哩！

这个大新闻还把“文武馆”和日本“阁之流”、FBI 及 CIA 所有认识高砚的人震得纷纷跌倒在地，虽然大家对他先前拐走了星辰公主所引起的乱七八糟事件的真实与否无法证实，但这次哈桑却主动在媒体中说明了公主私奔的事，由此便可以确信高砚与星辰公主已在新加坡公证结婚这件事的可信度达到了九成九。

高砚结婚了！而且是和一位公主！

在全世界的惊哗中，最最吃惊的该算是“文武馆”掌门高砚的老妈了！她从没想到会有一个“公主”媳妇，更没想到失踪了一年多的老二竟会在老大高墨和苓苓夫妇的儿子满周岁时把“公主”带回家！

天！“文武馆”里外上下全都因星辰的出现而乱成一团，再加上一“拖拉库”闻讯而来确定真相并凑热闹的流川家族，那一阵子的台湾天空差点没被这群人给掀翻。

后来，听说哈桑苏丹亲口认同了高砚与星辰的婚事，并送了汶莱一处油

田给星辰当嫁妆，高砚顿时成为全世界最被羡慕的男人。

只是，结婚后的高砚真的就此安定下来了吗？那可不！

他和对植物也日渐入迷的星辰两人这会儿又不知道跑到哪一国的哪座深山里去找寻稀有药材了。

那么，他们幸福吗？下次若是有幸巧遇他们时，再亲口问问他们吧！

注：有关流川家族成员的爱情故事请看（影子保镖系列）。

